股票代碼:8341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NY FRIEND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中華民國一〇五







聯絡地址:台北市八德路三段二十號十樓之三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http://newmops.t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www.sunnyfriend.com.tw (本公司網站)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刊印

一、 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楊希聖

職 稱: 副總經理

電 話:(02)2579-5580轉307

E-mail: jeffyang@mail.sunnyfriend.com.tw

代理發言人:張永典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5)788-5788轉703

E-mail: tien@mail.sunnyfriend.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雲林廠:

地 址:雲林縣元長鄉元東路一之二十號

電 話:(05)788-5788 傳真號碼:(05)788-7933

彰濱廠:

地 址:彰化縣線西鄉彰濱工業區彰濱西五路2號

電 話:(04)791-0135 傳真號碼:(04)791-0239

台北辦公室:

地 址:台北市八德路三段二十號十樓之三

電 話:(02)2579-5580 傳真號碼:(02)2579-4015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股票過戶機構: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442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2號5樓

網址:http://www.ftsi.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李秀玲、翁世榮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網址:www.pwc.com/tw

電 話:(02)2729-6666 傳真號碼:(02)2757-6371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 公司網址:www.sunnyfriend.com.tw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貮	、公司簡介	6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9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11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7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間相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	
	關係之資訊。	4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 • •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	· 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	31
	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5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四、環保支出資訊	
	五、勞資關係	
	六、重要契約	74
陸	、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216
址		
釆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 •••	
	二、經營結果	- 218

	三、現金流量	21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	炎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219
	六、風險管理	22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3
捌	、特別記載事項	22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	青形 23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	公司股票情形 23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3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領	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A West - the mass of the state	

壹、致股東報告書

敬愛的各位股東女士、先生您們好:

首先,非常歡迎各位股東百忙中抽空出席今日 106 年股東常會,公司 105 年度 營業報告及 106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一、105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度在各位股東全力支持及全體同仁的努力經營下,合併營業收入與稅後淨利,分別達 1,815,944 仟元以及 613,762 仟元,相較於 104 年度的合併營業收入 1,624,504 仟元以及稅後淨利 513,544 仟元,各自分別成長 11.78%以及 19.51%,每股稅後盈餘為 5.5 元,在此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向所有同仁的努力表達謝意,更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815,944	1,624,504	191,440	11.78%
營業毛利	1,053,776	916,112	137,664	15.03%
稅前淨利	756,727	623,866	132,861	21.30%
稅後淨利	613,762	513,544	100,218	19.51%
每股盈餘	5.5	4.71	0.79	16.77%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 105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 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劃大致相當。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例(%)	28.91	27.3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例(%)	169.74	172.0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0.15	185.22
	速動比率(%)	171.39	172.69

註:依據財務報告(合併)數據編製

(2)獲利能力

獲利能力(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等)上升:

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成長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8.84%	17.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6.10%	27.59%
稅後純益率	33.80%	31.61%
稅後每股盈餘	5.5	4.71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一專業醫療及事業廢棄物處理服務公司,基於對環保專業的認知及企業 社會責任,為預防廢棄物處理不當對附近環境造成負面衝擊,因此本公司對污染防治 之議題,除訂有相關管理措施,並以有效的統計數據強化公司廢棄物處理能力。未來 擬從事研發及進化醫療及事業廢棄物之處理作業,致力減少國內廢棄物造成環境污染 情事之發生。

二、106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 因應感染性事業廢棄物供需漸趨穩定,積極擴展現有經銷商規模,增加有害廢棄物來源以穩定市場佔有率。
- 2. 因應法規漸趨嚴格且落實執行,積極收編漸被淘汰之聯合或共同處理體系。
- 3. 提昇公司形象,主動積極參與主管機關、公會、大型醫院及慈善公益相關活動。
- 4. 以產品再定位之差異化提昇清理服務的競爭優勢,取代完全競爭市場之價格導向。
- 繼續保持公司在醫療廢棄物處理領先的地位,並擴增固化、物化等事業廢棄物處理市場。
- 6. 導入資訊管理制度,嚴格控管收支,落實預算執行,以利提昇經營績效,確保獲利目標的達成。

(二)營業目標:

民國 105 年彰濱廠順利運作,加上北京潤泰全年營運,營業收入較民國 104 年穩定提升。計劃民國 107 年上半年北京二廠投入營運、民國 107 年下半年江蘇宿遷廠進入量產、民國 108 年上半年河北廊坊廠投入營運、山西運城及江蘇江陰廠預計在民國 108 年下半年正式投入營運。

民國 106 年將持續深耕醫療廢棄物市場,雲林三廠目前進行試運轉中,預計第 2 季正式加入營運,期使營收大幅躍進。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定期舉辦或委外訓練廠區操作人員及設備維修人員,並持續改善焚化處理作業流程,以提高生產效率。
- 針對現有處理設備進行改善工程,與日益嚴謹的環保法規同步,進而提高設備有效工作時數及單位時間產能。
- 3. 定期舉辦業務及其助理業務人員與司機人員服務態度之訓練,並落實客戶投訴處理作業之執行。
- 4. 加強客戶服務,確保客戶滿意度。
- 5. 以擴張策略為行銷主軸,擺脫市場新進入者的競爭。
- 6. 隨時注意市場供需資訊,適時採取必要行銷策略。
- 7. 與資源化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利完整化產品線。
- 8. 評估環保相關市場,進行多角化投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生物醫療廢棄物:

感染性廢棄物清除處理業務,多年以來為主管機關各項業務中,推行最為成功者, 幾乎所有產出的感染性廢棄物皆依規定清理,故市場已充分飽和,面對這樣的市場狀況,本公司擬傾向採取企業策略聯盟的方式來因應,以增加市場競爭力,並期望能增加市場價格的穩定度。對於中小型規模之清除公司及處理機構,則利用公司本身之市場優勢及規模經濟之效益進行整併及購併,同時積極參與公開招標案件,以較有競爭力之價格快速爭取清理量的提昇。

(二)事業廢棄物:

1. 要求主管機關落實法規執行:

我國環保相關法規參照歐美先進國家制定,相對先進及完整,然而由於種種因素,並未完全落實,因此產生劣幣驅逐良幣的現象,未來將積極要求主管機關

落實法規的執行,以保障合法廠商穩定經營的環境。

2. 推動污染場址整治:

我國自60年代以來工商業蓬勃發展,而環保產業卻遲至80年代才開始萌芽, 二十餘年間各種廢棄物不知去向,最終就是造成國土的汙染。環保署也公布大量 亟待整治的污染場址,未來將積極推動國土整治政策,除恢復美麗的家園之外, 亦能帶給公司可觀的營收來源。

3. 延續經濟部事業廢棄物政策,協助政府解決特殊事業廢棄物清理問題。

現今國內可處理此類特殊事業廢棄物之處理廠只有少數幾家,此類特殊事業廢棄物主要以有害為主,目前工業局所輔導之北(水美)、中(日友彰濱廠)、南(榮民大發廠)廢棄物處理中心,三區屬於焚化單元每月依處理許可量約7,540噸,目前市場每月產出之特殊事業廢棄物遠大於7,540噸,故本廠之優勢於一期設置時已規劃二期之焚化之預定地,故目前日友公司已規劃彰濱廠焚化二廠之興建申請,如焚化二廠之興建案能順利通過相對可協助政府解決目前國內特殊事業廢棄物供需失調之問題。

4. 發展產官學合作關係,擴展能力以完善處理各式產業所產出之廢棄物。

日友公司彰濱處理中心所能處理之廢棄物已多達 520 種,並已規劃與中研院、 台科大、中興大學技術學術合作方式,以期在最有效率及節能環保之下處理廢棄物,亦為環保業界再貢獻心力。

5. 立足台灣、佈局大陸:

目前已有北京、上海、江蘇、河北廊坊、山西運城等據點,未來更將在大陸 各省增設危廢綜合處理中心,並規劃招募培訓儲備幹部,積極卡位大陸地區危廢 處理市場。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生物醫療廢棄物:

主管機關一直致力於新增不可燃感染性事業廢棄物的再利用設施,將造成可燃生物醫療廢棄物減少之現象。

(二)事業廢棄物:

1. 有害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

由於台灣地狹人稠,事業廢棄物減量處理一直是相當重要的處理方向,焚化 中間處理則是減積減量最有效的方法,舉凡固態事業廢棄物,非感染性生物醫療 廢棄物,部分液態廢棄物,工業廢液等,皆還有相當大的處理產能需求。

2. 有害事業廢棄物固化及掩埋處理:

科技進步,各型產業不斷發展,大規模的產業活動背後將產生各種有害事業 廢棄物,各種重金屬廢棄物,特殊廢棄物,污染場址土壤整治等,皆需要固化及 掩埋處理。

3. 資源回收再利用:

由於國際趨勢,政府推動及實質上的需要,資源回收再利用市場規模已達每年 1581 萬頓,且將持續增長,其中高科技產業的廢溶劑,各類工業的廢切削液等,皆有迫切的需求,未來環保產業將有更多資源投入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市場。

最後,在未來新的一年裏,公司將提升處理競爭優勢,並繼續改善作業流程提高 工作效率,增加同仁教育訓練課程及專業知識,加強預算制度執行及檢討以達成獲利 目標。最後,希望各位股東繼續給予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張芳正 多表 芳 正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3 年 11 月 設立日友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仟萬元;與 日本前三大環保產業株式會社事業廢棄物處理技術轉移。

民國84年6月 核發廢棄物處理機構設置許可證。

民國85年9月 雲林焚化一廠興建完成。

民國86年1月 雲林縣政府核發甲級焚化廠操作許可證。

民國 86 年 2 月 現金增資伍仟壹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億壹佰萬元整。

民國 87 年 4 月 高雄縣美濃鎮小型民有民營焚化爐工程得標,並與日商荏原開立公司 (EBARA)簽訂高雄縣美濃鎮焚化爐興建合約。

民國87年6月 台南縣下營鄉小型民有民營焚化爐工程得標。

民國 87 年 12 月 盈餘轉增資壹仟柒佰捌拾萬元、現金增資柒仟玖佰貳拾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億玖仟捌佰萬元整。

民國88年4月 證期會核准申請現金增資暨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88年6月 盈餘轉增資陸仟捌佰萬元、現金增資肆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 億陸佰萬元整。

民國88年7月 設立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88年12月 高雄縣美濃廠興建完成,並取得縣政府核發之操作許可證。美濃焚化廠營運商轉。

民國 88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參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億參仟陸佰萬元整。

民國89年7月 公司名稱更名為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89年8月 盈餘轉增資肆仟零參拾貳萬元整,資本公積轉增資貳仟陸佰捌拾捌萬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肆億參佰貳拾萬元整。

民國 89 年 12 月 公司經 NSF 審查通過 ISO14001。

民國 90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參仟貳佰貳拾伍萬陸仟元整,資本公積轉增資肆仟零參拾貳萬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肆億柒仟伍佰柒拾柒萬陸仟元整。

民國 90 年 12 月 總經理張芳正先生就任。

民國 91 年 5 月 取得縣政府核發之操作許可證,雲林二廠營運商轉。

民國 91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肆仟壹佰捌拾陸萬捌仟貳佰捌拾捌元整,資本公積轉增資貳 仟玖佰肆拾玖萬捌仟壹佰壹拾貳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伍億肆仟柒 佰壹拾肆萬貳仟肆佰元整。

民國 94 年 4 月 以 現 金 120 萬 美 元 , 透 過 第 三 地 區 轉 投 資 事 業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4 年 11 月 投資智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6 月 董事長張芳正先生就任。

民國 97 年 7 月 以現金 340 萬美元,投資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貳億貳佰捌拾伍萬柒仟陸佰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柒億伍仟萬元整。

民國 97 年 12 月 透過購入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持有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權。

民國 100 年 5 月 以現金 270 萬美元,透過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3 月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醫療廢棄物焚化處理廠取得許可證。

民國 101 年 11 月 取得中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經營權(原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管理)。

民國 101 年 12 月 實收資本額增加為壹拾億元整。

民國 102 年 12 月 籌設薪資報酬委員會。

民國 103 年 3 月 登錄興櫃。

民國 104 年 3 月 實收資本額增加為壹拾壹億壹仟伍佰萬元整、並自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

民國 105 年 7 月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透過第三地赴大陸投資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9 月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透過第三地赴大陸投資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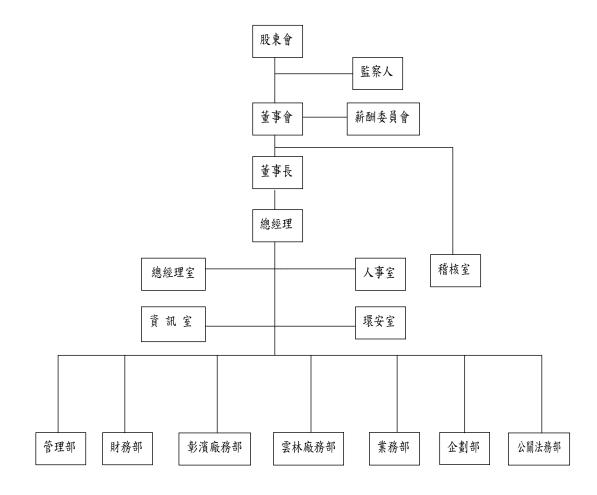
民國 105 年 9 月 以現金 200 萬美元,投資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民國 105 年 11 月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透過第三地赴大陸投資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民國 105 年 11 月 以現金 1,300 萬美元,投資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民國 106 年 02 月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透過第三地赴大陸投資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民國 106 年 04 月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透過第三地赴大陸投資江陰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暫名)。
- 民國 106 年 05 月 以現金 150 萬美元,投資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民國 106 年 05 月 以現金 100 萬美元,投資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FULL GIANT RESOURCES LT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擬訂經營方針、制定公司策略與管理計劃、督導公司運作、 分析財務資訊。
稽核室	研究與稽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各項資料與指定任務。
人事室	薪酬福利、人員任用、人事管理、人才培訓、教育訓練、績 效考核、員工福利之管理。
環安室	環境管理系統推行、環保主管機關稽查接待、廠務工安管理、 員工健康檢查、教育訓練、工廠及廠務相關證照申請變更、 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執行。
資訊室	資訊系統整體規劃設計及整合、軟硬體維護、網路安全及流 量控管。
管理部	物品採購、公司內外環境衛生、辦公室器材維護與管理庶務 公司、物料管理、公司保全系統的執行與維護。
財務部	公司帳務處理、出納作業管理、財務調度與資金管理、製作會計與財務資訊、建立與修改股務作業、預算彙總編製。
業務部	制定業務績效目標、市場分析及行銷計劃、督導公司業務及車輛調度管理。
雲林廠務部	焚化爐操作管理、物料管理、設備維修與焚化爐安全維護。
企劃部	規劃公司未來營運方向、承攬工程專案計劃、撰寫環境保護計劃書、焚化爐及掩埋場設置規劃。
公關法務部	負責外部事宜接洽及連絡、法律案件處理。
彰濱廠務部	彰濱廠焚化、物化、固化及掩埋操作管理、物料管理、設備 維修與作業安全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ſ	禁 3 際	關係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						
Ш	配偶或 內關係	4 姓名	1	-	1	-	1	1	
17	具 以 並	職	/ 場	-	1	-	· ·	1	
106 年 4 月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本公司總經理 2.省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3.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4.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5.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6.北京淵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7.江蘇宿邊湖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7.江蘇宿邊湖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事長		 元訊寬頻網絡(股)公司董事長 元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達進光電(股)公司董事 	•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	·	
	主要經(學)歷		1.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所碩士 2.凋券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 2.76% 3.與業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4.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 士		1.台大商研所碩士 2.元大投額董事長 3.光華投信總經理	•	1.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2.遠來證券董事長特別助理	,	
	名 養 寺	特股 秦				-		1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股數 特股 比率 3,075,871 2.76%			-	-	-	1	
	,年子女育股份	持股 比率			0.20%	-	-	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1		218,166	-	-	1	
•	股數	排 比率	1	3.48%	0.00%	7.46%	-	26.62%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3,884,224	009	8,316,496	-	29,677,148 26.62% 29,677,148 26.62%	
	1股份	持股比率	1	3.48%	0.00%	7.46%	-	26.6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	3,884,224	009	8,316,496	-	29,677,148	
	初次選任 日期		91.05.14		91.05.14		97.06.10		
	4 無		6 年		3年			د #	
	選(就)任 日 期		103.6.30		103.6.30			103.6.30	
	教 医				既				
	故		張芳正	所代表法人: 任盈實業(股)公司	鄭銘源	所代表法人: 元挺投資(股)公司	葉夭政	所代表法人: 潤泰劍斯國際 (股)公司	
	國或軍籍注述	\$	中 氏華 國		中日排	区		中 氏華 國	
	愚		海 申 示		季		神		

親 其 監 第 後 察	闘条	ı	1	1	1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姓名	1	1	1	-
具配4 以內 主管、	職稱	1	1	1	1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潤泰全球(限)公司資金管理部副總經理 經理 2.潤泰精密材料(限)公司監察人 3.凋泰全球(限)公司董事		龍華科技大學專任教授	1.全球人壽保險(限)公司董事 2.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獨立董事 4.佳廣開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5.萬事建開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6.東方育樂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7.東豐纖維企業(股)公司董事 7.東豐纖維企業(股)公司董事 7.東豐纖維企業(股)公司董事 10.英屬開曼群島商泰福生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11.增你強(股)公司獨立董事 12.金士邦商業管理(廈門)有限公司 監察人 13.吉泰置業廈門有限公司監察人
主要經 (學) 歷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		1.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研究所 博士 2.明志科技大學環資學院院務 發展諮詢委員	1.政治大學會計、法律研究所 碩士 2.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 長、副所長 長、副所長 3.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副董事長
名 後 養 持	持股 比率	1	ı	ı	1
利用他人名:有股份	股數	•			
[年子女 同股份	持股 比率	1	-	-	1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特現在持有股份 有股份	股數			-	•
股數	持股 比率	0.04%	26.62%	-	-1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40,000	29,677,148 26.62%	-	•
1股份	持股比率	0.04%		1	•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40,000	29,677,148 26.62%		,
初次選任日期		97.06.10	1	103.6.30	103.6.30
任期		3年		3年	3 年
選(就)任日期				103.6.30	103.6.30
救 房		魠		魠	跃
载 %		奉天馀	所代表法人: 潤泰創新國際 (股)公司	陳寶祺	禁 幼
國 成 再籍 社 地		中母	3	中 氏華 國	中 民 華 國
題		净		好 華	領 衛立 李

	關係	1	1	,	1	1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姓名	1	1	1	-	t		
具配作 以內間 主管、	職稱		1	ı		i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1.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律學院專任教授養學術副院長、財經法律等主任、財經法律研究所所長 2.私立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所養在教授 3.元大期貨(限)公司獨立董事 4.元大人壽保險(股)公司獨立董事 5.啟航劍投(限)公司監察人 6.聽基(限)公司董事	1.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會計部副總經理 2.潤泰全球(股)公司監察人 3.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監察人		11.東吳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2.實踐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1. [
主要經(學)歷		1.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 2.法務部專家資源資料庫諮詢 顧問 3.進昌科技上櫃公司獨立董事 4.中央投資公司董事	台大財金研究所碩士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博士	1.台大商學所領士 2.承豐餘造紙(股)公司副主任 3.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財務 部副總經理 4.光華證券(限)公司財務部副 總經理		
名 義持	持股 比率	•			•	1		
利用他人名義特有股份	股數	,	1		-	,		
年子女股份	持股 比率			1	-	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1		-	1		
1 股數	持股比率	ı	0.04%	1.00%	0.10%	0.08%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40,000	1,120,496	110,366	92,000		
国股份	持股 比率		0.04%	1.00%	0.10%	0.08%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	40,000	1,120,496		92,000		
初次選任日期		105.6.16	104.6.8		103.6.30	94.04.01		
在期		#	3 年		3 年	3年		
選(就)任 日 期		105.6.16	104.6.8	103.6.30		103.6.30		
姓別		民	民		用	居		
拉		華土木		所代表法人: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	許金水	<u>聚</u> 12 선		
図 報 註 報	丰	中 氏 華 國	中 氏華 國		中華図	中 氏華 國		
愚		立 事 領	照然人		監察人	照終人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任盈實業(股)公司	尹衍樑(92.86%)、王綺帆(7.14%)
元挺投資(股)公司	鄭銘源(20%)、劉建梅(55%)、鄭挺捷(10%)、鄭挺拔(10%)、王明(5%)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25.70%)、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5%)、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0%)、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44%)、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1.51%)、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40%)、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2%)、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13%)、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11%)、財團法人唐獎教育基金會(0.93%)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	陳吉夫(32%)、劉宜齡(12%)、陳果宏(28%)、陳啟東(28%)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06年5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1.63%)、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18%)、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05%)、景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98%)、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3.57%)、財團法人唐獎教育基金會(2.66%)、尹書田醫療財團法人(2.32%)、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80%)、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75%)潤華染纖廠股份有限公司(1.63%)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華染纖廠股份有限公司(63.53%)、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9.93%)、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54%)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5.10%)、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14.90%)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00%)、潤華染纖廠股份有限公司(33.00%)、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9.00%)
潤華染纖廠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9.55%)、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14%)、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44%)、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96%)、尹衍樑(13.7%)、王綺帆(6.55%)、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會(4.4%)、尹崇恩(0.2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不適用
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5.86%)、潤華染纖廠股份有限公司(24.14%)
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不適用
財團法人唐獎教育基金會	不適用

4. 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姓名	務。 計或 所 就 所 系 之 期 私 立 大 專院	法官師、檢索計 人 機 會 公 之 格 會 公 之 格 專 雷 及 之 格 專 月 國 領 門 員 要 沒 表 有 職	務 務 或 弱 所 須 之	1	2	3	4	5	6	7	8	9	10	數
張芳正			v				v	v			v	v		無
鄭銘源			v	V	V	V	v		V	V	v	v		無
葉天政			V	V	V	V	v		V	V	V	V		無
李天傑			v	V	v	v	v		v	v	v	v		無
陳寶祺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蔡金拋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3
郭土木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林金賜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許金水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陳志全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 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 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 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 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	106年4月	17 日	
職 籍 (計)	國籍	姓名	性别	選(就)任口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成年子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5義持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內關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等以里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總經理	中 氏華 國	張芳正	民	97/6/18	,	1	,	1	3,075,871	2.76%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所碩士 潤泰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興業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智鵬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周泰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興業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與業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北京瀾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江蘇宿遷瀾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1		
副總經理	中 氏華 國	張永典	男	86/11/1	779,975 0.70%		176,200	0.16%	1	1	中正大學企研所碩士雲林工專電機工程科 系裁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正都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董事 智鵬科技(股)公司董事 江蘇宿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廳坊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1	1	1
副總經理兼財務長	中 民華 國	楊希聖	鬼	102/1/1	986,500	0.88%	1	1	,	1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 MBA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系	良衛環保工程(股)監察人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 北京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江蘇宿邊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廊坊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廊坊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ı	r	1
副總經理	中医國	曾建華	鬼	103/1/1	341,000	0.31%	,	1	1	-	中興大學法律系 唯福廣告有限公司總經理 由聖建設有限公司總經理	北京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北京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廊坊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ı
雲林廠務部協理	中氏華國	黃文鎮	男	99/02/1	1	ı	,	1	1	1 1/2 1/2	中山大學環研所領士 爐鼎環境工程公司電機工程師 鼎強環境工程公司專案課長		ı	ı	ı

ఫ [‡] 人	關係		1	1		1	1	1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姓名 鵩		,		-				
に偶或 關係?		•	•	'	•	-	•		
具区	職稱	1	1	EH.	1	-	1	1	'
日前事仕甘かい司ヶ鵬教		•	正新環保工程(限)公司監察人青斯環境工程(股)公司監察人智鵬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工蘇宿遇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監事運城淵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監事運城淵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立蘇宿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江蘇宿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董事 智鵬科技(股)公司董事	-		•	
主要經(億)顯(計2)	エ女ヹ (ナ) 准 (5.2 2)	雲林工專電機工程科	中正大學勞研所領土	國立中興大學管理學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 潤泰建設財務專員 潤泰集團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淡江大學水環所碩士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	聯合工專機械工程科	清華大學化學所博士	淡江大學歷史系
5義持	持股 比率	1	1	ı	1	-	ı	1	1
未成年子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有股份	股數	1	1			-	ı	ı	1
战年子 股份	持股 比率	0.25%	0.03%	1	-	-	1	1	
配偶、未成年 女持有股份	股數	280,183	35,000		-	-	1		-
5份	持股 比率	%60:0	%69'0	0.00%	0.24%	0.03%	%00:0	-	-
持有股份	股數	101,160	765,608	3,000	264,000	35,000	2,000	-	
计化工组	140 H 741	1/2/66	102/1/1	103/1/1	103/2/21	104/1/1	105/3/1	105/11/11	106/3/20
14 到	15.77	展	民	民	男	男	男	居	用
14. 人		張財榮	林隆偉	李澤治	王明祥	洪鴻斌	吳瑞益	葉後麟	陳世昌
张	# #	中華國	中 民華 國	中民華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因國	中田國	中田國
職籍	(註1)	業務部協理	管理部、人 事室、公關 法務部協理	總經理室 協理	彰濱廠務部 協理	企劃部、環 安室協理	總經理室 協理	總經理室 特別助理	稽核室 副理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ر,		A 公 尊	** # #		棋	棋	棋	棋	棋	棋	棋
台幣仟月		有無獨兩來自子心 已以今本	投資事 酬 金(11)		ザ	袱	444	#	举	挙	¥
單位:新台幣仟元	A · B · C · D ·	D、F 及 C 学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2.38%	0.32%	0.32%	0.32%	0.07%	0.07%	0.04%
,	A · B ·	E、F A 項総額 純	* &	面	2.32%	0.32%	0.32%	0.32%	0.07%	0.07%	0.04%
		(9	及告內 公司 (7)	股票金額	-	1	1	-	-	1	-
		員工酬券(G) (註 6)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現金額	5,147	1	1	1	1	-	-
	金	員工酬券	本公司	股票	1	1	1	1	1	1	-
	取相關酬	ьшх	*	現金額	5,147	1	1	1	1	•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退職退休金(F)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59	1	1	1	1	1	1
	兼		* &	(ail	59	-	t	t	-	-	-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5)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5,485	-	ı	-	-	-	-
		雑女賞、	* &	آھا	5,168	-	ı	1	-	-	-
	$C \not R D$	(総領占) (益々比 (0)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0.63%	0.32%	0.32%	0.32%	0.07%	%200	0.04%
	A、B、	等四項總額 2 税後純益之1 例(註10)	* &	वि	% 69:0	0.32%	0.32%	0.32%	0.07%	0.07%	0.04%
	業務執行費 用(D)(註4)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09	09	20	50	09	09	40
		業務 用(I	* &	(a)	09	09	20	50	09	09	40
		董事酬券 (C)(註3)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3,835	1,917	1,917	1,917	-	-	-
	董事剛金	重 乗 (C)	* &	מו	3,835	1,917	1,917	1,917	-	-	-
		(退休金 (B)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1	1	1	ı	1	ı	-
		退職退休金(B)	* 4	(II)	1	-	-	-	-	-	-
		·聲(A) 註 2)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		-	-	098	098	210
	数量(A) (詳2) (詳2) の かか					1	ı	-	360	360	210
		4	A A		任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元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銘源	潤泰創新國際(股) 公司代表人葉天政	潤泰創新國際(股) 公司代表人李天傑	蔡金拋	陳寶祺	郭土木
		تله خرد	英		董事長 兼總經 理	重	垂	重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酬全级距表

	《花山后	ヨードシャーク		,
		手	董事姓名	
—————————————————————————————————————	前四項酬金總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I
在於200000年	元挺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鄭銘源、潤泰劍新國際(股)公司: 每天站、亦	元挺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鄭銘源、潤泰創新國際(B)公司·雖去故、本	元挺投資(股)公司代表 元挺投資(股)公司代表 元挺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鄭銘源、潤泰創新國 人:鄭銘源、潤泰創新國 人:鄭銘源、潤泰創新國際(职)公司·世子政、本 (版)公司·姓子政、本 (版)公司·姓子政、本	元挺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鄭銘源、潤泰創新國際(股)
	(水)ない・・・・・・・・・・・・・・・・・・・・・・・・・・・・・・・・・・・・	チベス/コン・チベス ナ 天傑、蔡金拋、陳寶祺、 郭土木	(水) コン・・・・・・・・・・・・・・・・・・・・・・・・・・・・・・・・・・・・	(水(水) 12 1. ** ** ** ** ** ** ** ** ** ** ** ** **
2.000.000 元, (会) ~5.000.000 元, (不会)	任盈實業(股)公司代表	任盈實業(股)公司代表 任盈實業(股)公司代表	ı	1
(A.1.) 2/ 202/202/2	人:張芳正	人:張芳正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	•	1	1
10.000.000 元(令)~15.000.000 元(不会)	ı	ı	任盈實業(股)公司代表	任盈實業(股)公司代表 任盈實業(股)公司代表人:
			人:張芳正	張芳正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1	ı	ı	ı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	•	1	1
100,000,000 元以上	•	•	•	1
神	7 <i>Y</i>	7.7	7.7	7 Y
1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 及下表(3-1)或(3-2)。 註 1:

註2:

註3: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舎、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 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 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

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舎、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 註5:

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 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券(含股票及現金)者 分派員工酬券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6: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

註 10: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 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 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内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最近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監察/	監察人酬金			か D ロ C な	1 2 9 9 元 -	十二百百
	# T-1	载 酬(A	報酬(A)(註2)	(計 (註	酬券(B) (註3)	業務執行費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A,D & Cキニ境総領税後独益之比例(註 8	1,0 久し十二項総銀口稅後組並之比例(註8)	を を を は は な は は な は は な は は な は は な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A A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可以介本 投資事業 整令(注 0)
			司(註5)		司(註5)		司(註5)		司(註5)	(/ 丁二) 班
★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金賜	ı	-	009	009	30	30	0.10%	0.10%	棋
	許金水	ı	ı	009	009	20	50	0.11%	0.11%	棋
	陳志全	ı	1	009	009	10	10	0.10%	0.10%	兼

酬金級距表

	は、当人がより	
	上 「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監察人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前三項酬金總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低於 2,000,000 元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許金水、陳志全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許金水、陳志全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1	ı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	1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	ı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1	1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1	ı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	1
100,000,000 元以上	-	-
神	3人	3.4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舎、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 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

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 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1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 統統 .. 8

註9: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 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内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薪 資(A)	薪資(A) (註2)	浪職活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C) (註3)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3)		工酬券金	員工酬券金額(D) (註4)	4)	A、B、C 四項總額 純益之比 (註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8)	本 本 本 之 次 次 等 等 。 章 章
競舞	女	**************************************	財務報告內所	+ (財務報告內所	ris 公	財務報告內所	本公司	la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内所有公 ±5)	* 公 。		
		+ 2	有公司 (註5)	t 2	有公司 (註5)	7	有公司 (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 4 4	有公司 (註5)	
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芳正													
副總經理	張永典	7,363	908'6	530	530	8,791	9,139	10,448	ı	10,448		4.42%	4.88%	棋
副總經理	楊希聖													
副總經理	曾建華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人工工 化二苯乙基乙酰苯甲基乙基苯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	總經理及副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起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日
低於 2,000,000 元	-	1
2,000,000 元(含)~5,000,000元(不含)	1	ı
5,000,000 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曾建華、張永典、楊希聖	曾建華、張永典、楊希聖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張芳正	張芳正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1	1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1	_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A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霧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核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舎、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 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D.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 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券(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券)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

*本表所揭露酬金内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張芳正				
	副總經理	張永典				
	副總經理	曾建華				
	副總經理	楊希聖				
	協理	王明祥				
經理	協理	李澤治		20.172	20.172	3.29%
人	協理	林隆偉	_	20,172	20,172	3.29 /0
	協理	張財榮				
	協理	黄文鎮				
	協理	洪鴻斌				
	協理	吳瑞益				
	特別助理	葉俊麟				

-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 註 4: 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 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 再填列本表。

- 2.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 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平及	本公	公司	合併報表內	內所有公司	本公	公司	合併報表內	内所有公司
職稱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 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 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 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 益之比例
董事	21,240	3.46%	21,557	3.51%	18,456	3.59%	18,784	3.66%
監察人	1,890	0.31%	1,890	0.31%	1,930	0.38%	1,930	0.38%
總經理 及副總 經理	27,132	4.42%	29,923	4.88%	21,921	4.27%	24,698	4.8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本公司薪資相關管理規定執行,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監酬金給付之政策訂於日友公司章程內,「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7%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1.4%(含)以下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方式係依據日友公司「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標準規定,而績效獎金係以當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個人工作績效做為評估。日友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及金額每年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未來風險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 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_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任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6	0	100%	_
董事	元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銘源	6	0	100%	_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葉天政	2	0	33.33%	-
董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李天傑	5	0	83.33%	Н
獨立董事	陳寶祺	6	0	100%	1
獨立董事	蔡金拋	6	0	100%	
獨立董事	郭土木	4	0	100%	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就 任(應出席 4 次)
監察人	陳志全	1	0	16.67%	_
監察人	許金水	5	0	83.33%	_
監察人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金賜	3	0	50%	_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	獨董持反對
		之3所列事項	或保留意見
105.5.6	1.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2.24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人事異動調整案。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	獨董持反對							
		之3所列事項	或保留意見							
106.5.5	1.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第九屆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議。	是	否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決議結果: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議除獨立	董事蔡金抛先生、陸	東寶祺先生及郭							
	土木先生因利益迴避無參與審查	外,其餘出席董事	全體一致通過。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請參閱 106.5.5 董事會之說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日友公司董事會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公司任何重大議案均會提至董事會討論,徵詢各董事之意見,取得共識同意後,才會執行,重大議案董事會通過後均依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要求予以公告,資訊透明。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	委託出	實際列	備註
		席次數	席次數	席率	
監察人	陳志全	1	0	16.67%	_
監察人	許金水	5	0	83.33%	
監察人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金賜	3	0	50%	_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以電話、e_mail、傳真或親自前來公司與負責相關業務員工溝通並列席董事會及股東會。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稽核單位依法將稽核報告呈送監察人,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
- 2.本公司監察人與會計師間溝通狀況良好。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 対」可欠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提高級及股東權 議、疑義・別外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 (一)公司是否打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 (一)公司是否打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達 (一)公司是不有性質所認識的之。 (一)公司是否方定內部作業程序 (一)公司是否方定內部作業程序 (一)公司是否方定內部作業程序 (一)公司是否方定內部作業程序 (一)公司是否方定內部作業程序 (一)公司是否定之。執行與關係企業同之 (一)公司是否定之。執行與關係企業同之 (一)公司是否定之。執行與關係企業同之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之、執行與關係企業同之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公司是否定人。 (一)宣事會是否認成員組成被対多元化方針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百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百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執行。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執行。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執行。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相成已不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相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相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相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相成已獨多元化方向落實務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相成已不有成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相反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之。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 (一)日本公司董事會 (一)日本、(一)日				運作情形(註1)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 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 實施? ()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 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 公司是否可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 公司是否就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 公司是否就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 公司是否就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 公司是否就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 公司是否就及一十十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声	石	接	要說明				則差異情形及原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 (養、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 實施?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者名單?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公司是否打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司已於1(守則」,		通過1	多訂開資	1⊒1 ∘	照上市上櫃公司 則相關規定辦理
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 實施? 實施?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 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除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公司是否可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基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 實施?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 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		>	(一)日友公司設有發言人	及代理發	一个	制度	, 並會同專	
實施?)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及落實執行?	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			業股務單位處理左列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 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及落實執行?	賣施?	>		(二)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可	提供實際	資訊	, 日 /	支公司將依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			法規揭露主要股東及	主要股東	へ場	终控	制者名單。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一)日友公司 及落實執行? 及落實執行?	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日友公司就與關係企	業間之財	務業	務相	關作業,已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本の日本公司內部 ・本の日本公司內部 ・本の日本公司内部 ・本の日本公司内部 ・本の日本公司内部 ・本の日本公司内部 ・本の日本公司内部 ・本の日本公司内部 ・本の日本公司の日本公司 ・本の日本公司の日本公司 ・本の日本公司の日本公司 ・本の日本公司の日本公司 ・本の日本会社 ・本の日本会社 ・本の日本の日本会社 ・本の日本の日本会社 ・本の日本の日本会社 ・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の日本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			訂定書面規範,並對	子公司有	關經	略配	里、財務業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四)日表公司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日友公司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及落實執行? 及落實執行?	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務資訊及稽核管理等	之監理作	**	訂有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四)日友公司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			理循環」並執行之。					
券?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 及落實執行?	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			5內線交	罗管王	里作業	;辨法規範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V 及落實執行?	券?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多元化 性 經 衛 產 財 法 董事 項目 管 決 和 會 姓名 理 策 識 計 我芳正 男 V V V 華天珠 男 V V V 鄭銘源 男 V V V 陳寶祺 男 V V V 郭生木 男 V V V 郭上木 男 V V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		(一)日友公司董事會之組	成已朝多	元化	方向	答實執行。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対	及落實執行?					產	耳	沃	
受						無	舽	華	
期 B B A V				围		名	(m		
3 X				姓名		瓣	11111		
3 3 3 4 4 5 4						>		>	
3 V V 3 V V 4 V V 5 V V 6 V V 7 V V 8 V V 9 V V 10 V							>		
3 V V V 3 V V V 4 V V V 5 V V V 6 V V V 7 V V V 8 V V V 9 V V V 10 V V V							>		
B V V B V V B V V						>			
實業 男 V V V 土木 男 V V							>	^	
				寶祺		>			
								Λ	

, , , , , , , , , , , , , , , , , , ,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a. " 14 14 14 14 14 14 14 14 14 14 14 14 14	是	Κū	摘要說明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嗣後將依法令及 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公司治理條文尚未強制要求制訂相關辦法,未來將 視需求訂定。	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 法。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日友公司簽證會計師之遴選係根據其專業負責且 具獨立性各項條件評估,經董事會通過後聘任之, 並由總經理室依其實際執行業務情形,評估聘任會 計師是否適任。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 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安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日友公司設有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下 依照上市上櫃公言列內容: (一)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二)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即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製件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 (四)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後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養循法令。 (五)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五)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五)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方)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日友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與利害關係人保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持良好關係,尊重及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另公司網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亦建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評估項目	則	Κū	摘要說明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	>		(一)日友公司設有網站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司治理資訊?			(網址: http://www.sunnyfriend.com.tw), 並建置公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			司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	
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	>		(二)日友公司係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要資訊揭露,並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			按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就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	>		一)本公司已規劃為董事、監察人安排進修課程,此外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			亦隨時告知董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	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			(二)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執行情形良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			本。	
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			(三)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情形,除特殊狀況,	
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			原則上董事及監察人皆會出席參加會議,且董事對	
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	
			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四)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權益,且依照勞基法規定保障	
			員工合法權益。	
			五)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同時本	
			公司亦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等資訊於公	
			開資訊觀測站,使投資者充分知悉本公司發展方向	
			及策略動向。	
中田八口八四十分四分日八千分縣 十十十二	;	ロンノ	大方以子之一公田公园公田公田公子大下了。 1.2	%一十到小日午 共 7 十八十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 事項與措施。 日友公司105年始受評。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有五年以上工作 及下列專業資格	經驗		符	F合 獨	五性	情用	纟(註	2)		兼任其	
身份別 (註 1)	姓名	務。 計或 領 級 新 報 新 系 公 須 相 服 和 立 大 專 院	法官、 律師 , 會 。 會 。 会 言 。 。 與 需 及 之 之 格 書 。 。 。 。 。 。 。 。 。 。 。 。 。 。 。 。 。 。	務、 會 司 須 附 計 業 之	1	2	3	4	5	6	7	8	他發司報員員公行薪酬會家開公資委成數	備註
獨立董事	蔡金拋	✓	✓	✓	✓	✓	✓	✓	✓	✓	✓	✓	2	-
獨立董事	陳寶祺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郭土木	✓	✓	✓	✓	✓	✓	✓	✓	✓	✓	✓	1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 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 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 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3年7月8日至106年6月2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蔡金拋	2	-	100%	_
委員	陳寶祺	2	-	100%	_
委員	郭土木	2	-	100%	_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 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 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等估項 目	更	Κ¤	摘要說明(註2) 實務:	务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公司治理(一) 公司是不訂定人業計會責任政策並制度,以	>		一)日友公司訂定「日友元長廠回饋計劃說明 (一) 書, 法該審勘行場方回傳計劃, 陌日白柱,	無差異。
() 九乙人口四人正米午日月下以水以町人 () 及檢討實施成效?	>		7 #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體、學校、地方社團、社區活動經費贊助;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	>		社會急難救助;環保觀摩活動;地方環境整	
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二)日友公司已陸續排定進行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二)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	>			:
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			(三)日友公司訂定日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三)	無差異。
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守則」,由日友公司管理部負責企業社會責	
			任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並由日友公司	
			公關法務部及其他部門協助辦理。日友公司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總經理)指示日友公司	
			管理部主管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国)	無差異。
			政策結	
			合,且已制訂本公司獎勵與懲戒制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日友公司制定有關環境保護之基本理念,對 (一)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	>		公司內、外公開發表,充份運用資源以持續	
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改善和污染預防為主要之環境政策。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	>		(二)日友公司建立之環境管理系統,其能有效運 (二)	無差異。
制度?			作,其並符合ISO-14001之環境管理模式,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	>		防止不符合規定之情事發生,以追求永續經	
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				;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三)日友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 (三)	無差粜。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_	速作调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17.15人口	灵	否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積極落實節能減碳,日友公司建立之環境管 理系統,透過環境考量面之鑑別與評估,改	
		善設備提升效能,已能達到對環境友善之成	
		效及污染物減少之目標,有效提升公司形象	
		及節省能源資源之浪費。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日友公司配合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逐 (-	(一)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	>	步修訂既有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及新增相	
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	>	(二)日友公司配合既有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與企 (一	(二) 無差異。
處理?		業社會責任政策相結合,逐步修訂既有員工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	申訴機制及管道,使更能妥適處理及維護員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上權以。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		(三)日友公司除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二	(三)無差異。
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	>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衛生教育訓練及	
變動?		健康檢查。安全與衛生管理重要工作如下: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	>	1. 法令遵循:因應法令修改,定期修訂安全衛生	
1911年3		工作守則,供員工遵循規範、釐訂職業災害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	>	防止計畫、緊急應變計畫,並指導有關部門	
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		画 箱。	
程序?		2. 設備檢查:規劃、督導安全衛生設施之檢點與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	>	檢查;檢查方式區分為定期檢查、重點檢查、	
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作業檢點等,相關檢查內容由使用單位及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	>	安室會同訂定後依計畫實施檢查。	
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3. 作業環境:實施巡視、定期檢查、重點檢查、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	>	危害標識及作業環境測定。	
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		4. 教育訓練:規劃、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	
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		練;從事相關危害作業、作業主管、危險機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許估項目	則	Κū	摘要說明(註2)	守則差
约之條款?			具操作人員…等,應定期接受在職訓練。 5.健康檢查:規劃勞工健康檢查,實施健康管	
			理、督導勞工疾病、傷害、殘廢、死亡等職等以少治本是四日公共	
			未火音之調旦処垤久瓠引。 6. 消防安全:消防設備、緊急應變設備等,保	
			持完善其設備功能;每年定期辦理相關緊急	
			應變演練。	
		<u> </u>	(四)日友公司內部溝通管道暢通,並透過公司內	(四)無差異。
			部溝通管道如内部郵件、主管會談等合理方には、対しては、これには、	
			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事項。	
			(五)日友公司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	(五)無差異。
			訓計畫,並於員工參與職能提升相關與專業	
			證照課程部分,提供員工教育訓練之補助。	
			且在有其他職務歷練機會時,經徵詢員工意	
			願,調任員工至其他部門或相關企業服務,	
			增加員工工作歷練,以利工作升遷。	
			(六)日友公司有陸續針對日友公司營運活動所涉	,
			及廠商、客戶權益維護,制定維護廠商、客	(六)無差無。
			户權益政策等。	
			(七)日友公司及相關企業從事受託廢棄物清除處	。 田 洪 四 (寸)
			理,廢棄物清除處理過程皆遵循廢棄物清理	斯左米
			法相關規定及配合國際廢棄物清理準則,提	
			供更完善廢棄物妥善清除處理服務。	
			(八)於對外契約簽訂前,日友公司以廠商、客戶	(人) 無差異。
			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作為決定日	
			友公司是否與廠商、客戶繼續業務往來。	

評估項目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依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不	1/		(二) 一一河口、川兴「四八下一河大山市 安安公司 半田 庄 5 5 6 6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 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3 訊?			-	摘要說明(註2)	来1月70久凉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 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3 訊?			(<i>Y</i>	(九)日友公司與廠商、客戶簽訂之對外契約中, ((九)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 露具依關性及可靠性之3 訊?				納入遵守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條款及如涉有對	
四、加強資訊揭露(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園 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 訊?				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 露具依關性及可靠性之 訊?				除契約之條款。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門 露具依關性及可靠性之3 訊?			<u> </u>	一)有關日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有以內 ((一)無差異。
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3部?	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	>		部聯絡書揭露於日友公司內部;以公司函文	
訊?	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			函發等方式揭露於元長鄉公所等行政機關單	
				位及元長地區各國中小等,並將研議將日友	
				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揭露於日友公司	
				網站。日友公司並依據相關法令規範將日友	
				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各項重大訊息完整揭露於	
				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	\neg	訂有本身	1.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许則之差異情形 :
日友公司目前有訂定「日友元長廠回饋計劃說明書	友元長廠回饋計劃說明	書」及	一个	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作為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	F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
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	訊:			
日友公司每年固定提撥回負	请金回饋地方 ,且積極	參與社	园,独	日友公司每年固定提撥回饋金回饋地方,且積極參與社區,建立良好互動關係,包括急難救助金、清寒獎助學金、公司周界消毒、社區消	B金、公司周界消毒、社區消
毒、冬令救濟、環境義工隊等。其中為秉持關懷教育	家等。其中為秉持關懷 :	•	落實金	落實企業回饋社會之理念,且鼓勵莘華學子奮發進取、安心就學,	,安心就學,特設立清寒獎助
學金,期勉學生用心向學,使其成為有用人才貢獻社	,使其成為有用人才貢	蘇社會	0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	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 .	え査證		,應加以敘明:	
日友公司於2016.12.23取得新版ISO14001證書(有效期	·新版ISO14001證書(有3	效期限	至201	限至2018.9.14),並落實環境管理系統及提升管理審查能力,以確保環境管理系統之持	力,以確保環境管理系統之持
 續適宜性與有效性。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運作情形(註1)	オト梅ハゴギから※
2 7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ポール上値公司 がに がに がに
ō k	声	Κα	摘要說明 守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 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 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 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 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 係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 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一)日友公司將於公司內部辦法及對外文件中揭 露誠信經營政策,並研議董事與經理人簽署 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書。 (二)日友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已制作日友公 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 其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 及申訴制度,且承諾落實執行。 (三)日友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三) 則」,落實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無 無 無 選 選
			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予以規範,並積 極採行相關防範措施。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	>		,	(一)無差異。
人 人名英西西比尔 人名英格兰 医水头 医水头 医水头 医水头 医水头 医水头 医水子 医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丰)縣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		于以進行包含誠信行為在內之各種評估,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落實於簽訂雙方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款。 (二)日友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已研議 (二))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	> >		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專 (兼)職單位,由該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要點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播公司就信經營
評 佑 項 目	更	Кп	摘要說明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練?			(三)日友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 ((一)無差異。
			範不誠信行為,於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作	
			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具體規範日友公	
			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由	
			日友公司公關法務部協助該隸屬董事會之	
			專(兼)職單位辦理該防範要點之修訂、	
			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	
			檔等相關作業監督執行,並提供陳述管道	
			(電話:05-7885788 轉 513、電子信箱:	
			nip@mail.sunnyfriend.com.tw)提供員工及	
			外界陳述意見。	
			(四)日友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 (·	(二)無差異。
			制制度,嚴密監控不誠信行為之營業風	
			險,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並由稽核室	
			按時查核該制度之遵循情形。	(五) 体半期。
			(五)日友公司陸續排定進行社會責任之內、外	排 外 水
			部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日友公司訂定日友公司「檢舉事件處理作 (·	(一)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	>		業辦法」,提供檢舉人檢舉日友公司人員	
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			有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	
責人員?			營守則情事發生之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	>		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日友公司於內部	
及相關保密機制?			聯絡書揭露違反誠信行為之人員職稱、姓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	>		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	
置之措施?				B
			(二)日友公司「檢舉事件處理作業辦法」即有 (,	(二) 無差異。

· ·			運作情形(註1) 鄭上市上	與上市上櫃公司就信經營
計 佑 項 自	晃	Ка	摘要說明守則差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訂定檢舉調查標準作業程序。日友公司對 於所接獲之檢舉及後續之調查,均採取保 密與嚴謹之態度進行,參閱日友公司「檢 舉事件處理作業辨法」。 (三)日友公司認同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 遭受不當處置之作法,並願意研議相關配 合保護措施。	关 来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 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日友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年 報及公司公開說明書,其內即有包括誠信 經營相關資訊情形,且日友公司已於公司 網站(網址:http://www.sunnyfriend.com.tw /) 設置投資人專區,投資人專區內並設有 「公司治理」—「運作規章」乙項,其內揭 露日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日友 公司並積極規劃將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戒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		活經	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日友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 經營守則,以提昇日友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10公司 題董	(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並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日友公司訂定之誠信	公司訂定之誠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日友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 站查詢。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 公司網站已增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 2. 已增訂檢舉事件處理作業辦法。
 - 3. 已編製完成 104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第45頁。
 -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 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執行情形
105.6.16 (股東常會)	1.修訂「公司章程」。 2.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3.10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4.104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5.承認 104 年度決算表冊。 6.承認 104 年度盈餘分配表。 7.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8.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9.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10.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所有議案均依照 解中常 會決議報 所 所 東 常 所 於 分 配 配 發 形 段 段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۵-14 m Hn	4. 五. 详 在 bi 五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1.104 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2.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4.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補行委任案。
105.2.26	5.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6.本公司人事異動調整案。
	7.訂定一○五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
	8.本公司受理獨立董事提名權之期間、應選名額及其他必
	要事項案。
	1.本公司自105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2.第八屆獨立董事補選候選人資格審議。
	3.修訂「公司章程」。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05.5.6	5.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6.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7.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新增召集事由。
	8.為拓展大陸地區業務,本公司擬轉投資新設江蘇宿遷潤泰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修訂「員工紅利發放辦法」。
	2.修訂「董事、監察人及薪資報酬委員酬金給付辦法」。
	3.修訂「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
	4.修訂「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
105.6.21	5.104 年董監酬勞分派案。
	6.104 年度盈餘分配發放現金股利案。
	7.更改背書保證專用小章保管人員。
	8.為拓展大陸地區業務,本公司擬轉投資新設廊坊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1.向大慶票券、中華票券、國際票券及萬通票券四家票券金
105 0 12	融公司申請商業本票保證額度。
105.8.12	2.向彰化銀行、上海商銀、兆豐商銀及元大銀行四家金融機
	構申請短期信用借款。
N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1.向華南銀行、中國信託、兆豐商銀及國泰世華四家票券金融
	機構申請短期、中期信用借款。
	2.向第一銀行申請短期、中期擔保借款。
	3.向兆豐票券申貸商業本票額度新台幣一億五仟萬元,此額度
	與智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共
	用。
105.11.11	4.關係人良衛公司向兆豐票券申貸商業本票額度新台幣三仟
105.11.11	萬元,由本公司為良衛公司信用保證。
	5.聘任葉俊麟為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6.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7.104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8.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9.為拓展大陸地區業務,本公司擬增資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
	公司 920 萬美元。
	1.106 年度稽核計畫。
	2.106 年度營業預算案。
105.12.23	3.修訂「印鑑管理辦法」。
	4.105 年董監事酬勞發放比率。
	5.為拓展大陸地區業務,本公司擬轉投資新設運城潤泰環保科
	技有限公司。
	1.105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2.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105 年度員工、董監酬勞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人事異動調整案。
106.2.24	5.向第一銀行申請短期、中期信用借款。
	6.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7.訂定一○六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
	8.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
	9.本公司受理獨立董事提名權之期間、應選名額及其他必要事
	項案。
	10.為拓展大陸地區業務,本公司擬轉投資新設江陰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暫名)。
	1.修訂「公司章程」。
106.5.5	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3.第九屆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議。
	[4.本公司一○六年股東常會新增召集事由(增列議案)。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 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務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沈文彦	88. 12. 22	106. 03. 20	職務異動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金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 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 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 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 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 ¹²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 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 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 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芳正

簽章

總經理:張芳正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 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 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的	币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	翁世榮	105 年度	無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	初 級 距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以上			

會計師事	會計師 姓 名	審計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務所名稱		公費	制度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自 9 1 四 百级初间	7角。土土
資誠聯合	李秀玲								企業社會責任
會計師事	翁世榮	2,280	0	0	0	300	300	105/1/1- 105/12/31	服務費300仟元
務所								100/12/01	

-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 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 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换		日		期	105 年	5月	月6日(董	重事金	會決議日)	
更	换	原	因	及	說	明	資誠聯	合	會計師事	事務戶	听內部職務調	動
說日	明係.	委任人	、或自	會計師	終止	或	情 況		當	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不打	妾受-	委任					主動終	止	委任		不过	適用
							不再接	受(繼續)委	任		
		年內翁 核報告				以				7	不適用	
									會計原			
ale. →	w			. +		_	+	財務報告之揭露				
與多	设行,	人有無	不同	引 意見	:不適	用	有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其化	也揭	露事項	Į							不	適用	
(本	準則	第十個	条第	六款第	三日	之						
四多	至第.	一目之	_七原	基加以	揭露さ	者)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李秀玲、翁世榮
委	任	之	日	期	自 105 年第1季財務報表起迄今
処財	任前就 理方法 務報告 詢 事	蚁 曾訂 可能簽	「原則/ 養發之意	支對意見	不適用
	任會計 同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 事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 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 情形:

					-
III: 1公		105 4	丰度	當 年 月 106 年 4 月	麦 截 至 月 17 日止
職 稱 (註 1)	姓名	初为从数石		持有股數增(減)數	
董事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芳正 (註2)	-	343,000	-	-
董事兼大股東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
董事	李天傑(註3)	-	-	-	-
董事	葉天政(註3)	-	-	-	-
董事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董事	鄭銘源(註4)	-	-	-	-
獨立董事	蔡金拋	-	-	-	-
獨立董事	陳寶祺	-	ı	1	-
	陳志全	-	-	-	-
監察人	許金水	-	-	-	-
監察人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	-	-	-	-
監察人	林金賜(註5)	-	-	-	-
	張永典	(63,000)	-	(14,000)	-
副總經理	楊希聖	-	356,000	-	-
副總經理	曾建華	(6,000)	-	(3,000)	-
協理	黄文鎮	(191,000)	-	-	-
協理	張財榮	(133,000)	ı	-	-
協理	林隆偉	-	-	-	-
協理	李澤治	(54,000)	-	-	-
協理	王明祥	-	-	-	-
協理	洪鴻斌	(70,000)	-	-	-
協理	吳瑞益	-	-	-	-
特別助理	葉俊麟	-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註3: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註 4: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註5:大崙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4月17日、單位:股;%

<u> </u>						1(16年4月17	口、平位。	7汉,/0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用他人 養合計 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滄圳	29,677,148	26.62%	0	0	0	0	潤泰全球 (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銘源	8,316,496	7.46%	0	0	0	0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5,300,000	4.75%	0	0	0	0	-	-	-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忠賢	3,884,224	3.48%	0	0	0	0	宜泰投資 (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ı
成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惠敏	3,075,871	2.76%	0	0	0	0	-	-	1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綺帆	2,309,999	2.07%	0	0	0	0	潤泰創新 國際(股) 公司	實質關係人	1
德銀託管雷查德小型公司股 票信託投資專戶	1,752,000	1.57%	0	0	0	0	-	-	-
臺銀保管索美塞得新興市場 小型企業基金公司	1,412,000	1.27%	0	0	0	0	-	-	-
匯豐託管馬修亞洲小型企業 基金投資專戶	1,331,000	1.19%	0	0	0	0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1,129,900	1.01%	0	0	0	0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5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 公 司		,	案人、經 [接或間接 [之投資		投 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	100.00%	-	-	1,900,000	100.00%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	-	2,000,000	100.00%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00%	-	-	6,000,000	100.00%
智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40	0.25%	-	-	16,640	0.25%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25,800,000	100.00%	-	-	25,800,000	100.00%
Arise Profits Ltd.	8,300,000	100.00%	-	-	8,300,000	100.00%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註2	100.00%	-	-	註2	100.00%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註 2	100.00%	-	-	註 2	100.00%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註 2	100.00%	-	-	註 2	100.00%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註 2	100.00%	-	-	註 2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 2: 係於大陸設置之有限公司,並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6年5月31日;單位:仟股,仟元

		核定	股本	實收	股本		備註	
年 月	發行價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3/11/29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 50,000	-	核 准 文 號:83 年 11 月 29 日 83 建 三 庚 字 469169 號
86/02/24	10	10,100	101,000	10,100	101,000	-	債權抵缴股款 51,000	核准文號:86 年 2 月 24 日經 86 商 字 102881 號
88/01/07	10	19,800	198,000	19,800	198,000	現金増資 79,200 盈餘増資 17,800	-	核准文號:88 年 1 月 7 日經 87 商 087143377 號
88/09/01	10	30,600	306,000	30,600	306,000	現金増資 40,000 盈餘増資 68,000	-	核准文號: 88 年 9 月 1 日經 88 商 088132376 號
89/04/25	10	42,600	426,000	33,600	336,000	現金增資 30,000	-	核准文號: 89 年 4月25日經89商 089111459號
89/08/04	10	42,600	426,000	40,320	403,200	盈餘增資 40,320 資本公積增資 26,880	-	核准文號: 89 年 8 月 4 日經 89 商 089125984 號
90/07/04	10	60,000	600,000	47,578	475,776	盈餘增資 32,256 資本公積增資 40,320	-	核准文號:90 年7月4日經90 商09001252510號
91/07/16	10	60,000	600,000	54,714	547,142	盈餘增資 41,868 資本公積增資 29,498	-	核准文號:91 年7月16日經91商09101273210號
97/10/16	10	100,000	1,000,000	75,000	750,000	現金增資 202,858	-	核准文號:97年 11月3日經97商 09701279340號
101/12/21	12	150,000	1,5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	-	核准文號:102年 1月2日經101商 10101267820號
104/3/30	45	150,000	1,500,000	111,500	1,115,000	現金增資 115,000	-	核准文號:104年 3月30日經104 商 10401054440 號

106年5月31日;單位:仟股

股	份	A	亥 定 股	本	
種	類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備註
普通股		111,500	38,500	150,000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皆屬上
		111,500	30,300	150,000	市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6年4月17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計
人數	-	32	46	5,208	115	5,401
持有股數	-	9,768,809	52,435,923	30,317,784	18,977,484	111,500,000
持股比例	-	8.76%	47.02%	27.20%	17.0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106年4月17日

	持股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480	95,160	0.0853%
1,000	至	5,000	3,172	5,680,214	5.0944%
5,001	至	10,000	277	2,182,467	1.9574%
10,001	至	15,000	98	1,291,387	1.1582%
15,001	至	20,000	65	1,183,008	1.0610%
20,001	至	30,000	62	1,591,726	1.4276%
30,001	至	40,000	35	1,251,788	1.1227%
40,001	至	50,000	34	1,578,294	1.4155%
50,001	至	100,000	45	3,376,597	3.0283%
100,001	至	200,000	62	8,984,246	8.0576%
200,001	至	400,000	35	10,321,158	9.2566%
400,001	至	600,000	14	6,730,210	6.0361%
600,001	至	800,000	10	6,938,111	6.2225%
800,001	至	1,000,000	1	986,500	0.8848%
1,000,001	至	999,999,999	11	59,309,134	53.1920%
	合	計	5,401	111,500,000	100.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及比例

106年4月17日

股份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9,677,148	26.62%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16,496	7.4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0	4.75%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84,224	3.48%
成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75,871	2.76%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2,309,999	2.07%
德銀託管雷查德小型公司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1,752,000	1.57%
臺銀保管索美塞得新興市場小型企業基金公司	1,412,000	1.27%
匯豐託管馬修亞洲小型企業基金投資專戶	1,331,000	1.1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29,900	1.0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4 年 (經會計師查核)	105 年 (經會計師查核)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經會計師核閱)
	最	高	152.00	161.50	155.00
每股市價	最	低	52.70	102.50	113.00
	平	均	95.49	133.26	131.61
与明点什	分 配	前	20.25	21.93	22.90
每股淨值	分 配	後	16.75	(註1)	_
	加權平均	股數	109,042	111,500	111,500
每股盈餘	た nn 	調整前	4.71	5.5	1.35
	每股盈餘	調整後	_	_	_
	現金股	利	3.5	4.5(註 1)	_
5 nn nn 11	大 俗 no no	盈餘配股	_	_	_
每股股利	無償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_	_	_
	累積未付	股利	_	_	_
	本益比		20.27	24.23	_
投資報酬	本利比		27.28	-(註1)	_
分 析	現金股利	殖利率	3.67%	-(註1)	_

註1:105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106年2月24日經董事會擬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7%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1. 4%(含)以下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年度營運預算規劃及衡量資金需求,股東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 50%分配股利,其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30%分派之。
-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次董事會擬議股利分配為現金股利每股 4.5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 提撥 7%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 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 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1. 4%(含)以下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 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 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參閱上述(六)1.股利政策之說明。
 - (2)本期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無此情形。
 - (3)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 56,932 仟元及董監酬勞 11,386 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擬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分配項	自	股東常會決議	原董事會通過	差異數	說明
		之實際配發數	之擬議配發數		
員工股票酬勞	股數(股)	-	-	-	-
	總金額(元)	-	-	-	-
員工現金酬勞	總金額(元)	47,171,789	47,171,789	-	-
董監酬勞(元)		9,434,358	9,434,358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 (一)計畫內容: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著者:無。
 -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 1. 主要營業內容
 - (1)生物醫療事業廢棄物之焚化處理
 - (2)滅菌後之非感染性事業廢棄物及一般性醫療廢棄物混合物處理
 - (3)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
 - (4)事業廢棄物物化處理
 - (5)事業廢棄物固化處理
 - (6)事業廢棄物固化後掩埋處理
 - (7)事業機構環境污染防制計畫書之撰寫及顧問
 - (8)廢棄物焚化處理設施代操作
 - (9)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代營運及設備代操作
 - (10)小型焚化爐設計、規劃及建造
 - (11)承攬興建掩埋廠或焚化廠
 - (12)政府機構相關計劃工程顧問或技術服務
- 2. 最近二年度營業比重及處理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服務項目	處理值	比重	處理值	比重	
生物醫療廢棄物清除處理	708,612	39.02%	679,049	41.8%	
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	954,701	52.58%	801,013	49.31%	
廢乾電池處理	66,682	3.67%	41,483	2.55%	
其他	85,949	4.73%	102,959	6.34%	
合計	1,815,944	100.00%	1,624,504	100.00%	

- 3. 公司目前主要服務項目
 - (1)生物醫療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
 - (2)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
 - (3)事業廢棄物物化處理
 - (4)事業廢棄物固化處理

- (5)事業廢棄物固化後掩埋處理
- (6)小型焚化爐設計、規劃及建造
- (7)承攬興建焚化廠或掩埋場
- 4. 計劃開發之新服務
 - (1)開發醫療院所非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清理業務
 - (2)承攬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代營運及設備代操作
 - (3)承攬高科技產業產生之一般性廢溶劑
 - (4)承攬中大型企業之整廠廢棄物清理及資源回收業務
 - (5)規劃資源回收之可行項目

(二)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生物醫療廢棄物:

131. 134. As As	
機構名稱	許可證
	甲級處理許可、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彰濱資源回收處理廠	經濟部輔導設置
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環瑋醫療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清理許可
國鉅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漢杞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達闊友力股份有限公司	甲級處理許可
高雄醫療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許可
花蓮縣醫師公會(共同清除處理)	衛生福利部許可
有限責任豐原醫療廢棄物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衛生福利部許可
水美工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觀音廠	經濟部輔導設置
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大發事業廢棄物處理廠	經濟部輔導設置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台南園區資源再生中心)	國科會輔導設置
吉祥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茂生資源科技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丰彩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丰偉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丰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再利用許可

(2)事業廢棄物:

近二十年來科技一日千里,科技的進步一方面除可提升人類的文明與物質生活水準,另一方面工商企業設立的家數與人口亦相對地增加,致事業廢棄物與一般廢棄物的產生量相對成長,國內垃圾掩埋場已經無法承載急速擴增的廢棄物數量,其中有害事業廢棄物所具有危險性和毒性更非傳統性掩埋可以解決,因此可預期提供廢棄物處理服務廠與處理噸數,將因需求而日益增加,且台灣地區地狹人稠、土地資源有限,與建焚化爐才是最佳解決垃圾問題的處理方式。可預見未來廢棄物處理可望成為明星產業之一。

國內目前事業廢棄物大部分以焚化方式處理,掩埋場相對缺乏,又台灣工商業發展快速,高科技產品不斷創新研究開發,所使用的材料已非早期容易腐蝕物品,需要固化後掩埋的品項越來越多。自民國 93 年後,一般家庭垃圾廢棄物之處理皆以焚化為主,現有的垃圾掩埋場將陸續關閉且不再增設,故可預期掩埋場已無法支援處理事業廢棄物的量能,政府遂積極加強輔導公私立廢棄物清理機構,大幅簡化法令及提高誘因藉以鼓勵民間機構投入廢棄物處理產業,期能提昇國內事業廢棄物之妥善處理率。

環保署為因應國際永續發展趨勢,積極推動資源永續循環與節能減碳等相關政策,以期達到經濟發展與環境衝擊脫鉤(decoupling)之雙贏結果,日本、荷蘭、歐盟、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等國家亦於 100 年持續精進其資源循環利用政策,以朝向資源循環零廢棄的方向前進,環保署因應國際趨勢,擬訂未來資源永續管理之施政主軸為「資源永續立目標,循環利用創新局」,為賡續落實國內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提升全國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資源有效永續循環利用,同時減少最終廢棄資源物處理量,降低產業溫室氣體排放與環境衝擊,以提升國家整體綠色競爭力,建構資源永續循環社會,因此,在政策方面,研訂「資源循環政策規劃(草案)」,在法令方面,修訂「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在推動措施方面,研擬「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草案)」,以逐步推動我國朝向資源循環零廢棄。

根據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管制中心之事業廢棄物申報統計顯示,近十年來事 業廢棄物總量持續穩定增加,有害事業廢棄物產生量已達 160 萬噸。

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產生量統計表(噸)

年度	總量	一般事業廢棄物	有害事業廢棄物	再生資源
90	5,599,096	5,193,304	405,792	-
91	11,150,565	10,456,345	694,220	-
92	15,512,227	11,499,188	1,013,039	-
93	13,389,186	9,276,070	1,209,843	2,903,273

94	14,506,866	10,345,688	1,303,173	2,858,005
95	15,278,046	11,061,685	1,229,578	2,986,783
96	16,824,564	12,021,858	1,237,724	3,564,982
97	16,944,447	12,204,803	1,173,009	3,566,635
98	17,089,017	12,207,203	996,701	3,885,113
99	18,091,249	13,747,933	1,223,113	3,120,202
100	18,733,773	14,121,220	1,201,079	3,411,473
101	17,945,729	13,919,167	1,249,532	2,777,030
102	18,360,598	14,162,528	1,447,705	2,750,364
103	18,839,568	14,240,308	1,603,661	2,995,599
104	19,160,692	14,492,599	1,371,887	3,296,206

根據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管制中心之事業廢棄物清理情形統計顯示,事業廢棄物委託或共同處理規模達到每年266萬噸,而再利用規模更是達到每年1,581餘萬噸的處理量,顯見環保署致力推行資源回收再利用已頗見成效,更是環保產業未來重要的投資發展方向。國內處理產能不足之有害事業廢棄物的方式可分為 a.污染場址固化處理,b.液態廢棄物回收及處理,如切削液、廢油品等, c.非感染性生物醫療廢棄物焚化處理,d.境外輸出:各類廢棄電池、高汞燈。

除上表所列因工業生產所產生之廢棄物外,依環保署委託工研院調查統計 非法棄置廠址總計超過200處以上,而環保署公告控制整治工廠及棄置廠亦超 過80處。另外各縣市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標準」自行公告列管受污染 土壤場地也接近300公頃。以上各處場址大部份是中低濃度重金屬污染,須仰 賴固化處理。

另依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管制中心統計,全國甲級處理機構合計 112 家。 環保署事業廢棄物清理量統計表(噸)

年度	總量	委託或共同 處理	自行處理	再利用	境外處理
90	5,974,279	795,968	570,710	4,524,352	83,249
91	11,038,617	1,599,300	1,274,550	8,102,933	61,835
92	12,401,656	1,808,783	1,060,973	9,457,712	74,188
93	13,289,556	2,100,264	851,786	10,266,188	71,317
94	14,177,368	2,148,505	1,122,148	10,840,634	66,081
95	15,476,495	2,562,365	1,131,284	11,709,150	73,697
96	16,542,337	2,591,542	1,143,200	12,737,729	69,865
97	16,541,338	2,450,042	994,119	13,048,965	48,213
98	16,407,957	2,202,091	468,898	13,701,287	35,681
99	17,730,806	2,625,448	494,299	14,577,765	33,294
100	18,865,189	2,898,704	498,826	15,436,469	31,190

101	17,923,414	2,880,288	500,681	14,510,850	31,595
102	18,245,054	2,468,992	812,418	14,912,871	50,772
103	18,876,034	2,752,638	865,827	15,208,068	49,501
104	19,130,207	2,662,871	609,852	15,810,837	46,647

國內主要處理廠現況

處理廠名稱	核准量/噸/月	主要設備	備註
水美工程企業	2,640	旋轉窯焚化爐	北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
榮工大發廠	8,140	焚化、物化	南區事業廢棄物綜合 處理中心
日友環保科技	14,400	旋轉窯焚化爐、焚 化、物化、固化、 掩埋	全國最大生物醫療廢棄物處理廠、中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
中聯資源	2,970	固化	
綠大實業	1,800	焚化爐	
可寧衛(股)公司	15,250	固化、掩埋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產業之關聯性:

上游	中游		下游
醫療、事業廢棄 物清運 清運公司	廢棄物焚化、物 化、固化處理	→	灰渣處理、掩埋、 廢棄物利用
(2)日友垂直整合方式:			
上游	中游		下游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現存競爭者眾,競爭激烈。
 - (2)新競爭者威脅高。

- (3)顧客議價力高。
- (4)政府對檢測管制趨向嚴格,但擴大開放予其他相關產業進入該市場。
- (5)國內環保意識高漲。
- (6)市場目前已飽和,產業產能已遠大於市場需求。
- (7)近年來通膨加劇,各項物資持續上漲,直接營運成本不斷攀升,嚴重侵蝕獲利能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無。
-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無。
-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無。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維持市場佔有率:保留原有顧客群、採行差異化、提升售後服務、加強人力資本之配置。
 - (2)維持獲利率:降低營運成本、增加清運處理量、價格適當反映成本。
 - (3)市場整合:誠如產品發展趨勢所述,直接營運成本不斷上升,這是每一家同業 都共同面臨的壓力,故擬邀集同業籌組產業工會,訂定合理產品價位,真實反 應營運成本,並避免惡性競爭。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跨入聯合處理中心之市場配置,藉由策略群組分析找尋目前可跨入之市場。
- (2)開發特殊廢棄物市場,如高科技電子產業可能產生之事業廢棄物。
- (3)與資源化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利完整化產品線。
- (4)延續經濟部事業廢棄物政策,協助政府解決特殊事業廢棄物清理問題。
- (5)發展產官學合作關係,擴展能力以完善處理各式產業所產出之廢棄物。
- (6)運用彰濱廠既有之設備及土地資源,擴大資源回收產業的投入。
- (7)立足台灣、佈局大陸、放眼世界:目前已有北京、上海、江蘇宿遷、河北廊坊、山西運城等據點,未來更將與國際廠商合作,前進東南亞、歐洲等地區發展環保產業。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服務地區

本公司為我國廢棄物清除及焚化處理業務第一家公開發行的環保科技公司, 正式營運迄今十年多以來,均專精從事廢棄物清除及焚化處理業務,為一專業處 理機構,提供服務之地區遍佈全國各縣市及離島地區,主要服務區域為台、澎、 金、馬地區。本公司之曾孫公司北京潤泰取得醫療廢棄物處理許可,從 2013 年 起開始營運,目前主要服務地區為北京市。

2. 市場占有率

依據環保署統計資料顯示全台取得處理許可的醫療廢棄物處理廠共計17座,本公司市場占有率約為34%,因法規日趨嚴謹,醫療廢棄物產量也日益增加,加上彰濱廠順利營運,事業廢棄物處理亦呈現成長階段,在擴大資源回收產業的投入之下,預期本公司106年整體市佔率提升。

3. 主要廢棄物及垃圾來源

醫療廢棄物及事業廢棄物取得之來源,主要是透過北中南三區轉投資之子公司、加盟經銷商等與全國公私立醫療院、診所及公私立事業單位簽訂長期清除合約。

4.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環保意識抬頭:

環境保護觀念為全球性的趨勢,國人因政府的大力宣導及知識水準的提昇, 也普遍建立起環保觀念,如此環保工業將能在國人心中建立正面的形象,同時 對於市場的規劃也能更正確,市場規模將擴大,資金來源也更容易取得。

(2)法令的建立及執行:

環保相關法令已陸續公告並執行,對於事業機構的規範也已完備,如此事 業機構將完全依合法管道處理產生之廢棄物,將有助於合法環保公司的營運; 對於不合規定的環保機構也有提升設備或淘汰的影響力,達到市場公平競爭的 機制,以避免劣幣趨逐良幣的惡性循環產生,保障合法廠商的正常運轉。

(3)資源循環再利用的政策方向:

配合資源永續及「零廢棄」趨勢,我國垃圾清理政策以「源頭減量、資源 回收」為主要方向,配合資源永續的觀點,提倡以綠色生產、綠色消費、源頭 減量、資源回收、再使用及再生利用等方式,將資源有效循環利用,逐步達成 垃圾全回收、零廢棄之目標。由於國際趨勢,政府推動及實質上的需要,資源

回收再利用市場規模已達每年 1,520 萬噸,且將持續增長,其中高科技產業的 廢溶劑,各類工業的廢切削液等,皆有迫切的需求,未來環保產業將有更多資 源投入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市場。

(4)事業廢棄物減量處理:

由於台灣地狹人稠,事業廢棄物減量處理一直是相當重要的處理方向,焚 化中間處理則是減積減量最有效的方法,舉凡固態事業廢棄物,非感染性生物 醫療廢棄物,部分液態廢棄物,工業廢液等,皆還有相當大的處理產能需求。

(5)大規模產業活動之各種有害事業廢棄物處理:

科技進步,各型產業不斷發展,大規模的產業活動背後將產生各種有害事業廢棄物,各總重金屬廢棄物,特殊廢棄物,污染場址土壤整治等,皆需要固 化及掩埋處理。

依行政院衛生署統計資料顯示,台灣地區目前約有醫院486家,診所21,691家、醫療院所病床數約162,163床;全台灣醫院一年大約產生12萬公噸的垃圾,其中屬於需要特別處理的有害性醫療廢棄物大約有2.9萬公噸。為避免於處理過程造成環境二次污染,感染性醫療廢棄物焚化處理設施,均要求通過試燒測試,並裝置先進之空氣污染及廢水處理設施,日友公司的雲林一廠於民國96年1月,就已取得雲林縣政府核發甲級焚化廠操作許可證。日友公司每日處理約30噸重量,佔有全國感染性事業廢棄物委託共同處理約46%市場。

5. 競爭利基

(1)垂直整合能力:

本公司經由長期經驗累積及人才培養,從前端的清運通路到中間處理設施 皆已建置完成並經過長期考驗,目前積極著手規劃最終處理設施,即掩埋場規 劃完成後,本公司將成為全國唯一的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完成的環保公司。

(2)堅強的經營團隊:

經由幾年來的努力,本公司已於北、南建立據點,同時培養訓練完成優秀的業務人才及幹部,總公司亦培養堅強的企劃團隊,在董事長的領導下,將能充分掌握市場動態,並即時規劃公司未來發展方向,相信足以應付未來的各項挑戰。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環保意識抬頭:

環境保護觀念為全球性的趨勢,國人因政府的大力宣導及知識水準的

提昇,也普遍建立起環保觀念,如此環保工業將能在國人心中建立正面的 形象,同時對於市場的規劃也能更正確,市場規模將擴大,資金來源也更 容易取得。

B. 法令的建立及執行:

環保相關法令已陸續公告並執行,對於事業機構的規範也已完備,如此事業機構將完全依合法管道處理產生之廢棄物,將有助於合法環保公司的營運;對於不合規定的環保機構也有提升設備或淘汰的影響力,達到市場公平競爭的機制,以避免劣幣趨逐良幣的惡性循環產生,保障合法廠商的正常運轉。

C.市場需求大於供給:

雖然政府大力推行都市焚化爐興建,目前也有顯著的成效,但是依然 不能完全滿足廢棄物處理的需求,仍然需要民間的投資與興建;同時對於 特殊處理項目,處理設備更是極端的缺乏,更造就了環保工業更多的商 機。

(2)不利因素

A.居民對環保工業的排斥:

國人普遍不能接受居住環境中有環保工業存在,認為勢必會對居住品 質甚至身體健康產生影響,於是組織團體進行持續的抗爭活動,環保業者 必須不斷溝通及說明,甚至回饋社區,因而造成經營成本的大幅增加,也 提高新廠址選定的難度。

B. 新競爭者的加入:

由於科技日新月異,不斷的有新技術開發並投入廢棄物的處理,於是 有更多的廠商投入相同的市場,直接影響供需而產生價格上的波動。

7. 因應對策

(1)穩定良好的客戶關係:

目前本公司主力產品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清理,自民國 86 年 1 月 13 日取得執照以來,一直本著服務的精神為客戶做最完善的處理,故客戶穩定度一直很高,普遍認同並樂於接受本公司的服務,如此龐大的忠實客戶群,將是公司未來於市場上競爭的最大利基。

(2)強大的清運團隊:

本公司以輔導清除公司的方式於北中南成立專業甲級清除公司,並以轉投資方式握有經營權。經由不斷創新及改進,已經建立起綿密的運輸網路,能夠準時、即時的完成清運任務,其產生的全省性通路效能,將是其他競爭者難以 比擬的。

(3)自有中間處理設備:

環保工業首重處理能力,本公司第一座焚化廠自民國 86 年營運迄今已逾十年,累積了豐富的處理技術能力,同時也培養了一批優秀的技術人才,具有設立、操作及維護技術能力,得以保障處理廠穩定及高效能的運轉;元長二廠的陸續運轉,雲林三廠目前進行試運轉中,預計第 2 季正式加入營運更增加本公司競爭實力。

(4)垂直整合能力:

本公司經由長期經驗累積及人才培養,從前端的清運通路到中間處理設施 至最終處理設施,本公司為全國唯一的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完成的環保公司。

(5)堅強的經營團隊:

經由幾年來的努力,本公司已於北、南建立據點,同時培養訓練完成優秀的業務人才及幹部,總公司亦培養堅強的企劃團隊,在張董事長的領導下,將 能充分掌握市場動態,並及時規劃公司未來發展方向,相信可足以應付未來的 各項挑戰。

(6)現代化的資訊管理:

本公司自開始營運以來,即導入資訊化管理的理念,並實際運用於工作當中,初期由軟體公司輔導規劃,最後自行成立資訊部門,做全面性資訊管理,舉凡清運、焚化、帳務管理、物料管理、報表分析等,皆已完全資訊化以供決策者做立即有效的決策。

(7)完善的管理機制 ISO14001:

本公司為求最有效率的管理,特別引進最先進的管理概念,推行 ISO14001 系統,務求以最好的管理方式產生最佳的競爭力。

- (8)彈性之策略聯盟及市場互動機制,將市場惡性價格競爭之個案降到最低。
- (9)與廢棄物處理場鄰近居民維持良好關係:

本公司主要經營醫療及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處理業務,對於所經營之處理廠, 平時均落實依照相關法令規定操作維護廠區及設備正常運作,以避免二次污染 環境情事發生;此外對廠區週遭環境隨時維護,並做好敦親睦鄰措施,與當地 鄰近居民維持良好關係,並廠區及鄰近道路清潔及綠化,以降低地方抗爭之機 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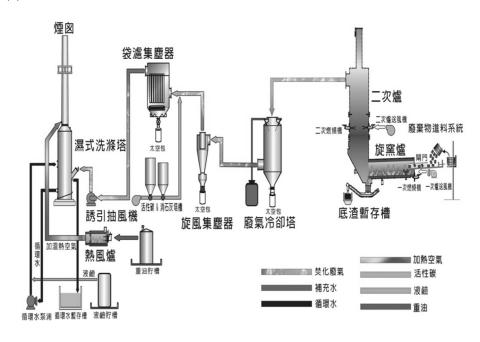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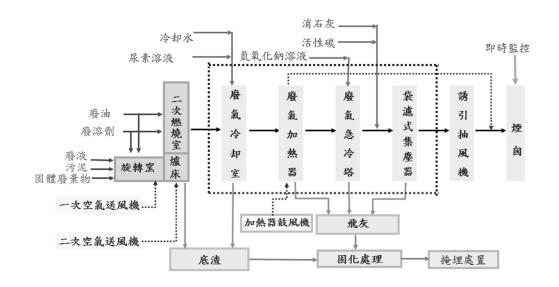
公司主要是受託從事廢棄物及一般垃圾的焚化。使用最先進日商設計之焚化爐處理,各分別為旋轉窯式焚化爐(Rotary Kiln Incinerator)與流體化式焚化爐(Fluidized Bed Incinerator,FBI),均運用高溫焚化方式來達到減容、減量、無害化之成效。焚化後產出殘渣,公司對於殘渣目前無進一步之利用,無出售價值,直接依據相關規定送至合法的衛生掩埋場掩埋或進行固化後掩埋。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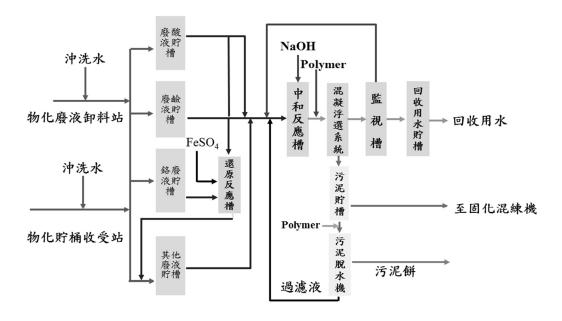
(1)醫療廢棄物焚化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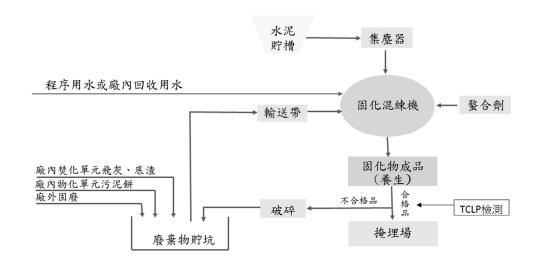
(2)事業廢棄物焚化處理流程



(3)事業廢棄物物化處理流程



(4)事業廢棄物固化處理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進貨項目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廢乾電池	永續、鴻盛、鑫東嘉	良好、穩定
重油	中油	良好、穩定
柴油	信吉	良好、穩定
電力	台電、北京電力公司	良好、穩定
液鹼	速達、北京瑞德森、玖融	良好、穩定
水泥	冠亞行	良好、穩定
螯合劑	特昱	良好、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名單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 漢額 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 建 領 海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 建 進 領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本期供應商皆未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					本期供應商皆未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				本期供應商皆未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			
	其他	708,392	100%		其他	762,212	100%		其他	171,281	100%	
	進貨淨額	708,392	100%		進貨淨額	762,212	100%		進貨淨額	171,281	100%	

(處理)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及其銷貨 (處理)金額與比例: 占銷貨 ء (五)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

單位: 仟元 典發行人之 關係 猟 棋 徘 棋 猟 奪 棋 猟 棋 棋 15.84%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 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3.21% 49.64% 100% 5.63% 5.22% 2.79% 2.51% 3.68% 3.36% 2.39% 끡 1 終 [%]年度截至前 68,213 22,475 24,666 24,227 15,824 14,459 13,817 10,823 10,299 213,745 12,031 430,579 金額 106 北京金州安洁 北京市財政 名稱 貨淨額 上海天汉 客戶 V ≽ \Box \times \mathbf{v} 谷万 各万 各户 各户 谷万 其他 T 今 鎚 與發行人之 關係 棋 棋 棋 棋 無 棋 棋 棋 棋 猟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12.52% 4.71% 3.61% 3.37% 53.87% 100% 6.14% 4.30% 3.48% 2.80% 2.70% 2.50% [%]卅 227,272 978,555 85,512 78,023 895,58 63,133 50,885 49,016 105 111,427 45,391 1,815,944 金額 北京金州安洁 名稱 銷貨淨額 客戶 D 容戶日 客戶 A 容户 容户 各户 谷户 郊户 客户 其他 典發行人之 關係 棋 樵 棋 樵 棋 棋 棋 棋 棋 棋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9.73% 7.4% 4.81% 3.44% 2.96% 2.61% 100% 4.38% 3.94% 3.93% 2.34% 54.47% [%]卅 104 158,106 120,178 78,166 63,776 55,813 884,817 71,169 63,944 48,163 42,321 38,051 1,624,504 金額 北京金州安洁 名稱 銷貨淨額 客户 0 客戶 M 客戶 N 客戶 B 客戶L \mathbf{X} \circ \simeq 客戶」 谷户 谷户 郊石 其色 Ш 10 2 9 9 ∞ 6 4 酒

(六)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目前為廢棄物清除服務公司,主要以醫療廢棄物及 事業廢棄物之清理服務為主,非屬生產製造之事業,故不適用。

(七)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產量);仟元(產值)

銷作年		104 年	度		105 年度			
售量度	Þ	9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值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台灣生物醫療廢 棄物清除處理	11,889	443,698	-	-	12,589	473,863	-	-
北京醫廢焚化處 理	18,174	235,351	-	-	19,242	234,749	-	-
事廢清運-清除	10,007	28,508	-	-	9,834	27,428	-	-
事廢焚化、物化 及固化處理	47,611	772,505	-	-	45,794	927,273	-	-
其他	-	144,442	-	-	-	152,631	-	-
合計	87,681	1,624,504			87,459	1,815,94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 布比率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5/31)
員	主管人員	101	100	116
エ	專業人員	83	89	99
人	基層人員	208	218	222
數	合 計	392	407	437
	平均 年 歲	38	39	39.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8	6.3	6.7
學	博士	0	1	1
歷	碩 士	20	22	24
分布	大 專	200	199	218
比	高 中	90	103	106
率	高中以下	82	82	88

四、環保支出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未發生因污染環境受到損失及重大處分。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 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勞保、健保、團保

依法為員工投保勞保及健保,此外另為同仁加保意外險 500 萬、壽險 20 萬以 及意外醫療險 10 萬。

(2)教育訓練及外訓補助

公司除為同仁提供適當之內部教育訓練及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外,並提供至外部訓練單位之機會,經申請核准後由公司負擔相關訓練費用。

(3)定期健康檢查。

為提供同仁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及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定期為同仁辦理免費健康檢查,廠務人員為每半年排定辦理一次免費健康檢查,司機人員為每年排定辦理一次免費健康檢查,行政人員則為每二年排定辦理一次免費健康檢查。

(4)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妥善規劃及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

A.四節(春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獎金。

- B. 員工結婚、生育、生日、喪葬及助學金。
- C. 員工傷病住院慰問補助。
- D. 員工旅遊補助。
- (5)端午節、中秋節獎金及年終獎金

依相關獎金發放辦法,提供同仁端午節、中秋節獎金及年終獎金。

(6) 員工酬勞

依公司法相關規定,提撥當年度獲利之一定比例作為員工酬勞,並依本公司相關發放辦法予以發放。

(7)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為凝聚員工對公司向心力,參與公司經營,並分享公司未來經營成果,依照公司法規定,保留部分發行新股之股份由公司員工承購,並依本公司『員工認股辦法』辦理。

- 2. 進修:無。
- 3. 教育訓練:

排定年度教育訓練,其目的為讓員工吸取新知以改善工作環境,以科學化、 制度化、效率化之啟發教育方式,提升工作品質;針對本公司新進人員另排定新 進人員教育訓練,使新進人員儘早瞭解公司之沿革、組織結構。

4. 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並按規定由公司按月 提撥薪資總額適當比例之退休準備金至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 戶保管。並從 2005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由公司按月提 繳員工工資之 6%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其適用規定如下:

- (1)2005年7月1日(含)以後到職者,全面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
- (2)2005年7月1日(不含)以前到職者,均已依員工個人選擇,全數選擇適用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
- (3)勞工合於左列情事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A.服務本公司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

B.服務本公司 25 年以上者。

- C.服務本公司工作10年以上,年滿60歲者。
- (4) 勞工退休金之給與標準如下:
 - A.2005年7月1日(不含)以前到職者,選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保留之工作年資,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 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 半年者以一年計。
 - B.如依勞動基準法第54條第1項第2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勞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依前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C.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
- 5. 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及提高工作效率,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成立本公司之勞資會議,並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規定辦理,定期與員工代表召開勞資會議,以加強勞資溝通之管道,促進勞資和諧。
 - (2)公司訂有完整之人事管理規章,且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立工作規則,並經主 管機關核備後,公開揭示以供同仁有所依循。
 - (3)依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訂立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定,以維護員工工作權益,提供免遭受性騷擾之工作環境。
 - (4)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召開會議,妥善規劃及提供員工各項福利 措施。
 - (5)依相關法令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且公司按月提撥薪資總額適當比例至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保管,由該委員會監督,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給付退休金。
- 6. 其他重要協議情形: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契約書	中華民國經濟部	102/02/10~107/02/09	彰濱廠土地租賃處理中心第二期 設施	無
土地租賃契約書	中華民國經濟部	102/02/10~107/02/09	彰濱廠土地租賃	無
回饋金契約書	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及線西鄉公所	101/11 至彰濱廠結束 營運日止	取得彰濱廠後,提供回饋金予伸 港鄉及線西鄉公所,並依照彰濱 廠區焚化爐實際處理噸數計算	無
資產買賣契約書	榮民工程(股)公司	101/10/25~107 年以前	於107年以前因彰濱廠仍享有租 賃彰濱工業區內廠商受彰化濟 工業區內廠商受彰化濟 工業區內職 環境影響評 實工業區內有害事業廢棄物須於 實工業區內有害事業廢棄公司 資本 資本 資本 對別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無
元長三廠新建工程	振合營造事業股份 有限公司	104/12/10~105/12/10	元長三廠取得建築執照後,辦理 開工起生效,預計建造期間一 年。	無
元長三廠新建三廠 裝修	振合營造事業股份 有限公司	105/01/27~至工程完成	元長三廠新建工程施作期間,相 關裝修工程,配合元長三廠作業 施工。	無
三廠新建工程之鋼 構預製安裝工程	工台工程有限公司	104/10/13~至安裝完成	於工台工廠預製鋼構,配合元長 三廠進行鋼構施作	無
三廠高溫廢熱交換 器製造契約書	新聯興工業有限公 司	105/08/01~105/09/30	三廠高溫廢熱交換器	無
BH602 APCO 污 染防治設備	南州機械工程有限 公司	105/03/07~105/08/05	三廠汙染防治設備採購合約	無
元長三廠新增設備 架台、欄杆、一座 樓梯製作及安裝	工台工程有限公司	105/7/28~至安裝完成	三廠新增設備架台、欄杆、一座 樓梯製作及安裝工程	無

註:工程部份係以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者列為重要契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項度	最	近五年	度財務員	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及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資料(註3)
流動資產		590,509	890,935	1,138,406	1,381,282	1,371,4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2,285	1,352,856	1,341,709	1,460,218	1,498,938
無形資產		484,794	457,294	416,707	378,205	370,153
其 他 資 產		214,099	224,867	208,877	219,247	223,435
資 產 總 額		2,661,687	2,925,952	3,105,699	3,438,952	3,463,999
分配前		412,389	696,617	614,617	766,736	686,974
流動負債 分配後		612,389	941,917	1,004,866	註 2	註 2
非流動負債		891,933	764,483	233,626	227,355	223,508
分配前		1,304,322	1,461,100	848,243	994,091	910,482
負債總額 分配後		1,504,322	1,706,400	1,238,492	註 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1,357,365	1,464,852	2,257,456	2,444,861	2,553,517
股本		1,000,000	1,000,000	1,115,000	1,115,000	1,115,000
資本公積		50,000	50,000	452,500	452,500	452,500
保留 分配前		291,403	387,732	669,706	892,220	1,042,253
盈餘 分配後		91,403	142,432	279,457	註 2	註 2
其 他 權 益		15,962	27,120	20,250	(14,859)	(56,236)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權 益分配前		1,357,365	1,464,852	2,257,456	2,444,861	2,553,517
總 額分配後		1,157,365	1,219,552	1,867,207	註2	註 2

註1:上述102~105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度未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訊。

註 2:上表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105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3:106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十位, 州日川八
年 度	最	近五年	度財務員	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資料(註2)
營 業 收 入		1,095,634	1,246,237	1,624,504	1,815,944	430,579
營 業 毛 利]\	472,198	625,278	916,112	1,053,776	259,298
營 業 損 益] \	269,460	375,684	625,569	752,199	182,7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103	(1,501)	(1,703)	4,528	(1,447)
稅 前 淨 利		303,563	374,183	623,866	756,727	181,33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66,632	304,204	513,544	613,762	150,033
停業單位損失	1 \					
本期淨利(損)	\	266,632	304,204	513,544	613,762	150,0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962	3,283	6,860	(36,108)	(41,3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0,594	307,487	520,404	577,654	108,65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6,422	304,204	513,544	613,762	150,0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2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80,384	307,487	520,404	577,654	108,6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210				
每 股 盈 餘		2.66	3.04	4.71	5.50	1.35

註1:上述102~105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度未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訊。

註2:106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					_
年 夏		最近五年	度財務資	料(註1)	
且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326,691	508,033	825,685	562,7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9,844	763,460	783,143	920,833
無形資產] \	484,794	457,294	416,707	378,205
其 他 資 產] \	710,655	630,721	665,408	1,217,268
資 產 總 額		2,321,984	2,359,508	2,690,943	3,079,065
分配前 流動負債		273,694	342,204	296,852	496,607
分配後] \	473,694	587,504	687,101	註 2
非流動負債] \	690,925	552,452	136,635	137,597
分配前 分配前	\	964,619	894,656	433,487	634,204
分配後	\	1,164,619	1,139,956	823,736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益		1,357,365	1,464,852	2,257,456	2,444,861
股本	1 \	1,000,000	1,000,000	1,115,000	1,115,000
資本公積	\	50,000	50,000	452,500	452,500
保留 分配前	\	291,403	387,732	669,707	892,220
盈餘 分配後	\	91,403	142,432	279,456	註 2
其 他 權 益	1	15,962	27,120	20,250	(14,859)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				
權 益 分配前] \	1,357,365			2,444,861
總 額 分配後	\	1,157,365	1,219,552	1,867,207	註 2

註1:上述102~105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度未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訊。

註 2:上表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105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3:本公司未編列106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1-	
年 度		最近五年	三度財務資	料(註1)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611,692	830,848	1,129,271	1,308,892
營 業 毛 利		312,456	479,225	725,842	865,163
營 業 損 益	\	174,686	315,491	530,193	649,6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18,947	52,043	87,084	95,321
稅 前 淨 利		293,633	367,534	617,277	744,993
繼續營業單位本 期 淨 利		266,422	304,204	513,544	613,762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淨利(損)	\	266,422	304,204	513,544	613,7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962	3,283	2,498	(35,7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0,384	307,487	520,404	578,03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6,422	304,204		613,76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80,384	307,487	516,042	578,0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每 股 盈 餘		2.66	3.04	4.71	5.50

註1:上述102~105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度未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訊。

註2:本公司未編列106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告。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十	リロサリル
年		最近五年	手度財務	資料(註1)	
項度					
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446,427	590,509			
基金及投資	60,100	18,936			
固定資產	1,363,593	1,391,819			
無 形 資 產	602,699	593,299			
其他資產	86,821	59,268			
資 產 總 額	2,559,640	2,653,83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4,327	412,388	\		
分配後	324,327	612,388	\	\	
長期負債	974,681	783,872			
其 他 負 債	164,045	72,55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83,053	1,268,817			
分配後	1,463,053	1,468,817			
股本	1,000,000	1,000,000			
資 本 公 積	50,000	50,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7,890	302,666			
分配後	37,890	102,666		\	\
金融商品未實現	_	_			
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680	41,642			
未認列為退休金	(17,352)	(9,294)			
成本之淨損失	(17,332)	(9,294)			
股東權益分配前	1,176,587	1,385,014			
總 額分配後	1,096,587	1,185,014			\

- 註1:上述101~10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2:以上各年度之盈餘分派均經股東會決議。
- 註 3:因調整本集團廢乾電池收入認列時點,故更正 98~102 年度之財務報告,另於 102 年度增加除役負債之復育成本估計認列,影響資產負債表之會計科目及金額如下:

1.101 年度:

應收帳款減少50,189仟元及存貨增加38,891仟元致流動資產、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皆減少11,298仟元。

2.102 年度:

- (1)應收帳款減少 36,879 仟元及存貨增加 26,540 仟元致流動資產減少 10,339 仟元。
- (2)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06 仟元致其他負債增加 206 仟元。
- (3)保留盈餘及權益總額皆減少10,545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		
項	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入	567,924	1,095,634			
營 業	毛利	234,018	471,325			
營 業	損 益	107,812	267,813			
營業外山利	收入及 益	3,258	97,480			
營業外 損	費用及失	17.7.14	63,376			
繼續營	業部門 損 益	98,796	301,917			
繼續營	業部門 益	-	-			
停業部局	門損益	-	-			
非常	損 益	-	-			
會計原見	則變動					
之累積是	影響數	-	_			
本 期	損 益	79,389	264,986			
每 股	盈餘	1.04	2.65			

- 註1:上述101~10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 2:因調整本集團廢乾電池收入認列時點,故更正 98~102 年度之財務報告,另於 102 年度增加除役 負債之復育成本估計認列,影響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及金額如下:

1.101 年度:

- (1)營業收入減少 29,022 仟元及營業成本減少 19,066 仟元致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損益及合併總損益減少 9,956 仟元。
- (2)每股盈餘減少 0.13 元。

2.102 年度:

- (1)營業收入增加 13,309 仟元及營業成本增加 12,555 仟元致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損益 及合併總損益減少 754 仟元。
- (2)每股盈餘增加 0.01 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u>	位・新台幣行九
項	连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	料(註1)	
月目	及 ·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244,360	326,691			•
基金	及投資	520,258	658,295			
固定	資 產	826,206	802,588			
無 形	資 產	497,733	484,794			
其 他	資 產	85,131	54,602			
資 產	總 額	2,173,688	2,326,970			
达私名 信	分配前	98,909	273,696			
流動負債	分配後	178,909	473,696	\	\	
長 期	負債	835,298	599,960			
其 他	負債	63,263	68,3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97,470	941,956			
只頂總	分配後	1,077,470	1,141,956			
股	本	1,000,000	1,000,000			
資 本	公 積	50,000	50,000			
保留盈蝕	分配前	117,890	302,666			
 	分配後	37,890	102,666			
	品未實現		_			
損	益	_				
累積換.	算調整數	25,680	41,642			
未認列	為退休金	(17,352)	(9,294)			
	淨損失		(9,294)			
	益分配前		1,385,014			
總	額分配後	1,096,218	1,185,014			\

註 1:上述 101~102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以上各年度之盈餘分派均經股東會決議。

註 3:因調整本公司之子公司廢乾電池收入認列時點,故更正 98~102 年度之財務報告,另本公司於 102 年度增加除役負債之復育成本估計認列,影響資產負債表之會計科目及金額如下:

1.101 年度:

淨投資損益減少11,298仟元致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減少11,298仟元。

2.102 年度:

淨投資損益減少 10,339 仟元及增加其他非流動負債 206 仟元致保留盈餘及權益總額皆減少 10,545 仟元。

4.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12 11 11 11 11
年 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資	料(註1)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344,130	611,692			
營 業 毛 利	174,950	312,456			
營 業 損 益	88,808	173,686			
營業外收入及 利 益	11,446	178,023			
營業外費用及 損 失	4,901	59,722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損 益	95,353	291,987			
繼續營業部門 益	-	-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本 期 損 益	79,295	264,776			
每 股 盈 餘	1.04	2.65			

註1:上述101~10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因調整本公司之子公司廢乾電池收入認列時點,故更正 98~102 年度之財務報告,另本公司於 102 年度增加除役負債之復育成本估計認列,影響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及金額如下:

1.101 年度:

- (1)淨投資損益減少致稅前損益及本期損益減少9,956仟元。
- (2)每股盈餘減少 0.13 元。
- 2.102 年度:
- (1)營業成本增加 206 仟元使營業毛利減少 206 仟元,另淨投資損益增加 960 仟元,致稅前損益及本期損益增加 754 仟元。
- (2)每股盈餘增加 0.01 元。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1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註1)		最近五	上 年度財務	分析		當年度截至
分析	f項目(註4)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年3月31日 (註2)
財務結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00	49.94	27.31	28.91	26.28
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151.87	151.35	172.08	169.74	172.24
償債	流動比率		143.19	127.89	185.22	180.15	199.64
能	速動比率		133.43	116.38	172.69	171.39	190.47
カ %	利息保障倍數		13.85	17.54	68.64	215.43	248.05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7.03	5.34	6.20	6.37	6.15
	平均收現日數	\	51.94	68.35	58.87	57.29	59.36
經	存貨週轉率(次)	\	13.98	18.22	14.94	18.47	23.64
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5.34	13.40	12.21	8.84	6.64
	平均銷貨日數	\	26.10	20.03	24.43	19.76	15.44
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80	0.91	1.21	1.30	1.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42	0.45	0.54	0.55	0.50
	資產報酬率(%)	\	10.95	11.55	17.28	18.84	17.46
獲	權益報酬率(%)	\	21.21	21.56	27.59	26.10	24.0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30.36	37.42	55.95	67.87	16.26
力	純益率(%)	\	24.34	24.41	31.61	33.80	34.84
	每股盈餘(元)	\	2.66	3.04	4.71	5.50	1.35
現。	現金流量比率(%)		72.98	89.68	102.06	143.03	22.56
金流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3	註3	註3	註 3
量	現金再投資比率(%)	\setminus	9.89	24.08	18.50	30.94	6.47
槓桿	營運槓桿度		2.47	2.23	1.39	1.34	1.35
度	財務槓桿度		1.10	1.06	1.01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利息保障倍數:利息保障倍數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主係 105 年日友集團營收獲利增加及償還銀 行長期借款,致利息費用較 104 年減少。
- 2. 存貨週轉率: 105 年合併存貨週轉率較 104 年上升,主係 105 年度營收成長,營業成本亦同步上升,加上 105 年底因該集團已將達可處理量之特殊電池出口處理,使合併存貨總額下降,致 105 年度之合併存貨週轉率較 104 年度大幅上升。
- 應付款項週轉率:應付款項週轉率 105 年較 104 年下降,主係 105 年銷貨成本減少,平均應付款項增加幅度小於銷貨成本增加幅度。
-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主係 1045 彰濱廠及子公司北京潤泰營收大幅成長,使日友集團獲利能力增加。
- 5.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主係日友集團營收成長,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因獲利持續上升而增加。
-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主係最近五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因獲利持續上升而增加。
- 7.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05 年日友集團營收獲利增加,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註1:上述102~105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2:106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 註3: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因無足夠資料,在此不予計算。
- 註 4: 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 +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6)
-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7)。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 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6: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註1)		最 近	五年度財務	分析	
	f項目 主4)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54	37.92	16.11	20.60
構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244.71	248.7	290.54	265.99
償債	流動比率		119.36	148.46	278.15	113.32
能	速動比率		119.36	148.46	278.15	113.32
カ %	利息保障倍數		15.37	21.93	146.55	897.50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71	5.8	5.93	6.40
	平均收現日數	\ [41.92	62.93	61.52	57.06
經	存貨週轉率(次)	\ [
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1.03	11.74	8.77	6.32
能	平均銷貨日數	\ [
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75	1.06	1.46	1.54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27	0.35	0.45	0.45
	資產報酬率(%)	\	12.61	13.62	20.48	21.30
獲	權益報酬率(%)	\	21.19	21.56	27.59	26.10
利能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29.36	36.75	55.36	66.82
力	純益率(%)	\ [43.55	36.61	45.48	46.89
	每股盈餘(元)	\ [2.66	3.04	4.71	5.71
	現金流量比率(%)		69.37	126.93	172.13	190.02
金流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3	註 3	註 3
量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5.42	12.33	11.25	21.28
槓桿	營運槓桿度	\setminus	2.35	1.86	1.00	1.00
度	財務槓桿度		1.13	1.06	1.01	1.00

註: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因無足夠資料,在此不予計算。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 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佔資產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主係銀行短期借款增加,致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
- 2. 流動比率:流動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下降,主係 105 年彰濱廠營收大幅成長,應收款項相對提升增加及增加定存,致 105 年流動資產下降。
- 3. 速動比率:速動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下降,主係 105 年彰濱廠營收大幅成長,應收款項相對提升及 增加定存,存貨較 104 年度減少及預付款項較 104 年增加,致速動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下降。
- 4. 利息保障倍數:利息保障倍數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主係 105 年日友營收獲利增加,償還銀行借款, 致利息費用 105 年較 104 年減少。
-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應付款項週轉率 105 年較 104 年下降,主係 105 年銷貨成本減少,平均應付款項增加幅度小於銷貨成本增加幅度。。
-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主係 105 年彰濱廠及子公司北京潤泰營收大幅成長,使日友集團獲利能力大幅提升。
- 7.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增加北京潤泰及彰濱廠營收及長投利益,致稅後淨利增加。
- 8. 現金再投資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主係 105 年日友集團營收獲利增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大於資產增加幅度,致現金再投資比率 105 年較 104 年上升。
- 註 1:上述 102~104 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2:本公司未編列106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告。
- 註3: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因無足夠資料,在此不予計算。
- 註 4: 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6)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7)。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6: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 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 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3.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註1)			最 近	五年度財務	分析				
	 万項目 主 2)	101年 102年 10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03	47.81			·			
結 構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7.76	151.73						
償債	流動比率	182.72%	143.19%						
能	速動比率	154.38%	133.43%						
カ %	利息保障倍數	14.56	13.78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9	7.03						
	平均收現日數	51.47	51.94	•	\				
經	存貨週轉率(次)	6.66	14.00						
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03	15.36						
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54.77	26.06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57	0.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9	0.42						
	資產報酬率(%)	4.42%	10.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7.73%	20.69%						
獲 利	占實收 營業利益資本比	10.78%	26.78%						
能力	率(%)稅前純益	9.88%	30.19%						
	純益率(%)	13.98%	24.19%						
	每股盈餘(元)	1.04	2.65						
	現金流量比率(%)	38.87%	72.65%						
金流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1.08%	56.29%						
量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8%	9.75%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82	1.62	1.62					
度	財務槓桿度	1.07	1.1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 流動比率:流動比率 102 年較 101 年度下降,主係日友公司於 101 年 10 月為標購彰濱廠而向銀行 增貸長期借款,致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大幅增加,致流動負債上升,因此流動比率因而下降。
- 2. 存貨週轉率:102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較101年度上升,主要係102年度營收成長,營業成本亦同步上升,加上102年底因該集團已將達可處理量之特殊電池出口處理,使合併存貨總額下降,致102年度之合併存貨週轉率較101年度大幅上升。
- 3. 固定資產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102年度則因購入彰濱廠之效益顯現,且因北京子公司正式投入營運,使日友集團獲利增加,故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皆較101年度上升。
- 資產報酬率:102年度則因購入彰濱廠之效益顯現,且因北京子公司正式投入營運,使日友集團獲利增加,故資產報酬率較101年度上升。
- 5. 股東權益報酬率:102年度則因購入彰濱廠之效益顯現,且因北京子公司正式投入營運,使日友集團獲利增加,稅後淨利大幅提升,致股東權益報酬率上升至20.69%。
- 6.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較102年增加,主係因日友公司購入彰濱廠之效益顯現,且因北京子公司正式投入營運,使日友集團營業收入大幅成長,加上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控管得宜,致營業利益亦大幅增加,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因而上升。
-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因購入彰濱廠之效益顯現,且因北京子公司正式投入營運,使該集團獲利增加,營業收入大幅成長,致102年度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上升至30.19%。
- 8. 純益率增加主係購入彰濱廠之效益顯現,且因北京子公司正式投入營運,使該集團獲利增加,致營業收入大幅成長,北京子公司於99年8月與北京市政府簽訂拆遷補償協議並取得補償款後,於102年完成搬遷及營業、土地登記等申請,故於102年認列處份固定資產利益83,841仟元(人民幣17,361仟元),致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稅後淨利則大幅上升。
- 9.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及長投利益,致稅後淨利增加。
- 10.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減少。
- |12.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註1:上述101~10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 2: 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 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4: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 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4.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註1)		最 近	五年度財務	分析	
分析	所項目 (註 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89	40.48			
結 構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3.46	247.32			
償債	流動比率	247.06	119.36			
能	速動比率	242.45	116.55			
カ %	利息保障倍數	21.45	15.29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65	8.71	\		
	平均收現日數	42.21	41.92	`	\	
經	存貨週轉率(次)	-	-			
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35	11.03			
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67	0.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2	0.27			
	資產報酬率(%)	5.28	12.59			
	股東權益報酬率(%)	7.73	20.68			
利	占實收 營業利益	8.88	17.37			
能力	率(%) 稅前純益	9.54	29.20			
	純益率 (%)	23.04	43.29			
	每股盈餘 (元)	1.04	2.65			
	現金流量比率(%)	77.77	68.87			
金流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17	54.95			
量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6	5.33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89	1.73			
度	財務槓桿度	1.06	1.1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 流動比率下降主係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增加。
- 2. 速動比率下降主係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增加。
- 3.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增加約 15,772 仟元。
- 4. 應付款項週轉率提升主係勞務成本增加所致。
- 5. 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致勞務收入增加,彰濱廠增加營運約 257,129 仟元。
- 6.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及長投利益,致稅後淨利增加;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增加約 15,772 仟元。
- 7. 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及長投利益,致稅後淨利增加。
- 8.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致營業利益增加。
-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致稅前純益增加。
- |10. 純益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致稅後淨利及勞務收入增加,彰濱廠增加營運約 257,129 仟元。
- 11.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及長投利益,致稅後淨利增加。
- 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減少。
-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增加彰濱廠營運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註1:上述101~102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 2: 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 \times (1-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 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4: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 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96頁。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97頁至第152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53頁至第215頁。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之議案及財務報表 (含合併財務報表),其中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 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上項董事會所造送書表,業經本監察人審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陳志全

全洲

許金水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金賜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限股保日 公份科友 司有技環

負 責 人:張芳正



中華民國106年2月24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078 號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友環保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友環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友環保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 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廢棄物處理收入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二);營業收入項目說明, 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三)。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收入主要分為廢棄物清運收入及廢棄物處理收入,其中民國105年度廢棄物處理收入新台幣1,507,323仟元,占民國105年度營業收入83%,而廢棄物處理收入於實際完成各種廢棄物處理程序(焚化、物化及固化)後始認列,處理價格與數量係依與各家廠商簽訂之合約及廢棄物處理廠提供報表為收入計算依據。因委託處理廢棄物之廠商及醫療院所家數眾多,且各家委託處理之種類、數量、程序及其計費方式亦不同,相關報表資訊之處理、記錄及維護之正確性主要依賴人工作業,易致廢棄物處理收入計算不正確且其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廢棄物處理收入之正確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1. 依對公司營業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收入認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並確認符合所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
- 2. 瞭解廢棄物收取、管理及處理流程,並評估與測試其相關之內部控制,包括確認客戶 委託數量、處理廠處理數量及外部清運公司清運數量係一致,以及檢查處理廠每日實 際處理數量係與其提供之處理日報表數量一致。
-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計算收入之報表資訊其正確性,包括抽查該報表資訊中計費項目與 計費數量明細分別核至實體合約內容及處理廠之處理日報表,以及驗算其計算之正確 性,並確認與帳載收入相符。

日記簿人工分錄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交易事項與非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日記簿分錄依其產生方式主要分為自動分錄及人工分錄兩大類。自動分錄僅應用於部分銷貨交易,係透過前端子系統進行原始交易之作業流程及核准程序,並拋轉相關交易之標準分錄;人工分錄係採人工作業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其他非自動拋轉交易及非交易事項之非標準分錄於



pwc 資誠

日記簿中。

由於人工分錄相較於自動分錄,其類型多樣及複雜,且數量眾多,並涉及人工作業與 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日記簿 人工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日記簿人工分錄之適當性列為查核最為重 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財務報表之編製過程,以及其對人工與自動日記簿分錄之相關流程與控制,包含分錄產生之型態、會計項目借貸內容、權責人員之適當性,暨包含應用系統及相關控制之執行有效性,以辨認日記簿分錄中風險較高之領域,並確認日記簿分錄母體之完整性。
- 2. 藉由上述瞭解與評估,針對日記簿分錄中擬訂風險較高之領域為人工分錄,包括異常會計分錄、傳票非由適當人員編製或於非上班時間所切立,並依據該基準選取分錄以 作為測試之樣本。
- 3. 針對上述選取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評估分錄之適當性及確認其已經適當權責人員切立、核准及覆核。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 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 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pwc 資誠

日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 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 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 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 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 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 其目的非對日友環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 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 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 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 杏木 シヘ

會計師

新世榮 **杨**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38033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6年2月24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u>105</u> 金	年 12 月 3 額	81 日	<u>104</u> 金	年 12 月 3 額	31 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62,826	28	\$	482,821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一流動				12,658	-		261,329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57,669	2		54,673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40,832	7		217,019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0,164	-		868	-
130X	存貨				27,092	1		55,418	2
1410	預付款項				40,119	1		21,59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29,922	1		44,68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81,282	40		1,138,406	37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	t 備	六(四)及八		1,460,218	43		1,341,709	43
1780	無形資產		六(五)		378,205	11		416,707	1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1,037	-		9,66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一)(六)(七)及						
			八		208,210	6		199,213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			2,057,670	60		1,967,293	63
1XXX	資產總計			\$	3,438,952	100	\$	3,105,699	100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u>105</u> 金	年 12 月 37 額	1 日	<u>104</u> 年金	12 月 3 額	81 日
	流動負債			``		-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68,000	2	\$	6,00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20,992	-		42,961	2
2150	應付票據			72,191	2		39,648	1
2170	應付帳款			32,572	1		22,04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27,258	7		175,712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1,107	2		69,112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		264,616	8		259,139	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66,736	22		614,617	2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33,707	1		51,294	2
2550	負債準備一非流動	六(十三)		11,049	-		7,44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0,521	1		17,45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三)(七)(十						
		二)(十四)		152,078	5		157,436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7,355	7		233,626	7
2XXX	負債總計			994,091	29		848,243	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1,115,000	32		1,115,000	36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452,500	13		452,500	14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971	4		83,61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三)		757,249	22		586,090	1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859)			20,250	1
3XXX	權益總計			2,444,861	71		2,257,456	7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	六(七)及九						
	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438,952	100	\$	3,105,69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



會計主管:楊希聖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項目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815,944	100 \$	1,624,5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					
		一)(二十二)	(762,168)(42) (708,392)(43)
5900	營業毛利			1,053,776	58	916,112	5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					
		+=)					
6100	推銷費用		(46,991)(2)(45,936) (3)
6200	管理費用		(254,586)(14) (244,607)(<u>1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1,577)(<u>16</u>) (290,543)(18)
6900	營業利益			752,199	42	625,569	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31,685	2	10,7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23,628)(2)(3,20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3,529)	<u>-</u> (9,223)(<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28	<u> </u>	1,703)	
7900	稅前淨利			756,727	42	623,866	3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42,965)(<u>8</u>)(110,322)(<u>7</u>)
8200	本期淨利		\$	613,762	34 \$	513,544	3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u>-</u>		_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999)	- \$	13,730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35,109)(<u>2</u>)(6,870)(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7,654	32 \$	520,404	32
	淨利歸屬於:			_			<u>.</u>
8610	母公司業主		\$	613,762	34 \$	513,544	32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77,654	32 \$	520,404	32
	普通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50 \$		4.7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u> </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 (, , , , , , , , , , , , , , , , ,	\$		5.48 \$		4.69
	Ash. 4.3 - Ashindrame and a		4		- · · · · · · · · ·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



会計士等・担关目



會計主管:楊希聖

	铝	B	於	中	بر	司業	411	井	權	湘		
A 報	岩田	通股股本	資溢	資本公積一發行 說 通	张 法	(3) 思想 (3)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屋 糸	盈 餘 未分配盈餘合計	國構換差外財算	今 原	40	110
	6	000	6	000	6	201 63	6	202 100	6	001	6	030 1071
*(++)	^	1,000,000	^	20,000	0	55,190	A	554,550	0	21,120	6	1,404,832
		ı		1		30,420	\cup	30,420)		1	,	1 000
-		1 (C)		1 00		1	_	242,300)		•	_	245,300)
六(十五)		115,000		402,500		•		•		•		517,500
		1		1		•		513,544		•		513,544
		1		1		1		13,730		6,870)		6,860
	S	1,115,000	S	452,500	S	83,616	S	586,090	S	20,250	S	2,257,456
	↔	1,115,000	↔	452,500	↔	83,616	↔	586,090	↔	20,250	↔	2,257,456
ン (十十)		1		ı		51,355	\smile	51,355)		•		ı
		1		•		•	\smile	390,249)		•	\smile	390,249)
		1		•		•		613,762		•		613,762
		'		1		1		(666		35,109)		36,108)
	S	1,115,000	S	452,500	S	134,971	S	757,249	\$	14,859)	S	2,444,861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司及子公司

月 31

民國 105 年

日友環保科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張芳正



董事長:張芳正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

104年1月1日餘額

田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

105年1月1日餘額

104年12月31日餘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淨利 現金增資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105年12月31日餘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u></u>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	756,727	\$	623,86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十九)				
之淨利益		(658)	(966)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提列數	六(三)	(620)		7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5,414		2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捐贈費用數			-		545
折舊費用	六(四)(二十一)		143,831		134,779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55,147		54,765
利息收入	六(十八)	(4,991)	(3,602)
利息費用	六(二十)		3,529		9,223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費用數			2,289		2,1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49,329	(159,936)
應收票據及帳款		(26,190)	(19,683)
其他應收款		(9,491)	(395)
存貨			28,326	(15,981)
預付款項		(18,529)		19,173
其他流動資產		(9,864)		1,55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94)		17,0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953		19,411
其他應付款			33,507		4,176
預收款項		(13,570)		8,339
其他流動負債			3,385		16,652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三)		3,607		3,514
遞延收入		(6,721)	(4,355)
應計退休金負債		(786)	(43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3,930		710,866
收取之利息			5,155		3,340
支付之利息		(3,568)	(10,112)
支付之所得稅		(118,877)	(76,8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6,640		627,279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	W 12 W 17 7 3
		105	年 度	104	<u>年</u>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251,196)	(\$	127,7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48		1,424
受限制資產減少			29,813		38,23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1,223)	(23,278)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30		1,756
遞延費用增加				(17,8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0,528)	(127,4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2,000	(37,15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1,969)		14,975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49,580)	(667,237)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50		490
發放現金股利		(390,249)	(245,300)
現金增資	六(十五)				517,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8,648)	(416,72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459)		5,7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80,005		88,8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2,821		393,9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62,826	\$	482,82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



会計+答・担発服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 11 月 29 日在中華民國設立,原名「日友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0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

- 1. 醫療事業廢棄物之焚化處理;
- 2. 有害事業廢棄物、感染性醫療廢棄物、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等之處理;
- 3.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環境工程顧問;
- 4.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
- 5.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u>)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 民國105年1月1日
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處 民國105年1月1日
理」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	方 民國105年1月1日
法之闡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之持續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 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此修正釐清下列三項議題:

- (1)集團中間母公司若其最終母公司為投資個體而對其以公允價值變動入 損益衡量,且集團中間母公司符合其他豁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條件 時,無須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2)提供投資相關服務之投資個體子公司,若其本身亦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對其應按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若其主要目的係作為投資個體母公司之營運延伸且其本身不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應合併該子公司。
- (3)非投資個體之企業,對其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關聯企業或合資,於採用權益法時,得選擇保留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法,或是迴轉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將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式,而將該子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方法。
- 2.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新增將兩個以上營運部門彙總成單一營運部門時,管理階層對相關彙 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釐清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 調節資訊僅在部門資產之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方須提供。
- (2)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新增關係人之定義: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 母公司)之管理個體(或該個體之其他集團成員)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 3.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衡量例外(組合例外),其適用範

圍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合約。

4.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釐清企業將資產(或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或自待分配重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以及不再符合待分配也不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處理。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 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	民國107年1月1日
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民國107年1月1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	民國106年1月1日
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	民國106年1月1日
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	民國107年1月1日
業及合資」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 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 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赁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4.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 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	百分比(%)	
投資公司	子公司		105年12月	104年12月	
名 稱	名 稱	業務性質	31日	31日	說明
本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良衛)	醫療廢棄物 之清除業務	100.00	100.00	
"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正新)	醫療廢棄物 之清除業務	100.00	100.00	
"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	醫療廢棄物	100.00	100.00	
	限公司(青新)	之清除業務、 廢乾電池處理			
II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п	(Full Giant) 智鵬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智鵬)	廢乾電池資源 化處理	100.00	100.00	
Full Giant	Arise Profits Ltd.(Arise)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宿遷潤泰)	環境衛生及污 染防治服務	100.00	-	註
Arise Profits Ltd.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北京潤泰)	環境衛生及污 染防治服務	100.00	100.00	

註:本集團為拓展大陸市場,於民國 105 年 9 月投資設立宿遷潤泰,預計投入美金 20,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投入美金 15,000 仟元。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 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 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之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 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 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 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 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 額。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 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 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 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 列折舊。
-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 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 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 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 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3年~55年機器設備1年~15年運輸設備2年~10年其他設備1年~14年

(十三)無形資產-特許權

特許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可處理數量攤銷。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廠區復育成本準備

經固化及掩埋處理廢棄物後,依廢棄物之物理特性對環境影響隨時間經過而自然減少,依經驗估列每噸處理廢棄物後對環境影響之復育成本,每 月依處理噸數乘上每噸估計復育成本提列廠區復育成本準備。

(十九)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 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 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 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 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 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 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 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 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 股數。

(二十)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 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 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 (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 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 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 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 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 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 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 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 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 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 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 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二)收入認列

本集團提供廢棄物清運及處理之相關服務,於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 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

(二十三)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

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四)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3	年12月31日	104	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13	\$	68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84, 627		216, 559
定期存款		777, 486		265, 577
	<u>\$</u>	962, 826	\$	482, 821

-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質押擔保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20,047 及\$49,860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依流動性將\$15,799 及\$4,248 與\$42,994 及\$6,866 分別表列「其他流動資產」與「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2,828,性質屬其他金融資產,依流動性將\$2,694 及\$134 分別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					
融資產受益憑證		\$	12, 500	\$	260, 800
持有供交易之金					
融資產評價調整			158		529
合計		\$	12,658	\$	261, 329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658 及\$966。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

	<u>105年</u>	F12月31日	104	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40, 958	\$	217, 764
減:備抵呆帳	(126)	(745)
	\$	240, 832	\$	217, 019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而存入保證金分別計 \$44,666 及 \$43,516,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3.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104年12月31日91-180天\$996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4.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 (1)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26 及\$745。
 -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组評估之減損損	員失	合計
1月1日	\$	\$ 7	45 \$	745
提列減損損失	_	1	25	125
減損損失迴轉	_	(7	45) (745)
匯率影響數			1 _	<u> </u>
12月31日	\$ -	<u>\$ 1</u>	<u>26</u> \$	126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	<u> </u>	合計
1月1日	\$	\$	- \$	_
提列減損損失		7	'4 <u>5</u>	745
12月31日	\$ -	<u>\$</u> 7	<u>'45</u> <u>\$</u>	745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成	房屋及建築	*	機器設備	運	運輸設備	辨	辦公設備	44	其他設備	未待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 □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34,088	↔	496, 512	∽	864, 875	↔	133,056	\$	33, 119	↔	166,095	↔	68, 921	\$	1, 996, 666
累計折舊		1		94,250		419,654) (69, 188) (27,842		44,023)		1		654,957)
	S	234, 088	s	402,262	S	445, 221	\$	63, 868	\$	5, 277	S	122,072	\$	68, 921	s	1, 341, 709
105年						Ī										
1月1日	S	234, 088	↔	402,262	\$	445, 221	∽	63, 868	↔	5, 277	\$	122,072	\$	68, 921	s	1, 341, 709
增添		I		38,060		42,100		22, 719		1,225		3,982		181, 362		289, 448
處分		I		I	$\overline{}$	5, 888)	$\overline{}$	128)	$\overline{}$	44)	\smile	2)		I	$\overline{}$	6,062)
本期移轉		I		236		I		I		I		1,060		I		1, 296
折舊費用		I	\smile	20,511)	\smile	89, 288)	$\overline{}$	15,598)	$\overline{}$	1,733)	\cup	16,701)		I	$\overline{}$	143,831)
淨兌換差額		1		9,447		11, 970) (741) (100)		34)		50)		22,342)
12月31日	s	234, 088	∽	410,600	s	380, 175	S	70, 120	S	4,625	s	110, 377	S	250, 233	s	1, 460, 218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34,088	↔	523, 416	∽	866, 647	↔	151,777	⇔	33,330	↔	170,959	↔	250, 233	⇔	2, 230, 450
累計折舊		1		112,816		486,472) (81,657) (28,705)		60,582)		1		770, 232)
	S	234, 088	s	410,600	÷	380, 175	s	70,120	∽	4,625	S	110,377	\$	250,233	s	1, 460, 218

		;	,	1	-	:			;	:	;	:	**	未完工程及		:
		上光	1	房屋及建築	100	機器設備	社	運輸設備	辦	辨公設備	其	其他設備	华	待驗設備		100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34, 088	↔	496, 146	∻	855, 495	↔	117, 667	\$	30,942	↔	187,873	∽	20, 387	↔	1, 942, 598
累計折舊		1		75,732)		373,853		59,602) (26,293)		54,262)				589,742)
	S	234, 088	s	\$ 420, 414	S	481, 642	s	58, 065	S	4,649	S	133,611	∽	20,387	S	1, 352, 856
104年																
1月1日	\$	234, 088	↔	420, 414	\$	481,642	s	58, 065	↔	4,649	↔	133, 611	↔	20,387	s	1, 352, 856
增添		393		3, 241		40, 233		20, 228		2,694		4, 188		61,365		132, 342
處分	\smile	393)		I	$\overline{}$	1,042)	\smile	538)	$\overline{}$	11)	$\overline{}$	242)		I	$\overline{}$	2, 226)
本期移轉		I		I		12, 586		I		I		I	$\overline{}$	12,586)		I
折舊費用		I	\smile	18,806)	$\overline{}$	84, 723)	$\overline{}$	13, 752)	$\overline{}$	2,019)	\smile	15,479)		ı	$\overline{}$	134,779)
淨兌換差額		I		2, 587)		3,475)		135) (36)		9		245)		6,484)
12月31日	S	234, 088	∽	402, 262	S	445, 221	s	63, 868	S	5, 277	∽	122,072	s	68, 921	s	1, 341, 709
104年12月31日																
•																

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分別為\$626及\$146。 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廠房及 產 105 年及 104 年度不動 及設備提供擔保之 屄 廢 図 , 民 產 回 重 1. 本公 2. 以不

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二)說明

、廢

產

司不動

本分

3

1, 996, 666654, 957)

S

68,921

⇔

⇔

∽

S

864,875

⇔

234, 088

S

成本 累計折舊

166,095 44,023)

33, 119 27, 842)

133, 056 69, 188)

419,654)

496, 512 94, 250)

1, 341, 709

 \Leftrightarrow

68, 921

122,072

5, 277

63, 868

445, 221

402,262

234, 088

(五)無形資產

	<u> 105-</u>	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498, 416	\$ 498, 416
累計攤銷	(120, 211)	(81, 709)
	\$	378, 205	\$ 416, 707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______105年度_____104年度營業成本(\$_____38,502)(\$____40,587)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參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營化公開招標,以 \$1,116,392 取得該公司位於彰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之所有廠房、機 器設備、其他設備及特許權等,此特許權係以經濟部第 10120426390 號函核 准本公司進行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之處理。本公司以取得廠 房、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公允價值 \$617,976 作為取得成本,另外特許 權公允價值計 \$498,416,而本公司特許權之攤銷係採生產數量法。

(六)長期預付租金(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u> 105</u> 3	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108, 965	\$ 117, 886
累計攤提	(13, 802) (12, 575)
帳面價值	\$	95, 163	\$ 105, 311

係本集團之曾孫公司北京潤泰取得位於北京市通州區之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為自取得之日民國 99 年 9 月起 50 年。

(七)其他資產 (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5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_	累計減損	_	帳面價值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	\$ 54,504	(\$	27, 060)	\$	27, 444
未完工程一下營廠掩埋場	32, 087	(32,087)		_
待領用設備	 1, 979	(1, 979)		
	\$ 88, 570	(<u>\$</u>	61, 126)	\$	27, 444
		10)4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	\$ 54, 504	(\$	27, 060)	\$	27, 444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 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	\$ 54, 504 32, 087	(\$ (27, 060) 32, 087)	\$	27, 444
	\$,	(\$ ((, ,	\$	27, 444 - -

1.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及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

- (1)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9 月與台南市政府簽訂之委託焚化處理契約已解除,為避免因申請處理許可證延宕而影響經營,於民國 99 年 8 月 11日,將下營掩埋場之土地及設備以總價 \$60,000 出售予 A 公司,並於 101 年 8 月依約收取 \$1,000 之簽約金。民國 103 年 8 月重新簽訂合約,並約定若 A 公司無法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營運處理許可證,或無法於取得許可證六個月內進行營運時,雙方同意本合約自動終止,本公司須將收到之價金返還予 A 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 A 公司尚未取得營運許可證,故上述土地及設備尚未完成過戶及移轉,本公司擬繼續商討決定後續處理。
- (2)另上開掩埋場土地原已於民國 88年度以總價\$35,400售予B公司並預收土地款\$23,000(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該預收之土地款俟第一段所述之合約履行後再行結算。

2. 待領用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度將部份設備轉列其他資產—待領用設備,並預計提供予曾孫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北京潤泰),惟北京潤泰尚未領用,本公司已提列\$1,979 之減損損失。

3. 減損損失

上開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及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雖如前述第 1 點所述,與他人簽訂合約出售,惟礙於申請營運處理許可進度延宕,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並依公允價值評估後,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對下營廠土地及掩埋場提列\$27,060 及\$32,087 之減損損失。

(八)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	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8, 000	1.10%~1.97%	不動產
借款性質	104年]	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	2.11%	不動產

(九)應付短期票券

	<u>105年</u>	-12月31日	1043	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發行面值	\$	21,000	\$	43,000
減:未攤銷折價	(<u>8</u>)	(39)
	<u>\$</u>	20, 992	\$	42, 961
借款利率		1.14%		1. 22%

(十)其他應付款

	<u> 105</u> 년	手12月31日	104	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0, 263	\$	54, 843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		68, 581		56, 859
應付設備款		30, 987		27, 709
應付股利		746		746
其他		46, 681		35, 555
	<u>\$</u>	227, 258	\$	175, 712

(十一)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1年6月29日至 116年6月29日,並 按月付息	1. 94%	註1	\$ 27, 462
擔保借款	自103年2月5日至 105年2月5日,並按 月付息	1.85%	註]	18, 000
擔保借款	自99年1月29日至 106年1月29日,並			
擔保外幣借款	按月付息 美元5,430仟元借款 自103年6月9日至 106年6月9日,並按	1.92%	註1	389
信用借款	月付息 自101年11月16日至 108年11月16日,並	2. 32%	註2	28, 985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 自103年10月29日至 110年10月29日,並	2. 35%	無	17, 920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 自105年8月24日至 107年8月31日,並	1. 95%	無	5, 524
11. F 12. W 11	按月付息	1.10%	無	50, 000 148, 280
	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他流動負債」項下)			(114, 573) \$ 33, 707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1年6月29日至 116年6月29日,並 按月付息	2. 20%	註]	\$ 30,077	
擔保借款	自103年2月5日至 105年2月5日,並按 月付息	2. 03%	註1	18, 000	
擔保借款	自99年1月29日至 106年1月29日,並 按月付息				
擔保外幣借款	美元5,430仟元借款 自103年6月9日至 106年6月9日,並按	2. 04%	註]	5, 393	
信用借款	月付息 自101年11月16日至 108年11月16日,並	2. 32%	註2	58, 708	
信用借款	按月付息 自103年10月29日至 113年10月29日,並	2.53%	無	31, 360	
	按月付息	2.11%	無	6, 667 150, 205	
	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他流動負債」項下)			98, 911)
				\$ 51, 294	

註1:擔保品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本公司提供存款質押。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910,000 之 7 年期信用借款合約,並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

2.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104年12月31日浮動利率\$ 340,000 \$ -

本集團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3.(3)。

3. 本集團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二)退休金

- 1.(1)本公司及設立於中華民國境內之部分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宣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及於齊年資學,以及於實機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人。 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及條件者,資本。 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之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資產負債表認	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理	見值	(\$	73, 827)	(\$	71,407)
計畫資產公允何	賈值		34, 582		32, 375
淨確定福利負付	丰	(\$	39,245)	(\$	39, 032)
	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	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	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71,407)) \$	32, 375	(\$	39, 032)
當期服務成本	` ' '		_	(431)
利息(費用)收					,
入	$(\underline{}1,261)$		574	(687)
	$(\underline{}73,099)$)	32, 949	(40, 15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_	(271)	(271)
人口統計假	309		-		
設變動影響					309
財務假設變					
動影響數	(83)		_	(83)
經驗調整	(954))		(954)
	((271)	(999)
提撥退休基金			1, 904		1, 904
12月31日餘額	(\$ 73,827)	<u>\$</u>	34, 582	(<u>\$</u>	39, 245)

	確	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	畫資產公允價值	_;	爭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85, 163)	\$	32, 342	(\$	52, 821)
當期服務成本	(436)		_	(436)
利息(費用)收						
λ	(1, 916)		728	(_	1, 188)
	(87, 515)		33, 070	(_	54, 44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_		126		126
財務假設變						
動影響數		13, 917		_		13, 917
經驗調整	(313)		_	(_	313)
		13, 604		126		13, 730
提撥退休基金				1,683		1,683
支付退休金		2, 504	(2, 504)		<u> </u>
12月31日餘額	(<u>\$</u>	71, 407)	\$	32, 375	(\$	39, 032)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的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303 及\$854。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計。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80%	1.75%-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5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80%	1.75%-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	灣地區壽險業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5,681) \$ 6,298
 \$ 6,285
 (\$ 5,724)

 影響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5,851) \$ 6,512
 \$ 6,496
 (\$ 5,893)

 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22。
- (7)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 ~2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0, 173
1-2年	3, 614
2-5年	26, 589
5年以上	 48, 109
	\$ 88, 485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北京潤泰及宿遷潤泰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提撥比率皆為 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301 及\$13,218。

(十三)除役負債(列報於「負債準備-非流動」)

	 除役負債			
	 105年	104年		
1月1日餘額	\$ 7, 442	\$	3, 928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 607		3, 514	
12月31日餘額	\$ 11, 049	\$	7, 442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 11,049
 \$ 7,442

非流動

除役負債係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位於彰 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之掩埋場負有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復 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 準備將於未來8年陸續發生。

(十四)長期遞延收入(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之孫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潤泰)原於北京永樂經濟開發區設立醫療廢棄物處理廠。民國 99 年依照北京市政府因整體都市規劃及環保考量,要求遷廠至通州區三垡村東地區。拆遷補償款超過土地及廠房公允價值之部分,係北京政府補助北京潤泰公司於通州地區繼續經營同樣業務之補助款,其相關利益共計人民幣 12,102 仟元(約為新台幣 58,757 仟元)應予遞延,並自 102 年起分 20 年平均攤銷,截至民國 105年 12月 31日止共計攤銷人民幣 2,320 仟元(約為新台幣 10,710 仟元)。

(十五)股本

-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 111,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115,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5年	104年
1月1日	111, 500	100,000
現金增資		11, 500
12月31日	111,500	111, 5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0 日辦妥變更登記。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保留盈餘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 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 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 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6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相關明細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1,355	\$ -	\$ 30, 420	\$ -
現金股利	390, 249	3.50	245, 300	2.20
合計	\$ 441,604		\$ 275, 720	

4,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1,376	\$ -		
特別盈餘公積	14, 859	_		
現金股利	501, 750	4.50		
合計	<u>\$ 577, 985</u>			

5. 有關員工酬勞 (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 (二十二)。 (十八)<u>其他收入</u>

租金收入	1	05年度	104年度		
	\$	48	\$	1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4, 991		3, 602	
其他收入		26, 646		7, 114	
合計	\$	31,685	\$	10, 727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58	\$	966
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0 407	(100)
淨外幣兌換損失 步入了私文, 应自及机供	(10, 407)		1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5, 414)	(257)
其他損失	(8, 465)	(3, 778)
合計	(\$	23, 628)		3, 207)
(二十)財務成本	`	,	<u>-</u>	<u> </u>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 155	\$	9, 369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				
資本化金額	(626)	(146)
財務成本	\$	3, 529	\$	9, 223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95, 366	\$	344, 8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費用		143, 831		134, 779
消耗品		98, 058		96, 561
攤銷費用		55, 147		56, 925
水電瓦斯費		46, 897		50, 415
處理費 其他費用		41, 804 282, 642		37, 833 277, 550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1, 063, 745	\$	998, 935
(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Ψ	1, 000, 140	Ψ	330, 333
<u> </u>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335, 608	\$	291, 068
新	Ψ	22, 062	Ψ	18, 952
退休金費用		14, 418		14, 842
其他用人費用		23, 278		20, 010
	\$	395, 366	\$	344, 872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7%,董事監察人酬勞 1.4%。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932 及\$47,17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386 及\$9,43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7%及 1.4%估列,估列金額尚未經董事會決議。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4, 321	\$	97, 9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8, 567		2, 06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 617)		614	
當期所得稅總額		131, 271		100, 64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11, 694		9, 675	
遞延所得稅總額					
所得稅費用	\$	142, 965	\$	110, 32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3, 361	\$	124,476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7,346)	(16, 8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617)		614
未分配盈餘加徵		8, 567		2, 061
所得稅費用	\$	142, 965	\$	110, 322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認列於其他						
	1	月1日	認	列於損益	綜合	净利	12	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數	\$	324	(\$	134)	\$	_	\$	190
復育成本準備		1, 265		613		_		1,878
未實現費用預估數		171		753		_		9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_		141		_		141
退休金負債		7, 904					_	7, 904
小計	\$	9, 664	\$	1, 373	\$		\$	11, 0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15,050)	(15,471)		_	(30,521)
未實現兌換利益	(2, 404)		2, 404				
小計	(<u>\$</u>	17, 454)	(<u>\$</u>	13, 067)	\$		(\$	30, 521)
合計	(<u>\$</u>	7, 790)	(<u>\$</u>	11,694)	\$		(<u>\$</u>	19, 484)
				104年	一度			
						· 於其他		
	1	月1日	認	列於損益		·淨利	12	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數	\$	294	\$	30	\$	_	\$	324
復育成本準備		_		1, 265		_		1, 265
未實現費用預估數		_		171		_		171
退休金負債		7, 904						7, 904
小計	\$	8, 198	\$	1,466	\$		\$	9,6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4, 882)	(10, 168)		_	(15, 050)
未實現兌換利益	(1, 431)	(973)			(2, 404)
小計	(<u>\$</u>	6, 313)	(<u>\$</u>	11, 141)	\$		(<u>\$</u>	17, 454)
合計	\$	1,885	(<u>\$</u>	9, 675)	\$		(<u>\$</u>	7, 790)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未	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所得:	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核定數	\$	14,010	\$	14,010	113年度
104	核定數		11, 380		11, 380	114年度
105	預估申報數		2, 508		2, 508	115年度
		\$	27, 898	\$	27, 898	
]	104年12月3	1日		
				未	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所得:	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核定數	\$	14,010	\$	14,010	113年度
104	核定數		11, 380		11, 380	114年度
		\$	25, 390	\$	25, 390	

-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 6. 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實施後之餘額,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757, 249	\$	586, 090	

- 7. 北京潤泰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依據當地相關規定,可享有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繳,第4年至第6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北京潤泰於民國102年度開始使用上述免稅權利。
- 8.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72,303 及\$39,087,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8.63%,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9.33%。

(二十四)每股盈餘

	105年度				
		期末流通在			
	_ 稅後金額_	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13, 762	111, 500	\$ 5.5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613, 762	111, 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52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13, 762</u>	112, 020	<u>\$ 5.48</u>		
	10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513, 544</u>	109, 042	<u>\$ 4.7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513, 544	109, 0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0.50			
員工分紅		37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13, 544</u>	109, 415	<u>\$ 4.69</u>		

(二十五)營業租賃

請詳附註九之說明。

(二十六)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9, 448 \$	132, 342
加:期初應付票據		9, 080	17, 29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2, 852	_
減:期末應付票據	(29, 197) (9, 080)
滅:期末應付設備款	(30, 987) (12, 852)
本期支付現金	\$	<u>251, 196</u> \$	127, 708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無重大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0, 194 \$	52, 216
退職後福利		1, 138	1, 085
	\$	71, 332 \$	53, 301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 面			
資產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存單	\$	258, 067	\$	258, 555	擔保借款 履約保證金、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銀行存款		6, 186		42, 994	擔保借款 履約保證金、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9, 613		_	擔保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一定 存單(表列「其他非流動					履約保證金
資產」)		4, 248		6, 866	
	\$	278, 114	\$	308, 41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六(七)之外,其餘如下所述:

- 1.本公司之孫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潤泰)自民國 102 年起接受北京市政府之委託處理醫療廢棄物,委託處理之價格需依北京市環保局參酌各項處理成本等因素後審定,惟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北京市環保局訂定每噸人民幣 2,499.66 元為北京潤泰之處理收入。民國 105 年度認列政府補助收入人民幣 13,526 仟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位於彰化縣彰化濱海工業區線西鄉西興段土地,承租期間自民國 102 年 2 月 10 日至民國 107 年 2 月 9 日止,共計 5 年,租賃期間僅得使用契約土地作為興建、營運綜合處理中心之用,並於簽定日起計付地租,以1年期為期計付1次,每期地租按當年期公告地價 5%計算,且已支付民國 105 年度之租金費用\$2,773,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2,773。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與彰化縣伸港鄉公所及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簽訂營運期間回饋金契約書,契約期間自簽訂日起至彰濱廠結束營運日止。回饋金係按彰濱廠實際完成處理廢棄物噸數,乘以每噸回饋單價計算,民國 105 年度已認列\$5,193。

- 4.本公司向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榮民公司)取得彰濱廠區時,與榮民公司約定,於107年以前因彰濱廠仍享有租賃彰濱工業區土地之優惠費率,且彰濱工業區內廠商受彰化濱海工業區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評估規定,區內有害事業廢棄物須於彰濱工業區內處理,故本公司之彰濱廠區於享有承租上開土地優惠費率期間,處理彰濱工業區廠商廢棄物時應按優惠費率收費,若有其他廢棄物處理機構能提供更低價格時,本公司應按較低價格收費。
- 5.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已簽訂而未完工之重大發包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約總價計\$274,702,已依約支付\$250,960,餘款將依工程進度付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1. 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七)4. 之說明。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 106 年 2 月 3 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擬對 Full Giant 增資美金 20,000 仟元,再透過 Full Giant 轉投資美金 20,000 仟元予大陸子公司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止,上述增資款尚未投入。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對 Full Giant 增資美金 20,000 仟元,再透過 Full Giant 轉投資美金 20,000 仟元新設江陰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暫名)。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 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 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 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 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 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 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 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匯率			長面金額 新台幣)
\$	98	4.6	32	\$	452
	2,000	6.9	94		64,500
\$	970	6.9	94	\$	31,283
		104年12月3	81 E	3	
				州	長面金額
外	<u> </u>	匯率		(新台幣)
\$	4,627	32.8	33	\$	151, 904
	11,974	5. (00		59, 810
\$	1,878	6.4	19	\$	61,655
	\$ \$ \$	\$ 98 2,000 \$ 970 外幣(仟元) \$ 4,627 11,974	外幣(仟元) 匯率 \$ 98 4.6 2,000 6.9 \$ 970 6.9 104年12月3 外幣(仟元) 匯率 \$ 4,627 32.8 11,974 5.0 \$ 1,878 6.4	外幣(仟元) 匯率 \$ 98 4.62 2,000 6.94 \$ 970 6.94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 4,627 32.83 11,974 5.00 \$ 1,878 6.49	外幣(仟元) 匯率 內內 \$ 98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全部 兌換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10,407 及\$138
-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每	改感度分:	析	
	變動幅度	影	響損益_	影響其	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1%	\$	5	\$	_
美金:人民幣	1%		645		_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		313		_
			104年度		
		每	改感度分:	析	
	變動幅度	影	響損益_	影響其	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19	\$	_
人民幣:新台幣	1%		598		_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		617		_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開放型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7及\$2,613。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 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 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 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 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 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 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集團未有因個別評估發生減損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 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 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 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 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 68,000	\$	_	\$	_
20, 992		_		_
72, 191		_		_
32,572		_		_
227, 258		_		_
116, 591		12,394		24, 638
\$	\$ 68,000 20,992 72,191 32,572 227,258	\$ 68,000 \$ 20,992 72,191 32,572 227,258	\$ 68,000 \$ - 20,992 - 72,191 - 32,572 - 227,258 -	\$ 68,000 \$ - \$ 20,992 - 72,191 - 32,572 - 227,258 -

註:該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	至3年	 3至5年
短期借款	\$ 6,000	\$	_	\$ _
應付短期票券	42, 961		_	_
應付票據	39, 648		_	_
應付帳款	22,045		_	_
其他應付款	175, 712		_	_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註)	101, 154		32,279	30, 195

註:該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 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 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2,658 \$ - \$ 12,658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61,329 \$ __ \$ 261,329

- 3.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開放型基金,其市場報價為開放型基金之淨值。
- 4.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5.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三等級之變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請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務並評估部門績 ₩ 额额 度 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醫療廢棄物之業務,其餘之經營結果係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項下。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 本集團目前著重於清運及處理

汝;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ID. 型 說明 乘總 策 1.除海外營運部門之退休金係依當地政府相關就業法令提撥退休金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 以作業評估績效之基礎,並已消除部門間交易之影響 2. 本集團係以部門收入及營業淨利予以衡量,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奨

					105	年 度				
	丰	(變	用	丼	多	調整	及沖鎖	礟	1112
外部客戶收入部門間交易	\$	155, 990 372, 844	\$	1, 507, 323 36, 291	\$	152, 631 $13, 265$	\$	422, 400)	↔	1, 815, 944
部門收入	↔	528, 834	↔	1, 543, 614	↔	165, 896	\$)	422, 400)	↔	1, 815, 944
部門淨利	↔	31, 111	÷	690, 572	\$)	2, 507)	\$)	105,414)	÷	613, 762
部門資產	↔	357, 069	↔	4, 189, 656	↔	65, 323	\$	1, 173, 096)	↔	3, 438, 952
					104	年				
	票))	黨	重	#	多	調整	及沖鎖	感	11111
外部客户收入	↔	151, 476	↔	1, 328, 586	\$	144, 442	∽ ,	1	≎	1, 624, 504
部門間交易		324, 714		35, 490		17, 290		377,494)		1
部門收入	\$	476, 190	\$	1, 364, 076	\$	161, 732	\$)	377, 494)	\$	1,624,504
部門淨利(損)	↔	29, 767	↔	573, 357	<u>\$</u>	10,842)	\$)	78, 738)	↔	513, 544
部門資產	↔	322, 452	≎	3, 334, 462	\$	94, 087	\$)	645,302)	\$	3, 105, 699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湖 至部門損 調節 舥 棋 ,故 撥 源時,係以業務活動之收入及營業淨利為基 配資 由於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如何分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 1.本集團主要經營清運、處理及焚化醫療事業廢棄物、一般事業廢棄物、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及環境工程顧問等業務,上表所列之部門收入指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及其他收入。但部門收入不包括與部門無關之公司一般收入。
- 2. 外部客戶收入餘額明細同附註十四(三)部門收入資訊。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年及 104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 320,100 \$ 395,248 \$ 1,286,739 \$ 1,515 1,495,844 1,644,821 337,765 435 \$ 1,815,944 \$ 2,040,069 \$ 1,624,504 \$ 1,949		105	年度			104	4年度	
$\begin{array}{c 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		收入		流動		收入		流動
$\begin{array}{c 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	€-	320, 100	÷	395, 248	↔	1, 286, 739	S	1, 512, 033
\$ 1,815,944 \$ 2,040,069 \$ 1,624,504 \$ 1,949		1, 495, 844		1,644,821		337, 765		437, 602
	\$	1, 815, 944	÷	2,040,069	s	1,624,504	÷	1,949,635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銷貨金額 10%以上之客戶,故不適用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被背書保證對象	≪	并	對單一企業	*	本期最高	其	31末青書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編號	背書保證者		關係	岩区	背書保證限額	岩量	背書保證餘額	4	呆證餘額	金額	之背書保證	額佔最近期財務		最高限額	子公司背書	母公司背書	區背書保證	
(註1)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註2)	ĺ	(註3)	-	(註4)		(註)	(計)	金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3)	保證(註7)	保證(註7)	(註)	備註
0	日友環保科技(股)	日友環保科技(股)良衛環保工程(股)	2	\$	977, 944	\$	30,000	\$	30,000			1.23	S	2, 444, 861	Y	N	N	
0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青新環境工程(股)	2		977, 944		30,000		30,000	I	I	1.23		2, 444, 861	Y	Z	N	
0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	司 友環保科技(股) 智鵬科技(股)公司	2		977, 944		120,000		120,000	21, 389	I	4.91		2, 444, 861	Y	Z	N	
0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 北京濶泰環保科技	က		977, 944		164, 704		164, 704	27, 350	I	6.74		2, 444, 861	Y	N	Y	
	公司	有限公司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 往2: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每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社之在公司。 (3). 每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各個有了與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問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各個資政權程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5). 基於承捷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保存名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本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3: 本公司與單一企業需保證各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4: 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也最高條額。 註5: 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發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進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5: 截至年底舉人公司向銀行發具背書保證終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 屬上市權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權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備註	(註4)	
		公允價值	12, 658
长		持股比例	\$ 0
期	帳面金額	(註3)	12,658
		股數	1,019 \$
		帳列科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額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I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兆豐國際寶鑽市場基金
		持有之公司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行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備註

款之比率

餘額

授信期間

單價

接信期間 30-60天 30-60天

> 16.13% 82.93%

金額 211,092 211,092

關係 十分 司令 司令 心 司

交易對象名稱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進(銷)貨之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佔總進(鎖)貨

交易情形

之 比率

進(緒)貨 銷貨 進貨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

應收 (付)票據、帳款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形及原因註1

15.96% 93.98%

34, 919 34, 919)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附表三

註:關係人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149-	
-------	--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往來情形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與交易人之關係					之 比率
交易人名稱	稱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3)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_	券務收入	÷	73,626	拉拉	0.04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П	券務收入		64,784	註四	0.04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1	券務收入		211,092	註四	0.12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4,919	拉拉	0.01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	券務收入		16, 487	註四	0.01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П	應收帳款		15,698	註四	0.00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2	券務收入		26, 353	註四	0.01
智鵬科技(股)有限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ಣ	举務收入		13,016	註四	0.0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子公司次公司列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者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條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子公司對子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N.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本期認列:	2.投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为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損益	資損益	
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拳	帳面金額	2 変	(註2(2))	(\$±2(3))) 備註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桃園縣	醫療廢棄物	\$ 5,548	\$ 5,548	1,900	100	\$ 2	25,618	\$ 4,832	\$ 4,	1,832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台南縣	之清除業務醫療廢棄物	16, 223	16, 223	2, 000	100	က်	39, 235	14, 318	14,	14, 318
	青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雲林縣	之清除業務 醫療廢棄物	60,000	60,000	6,000	100	7.	72, 927	11, 961	11,	1, 961
	智鵬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	之清除業務 廢棄物處理業	49,897	49,897	6, 500	100	က်	9, 444 (2, 507)	2,	458)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726, 173	248, 199	23, 300	100	93	931,602	76,811	76,	76, 811
				(USD 22,842作え)	.) (USD 7,842仟元)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Arise Profi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262, 695	262, 695	8, 300	100	43	430, 501	74, 966	74, 966	996

註]: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USD 8,300仟元) (USD 8,300仟元)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一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 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化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備註	註3		註4	
至本期止已	回投資收益	I		1	
末投資帳面 截	金額 匯	431,533 \$		478,520 \$	
期末		↔		∻	
朝認列投資 損益	\$\$2(2)B)	75,040		2, 584	
本期)	↔		↔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100		100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75,040		2,584	
		\$	£.	\$	10仟元)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 242,604	(USD 8, 122件 <i>j</i>	\$ 477,974 \$	(USD 15,0004
. 出或收回 資金額	收回				00仟元)
本期匯出 投資	羅出		(i	\$ 477, 974	(USD 15,0004F)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 242,604	(USD 8, 122仟元)		
投資方式	(註1)	2		2	
	實收資本額	\$ 247, 921	(USD 8,300仟元)	\$ 477, 974	(USD 15,000件元)
	主要營業項目	環境衛生及污染	防治服務	環境衛生及污染	防治服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 其他。

註3:係透過Arise Profits Ltd.投資。

註4:係透過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投資。

			依經濟部投審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會規定赴大陸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經濟部投審會	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註)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	\$ 242,604	\$ 540,973	哲
有限公司	(USD 8,122仟元)	(USD 17,652仟元)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	\$ 477, 974	\$ 645, 200	丰
科技有限公司	(USD 15,000仟元)	(USD 20,000仟元)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		\$ 652, 400	丰
有限公司		(USD 20,000仟元)	

註:依據經濟部投審會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本公司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證書,故不在此限。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970 號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廢棄物處理收入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主要分為廢棄物清運收入及廢棄物處理收入,其中民國 105 年度廢棄物處理收入新台幣 1,233,264 仟元,占民國 105 年度營業收入 97%,而廢棄物處理收入於實際完成各種廢棄物處理程序(焚化、物化及固化)後始認列,處理價格與數量係依與各家廠商簽訂之合約及廢棄物處理廠提供報表為收入計算依據。因委託處理廢棄物之廠商及醫療院所家數眾多,且各家委託處理之種類、數量、程序及其計費方式亦不同,相關報表資訊之處理、記錄及維護之正確性主要依賴人工作業,易致廢棄物處理收入計算不正確且其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廢棄物處理收入之正確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1. 依對公司營業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收入認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並確認符合 所適用之財務報導架構。
- 2. 瞭解廢棄物收取、管理及處理流程,並評估與測試其相關之內部控制,包括確認客戶委託數量、處理廠處理數量及外部清運公司清運數量係一致,以及檢查處理廠每日實際處理數量係與其提供之處理日報表數量一致。
-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計算收入之報表資訊其正確性,包括抽查該報表資訊中計費項目 與計費數量明細分別核至實體合約內容及處理廠之處理日報表,以及驗算其計算之 正確性,並確認與帳載收入相符。

日記簿人工分錄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交易事項與非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記簿分錄依其產生方式主要分為自動分錄及人工分錄兩大類。自動分錄僅應用於部分銷貨交易,係透過前端子系統進行原始交易之作業流程及核准程序,並拋轉相關交易之標準分錄;人



工分錄係採人工作業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其他非自動拋轉交易及非交易事項之非標準 分錄於日記簿中。

由於人工分錄相較於自動分錄,其類型多樣及複雜,且數量眾多,並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日記簿人工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日記簿人工分錄之適當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財務報表之編製過程,以及其對人工與自動日記簿分錄之相關 流程與控制,包含分錄產生之型態、會計項目借貸內容、權責人員之適當性,暨包 含應用系統及相關控制之執行有效性,以辨認日記簿分錄中風險較高之領域,並確 認日記簿分錄母體之完整性。
- 2. 藉由上述瞭解與評估,針對日記簿分錄中擬訂風險較高之領域為人工分錄,包括異常會計分錄、傳票非由適當人員編製或於非上班時間所切立,並依據該基準選取分錄以作為測試之樣本。
- 3. 針對上述選取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評估分錄之適當性及確認其已經適當權責 人員切立、核准及覆核。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 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



pwc 資誠

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 惟其目的非對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 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日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 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 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 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世榮

TO M

The state of the s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38033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6年2月24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5 年 金	手 12 月 3 額	1 日	104 年 12 月 金 額	31 _%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1,369	10	\$ 340,196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六(二)					
	融資產一流動			-	-	240,309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5,430	1	41,655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11,671	4	94,280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1,637	2	54,528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t		2,034	-	2,05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12,307	-	40,547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311	1	12,1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62,759	18	825,685	3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108,826	36	587,179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920,833	30	783,143	29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378,205	13	416,707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7,873	-	6,62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1,004	-	81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一其他	六(七)		99,565	3	70,794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16,306	82	1,865,258	69
1XXX	資產總計		\$	3,079,065	100	\$ 2,690,943	100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7 抽 兰	44 رو		年 12 月 31		104		1 日
1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金	額	%	金	額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50,000	2	\$		
2150	應付票據	X(X)	Φ	67,297	2	φ	37,010	1
2170	應付帳款			15,247	_		14,90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78,921	6		121,03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3 /		74,064	2		66,158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及八		111,078	4		57,744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96,607	16		296,852	11
	非流動負債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4,480	_		17,92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30,520	1		17,454	_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三)(七)(十						
		一)(十二)		102,597	4		101,261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7,597	5		136,635	5
2XXX	負債總計			634,204	21		433,487	16
	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115,000	36		1,115,000	41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452,500	15		452,500	17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971	4		83,61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757,249	25		586,090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859) (1)		20,250	1
3XXX	權益總計			2,444,861	79		2,257,456	8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	六(七)及九						
	約承諾							
	重大期後事項	+-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079,065	100	\$	2,690,943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山



會計主管:楊希聖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5	年		.04	年	度
	項目		金	額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セ	\$	1,308,892	100 \$	5	1,129,27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九)(二十))					
		及七	(443,729)(34)(_		403,429)(<u>36</u>)
5900	營業毛利			865,163	66		725,842	64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21,117)(1)(18,744)(1)
6200	管理費用		(194,374)(15)(176,905)(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5,491)(16)(195,649)(<u>17</u>)
6900	營業利益			649,672	50		530,193	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2,120	1		8,0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21,432)(2)		5,05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831)	- (4,24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六(四)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105,464	8		78,210	7
7000	誉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321	7		87,084	8
7900	稅前淨利			744,993	57		617,277	5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131,231)(10)(103,733)(9)
8200	本期淨利		\$	613,762	47 \$	5	513,544	4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618)	- \$	\$	9,36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35,109)(3)(_		6,870)(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8,035	44 \$	\$	516,042	46
				_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5.50 \$	\$		4.7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5.48 \$	6		4.69
	., .,		<u> </u>			•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山



会計+答・担会用



會計主管:楊希聖

經理人:張芳正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註 1:民國 103 年度董監酬券85,476 及員工紅利827,378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註 5:民國 104 年度董監酬券89,434 及員工紅利847,172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	3								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硃	四田	KA	盈餘		ş \$		
				谷	- 琴公		数级			図構物外財算	場		
	P4-	捕	普通股股本	《欲	聚 行 消 價	! 44	1	*	未分配盈餘	\$ #H		40	41111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00,000	↔	50,000	∽	53,196	\$	334,536	\$	27,120	S	1,464,852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30,420	$\overline{}$	30,420)		,		•
現金股利			•		,		•	$\overline{}$	245,300)		,	$\overline{}$	245,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		,		'		4,362		,		4,362
現金增資	(十三)		115,000		402,500		•		1		•		517,500
本期淨利			•		•		•		513,544		,		513,5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9,368		(6,870)		2,49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115,000	\$	452,500	S	83,616	8	586,090	\$	20,250	S	2,257,456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5,000	↔	452,500	S	83,616	\$	586,090	\$	20,250	\$	2,257,456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1		•		51,355	\smile	51,355)		•		1
現金股利			1		•		•	\smile	390,249)		•	$\overline{}$	390,24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1		•		•	\cup	381)		•	$\overline{}$	381)
本期淨利(淨損)			•		•		•		613,762		•		613,7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618)		35,109)		35,727)
105 年12 月 31 日餘額			\$ 1,115,000	∽	452,500	S	134,971	S	757,249	<u></u>	14,859)	S	2,444,861

Ш 月 31

民國 105 年

照

駸 日友

董事長:張芳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44,993	\$	617,277
調整項目			,		,
收益費損項目	六(十九)		72 050		66 220
折舊費用 各項攤提	六(十九)		73,059 54,137		66,338 53,558
利息收入	六(十六)	(6,090)	(4,656)
利息費用	六(十八)		831		4,2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七)	(590)	(80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固定資產轉列捐贈費用數	六(十七)		5,519		297 54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六(四)	(105,464)	(78,2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240 900	(164 4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40,899 21,166)	(164,441) 15,65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		(7,109)		15,394
其他應收款		(3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74 2,694)		2,600 16
預付款項		(5,931)		3.049)
其他流動資產		(430)		2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10 170		5 004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0,170 340		5,024 3,818
其他應付款			36,351		38,628
預收款項			581		77
其他流動負債		,	2,753	,	19,232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除役負債		(367) 3,607	(27) 3,514
其他非流動負債			-	(5,1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5,436	`	558,287
收取之股利			26,300		25,436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4,239 832)	(2,250 4,671)
支付所得稅		(111,506)	(70,3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43,637		510,96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55 05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受限制資產減少	六(四)	(477,974) 30,874		53,655
東 大 に 前 員 産 減 之	六(二十四)	(174,823)	(72,53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11		4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72	,	1,26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712) 666,252)	(34,366) 51,569)
<u> </u>		(000,232)	(51,509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5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發放現金股利		(13,440)		566,100)
發放玩畫放刊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390,249) 2,523)	(245,300) 87
現金増資			-		517,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6,212)	(293,8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827)		165,5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0,196 311,369	\$	174,611 340,196
/シィー1-/0元 //ドィ 日 // 近 // // //		Ψ	511,507	Ψ	210,17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日 友 環 保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 11 月 29 日在中華民國設立,原名「日友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0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

- 1. 醫療事業廢棄物之焚化處理;
- 2. 有害事業廢棄物、感染性醫療廢棄物、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等之處理;
- 3.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環境工程顧問;
- 4.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
- 5.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u>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	民國105年1月1日
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處理」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	民國105年1月1日
方法之闡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	民國105年1月1日 民國103年1月1日
露」	7100 17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	民國103年1月1日
計之持續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 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供。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新增將兩個以上營運部門彙總成單一營運部門時,管理階層對相關彙 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釐清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 調節資訊僅在部門資產之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方須提
- (2)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新增關係人之定義: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 母公司)之管理個體(或該個體之其他集團成員)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 2.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衡量例外(組合例外),其適用範圍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合約。

3.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釐清企業將資產(或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或自待分配重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以及不再符合待分配也不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處理。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 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 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	民國107年1月1日
及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	民國107年1月1日
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	
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民國107年1月1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民國106年1月1日
認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	民國107年1月1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	民國106年1月1日
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	民國107年1月1日
企業及合資」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 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 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 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 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4.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6.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 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 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 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 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之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 之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 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 1.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 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 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 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sim	55 年
機器設備	1年	\sim	15 年
運輸設備	1 年	\sim	8 年
辨公設備	2 年	\sim	10 年
其他設備	1年	\sim	14 年

(十二)無形資產

特許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可處理數量攤銷。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 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 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

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廠區復育成本準備

經固化及掩埋處理廢棄物後,依廢棄物之物理特性對環境影響隨時間經 過而自然減少,依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每月依處理噸數乘上每噸估計復育成本提列廠區復育成本準備。

(十八)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確定福利計書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 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 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 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 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 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 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 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 紅利之股數。

(十九)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 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

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 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 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於 (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 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 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有 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 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 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 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 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 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 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 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一)收入認列

本公司提供廢棄物清運及處理之相關服務,於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 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_105年	₣12月31日	104	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235	\$	235
支票存款		4, 400		109
活期存款		63,734		74,275
定期存款		243, 000		265, 577
	\$	311, 369	\$	340, 196

-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質押擔保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10,483 及 \$41,357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依流動性將 \$9,613 及 \$870 與 \$40,547 及 \$810 分別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性質屬其他金融資產,依流動性將\$2,694 及\$134 分別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	月31日	104	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融資產				
受益憑證		\$	_	\$	240,0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融資產				
評價調整			_		309
合計		\$	_	\$	240, 309

-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590 及\$807。
- 2. 本公司未有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

	105	年12月31日_	104	年12月31日 <u></u>
應收帳款	\$	111,671	\$	94, 280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而存入保證金分別為\$39,538 及\$43,516,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2.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2. 本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情形。

-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皆為\$0。 (四)採權益法之投資
 -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105年12	月31日	 104年12	月31日
被投資公司	 帳列數	%	 帳列數	%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良衛)	\$ 25, 618	100	\$ 23,054	100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正新)	39,235	100	36,293	100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青新)	72,927	100	74,003	100
智鵬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智鵬)	39,444	100	41,902	100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Full Giant)	 931, 602	100	 411, 927	100
	\$ 1, 108, 826		\$ 587, 179	

- 2. 上開持股比例達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已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
-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 註四(三)。
- 4. Full Giant 於民國 105 年 9 月及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2,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2,858)及 13,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15,116)。
-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良衛	\$	4,832	\$	2, 966
正新		14, 319		12, 305
青新		11, 961		14,496
智鵬	(2,458)	(11,370)
Full Giant		76, 810		59, 813
	<u>\$</u>	105, 464	\$	78, 210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	辨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台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30,601	\$ 276, 481	\$ 536, 420	\$ 36,007	S	24, 187	\$ 160,771	\$ 55,580	\$1, 220, 0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I	(58,290)	(297,980)	(19, 224)		21,012	(40,398)	1	(436,904)
	\$ 130,601	\$ 218, 191	\$ 238, 440	\$ 16,783	S	3, 175	\$ 120,373	\$ 55, 580	\$ 783, 143
105年									
1月1日	\$ 130,601	\$ 130, 601 \$ 218, 191	\$ 238, 440	\$ 16,783	⇔	3, 175	\$ 120, 373	\$ 55,580	\$ 783, 143
墙泳	I	23,666	29, 485	10, 311		682	3, 242	149,093	216, 479
處分	I	I	(5, 730)	I		I	I	I	(5, 730)
折舊費用	1	(9,805)	(41,389)	(5, 135)		932)	(15, 798)	1	(73,059)
12月31日	\$ 130,601	\$ 232,052	\$ 220,806	\$ 21,959	S	2, 925	\$ 107, 817	\$ 204,673	\$ 920,833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30,601	\$ 300, 147	\$ 556, 403	\$ 45,591	\$	24, 543	\$ 164,013	\$ 204,673	\$1, 425, 9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	(68,095)	(335, 597)	(23,632)		21,618)	(56, 196)	1	$(\underline{505,138})$
	\$ 130,601	\$ 130,601 \$ 232,052 \$ 220,806	\$ 220,806	\$ 21,959	S	2, 925	\$ 2,925 \$ 107,817	\$ 204,673	\$ 920,833

	上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辨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付け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30,601	\$ 273, 348	\$ 514, 754	\$ 31,734	\$ 22, 290	\$ 183, 588	\$ 6,862	\$1, 163, 1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	(50,355)	(259,953)	(17,880)	(20, 561) (50, 968)		_ (
	\$ 130,601	\$ 222, 993	\$ 254,801	\$ 13,854	\$ 1,729	\$ 132,620	\$ 6,862	\$ 763, 460
104年								
1月1日	\$ 130,601	\$ 222, 993	\$ 254,801	\$ 13,854	\$ 1,729	\$ 132,620	\$ 6,862	2 \$ 763, 460
看涤	393	3, 133	22, 332	7,523	2, 133	3,044	48, 718	87, 276
處分	(393)	I	(375)	(248)	I	(239)	'	- (1, 255)
折舊費用	1	(7,935)	(38,318)	(4,346)	(289)) (15, 052)		(66, 338)
12月31日	\$ 130, 601	\$ 218, 191	\$ 238, 440	\$ 16,783	\$ 3,175	\$ 120, 373	\$ 55,580	\$ 783,143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30,601	\$ 276, 481	\$ 536, 420	\$ 36,007	\$ 24, 187	\$ 160, 771	\$ 55,580	\$1, 220, 0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	(58,290)	(297,980)	$(\underline{19,224})$	(21,012)	(40,398)		= (436,904)
	\$ 130,601	\$ 218, 191	\$ 238, 440	\$ 16,783	\$ 3,175	\$ 120,373	\$ 55,580	\$ 783, 143
1.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均無不	05 年及 104	年度均無不	動產、廠房	、廠房及設備利息	資本化情形	0		

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一)說明 或用用 舊方法及 及設備之折 屄 廢 產 產不 本公司

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資

及設備提供擔保之

屄 廢

2. 以不動

(六)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特許權105年12月31日104年12月31日無形資產-特許權\$ 498,416\$ 498,416累計攤銷(120,211)(81,709)淨帳面價值\$ 378,205\$ 416,707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一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38,502)
 (\$ 40,587)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參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營化公開招標,以 \$1,116,392 取得該公司位於彰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彰濱廠)之所有 廠房、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及特許權等,此特許權係以經濟部第 10120426390 號函核准本公司進行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之處理。本公司以 取得廠房、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公平價值 \$617,976 作為取得成本,另 外特許權公允價值計 \$498,416,而本公司特許權之攤銷係採生產數量法。

(七)其他資產(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05	年	12	2 月	ć	31 日
	原女	台成本	累	計減損	帳	面價值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	\$	54, 504	(\$	27, 060)	\$	27, 444
未完工程一下營廠掩埋場		32, 087	(32,087)		_
待領用設備	-	1, 979	(<u>1, 979</u>)		
	\$	88, 570	(<u>\$</u>	61, 126)	\$	27, 444
	104	年	12	2 月	ć	31 日
		年 台成本	12 累	2 月計減損	帳	B1 日 面價值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		'		· •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 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	原女	台成本	累	計減損	帳	面價值
	原女	台成本 54,504	累	計 減 損 27,060)	帳	面價值

1.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及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

(1)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9 月與台南市政府簽訂之委託焚化處理契約已解除,為避免因申請處理許可證延宕而影響經營,於民國 99 年 8 月 11 日,將下營掩埋場之土地及設備以總價 \$60,000 出售予 A 公司,並於 101 年 8 月依約收取\$1,000 之簽約金。民國 103 年 8 月重新簽訂合約,並約定若 A 公司無法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營運處理許可證,或無法於取得許可證六個月內進行營運時,雙方同意本合約自動終止,本公司須將收到之價金返還予 A 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 A 公司尚未取得營運許可證,故上述土地及設備尚未完成過戶及移轉,本公司擬繼續商討決定後續處理。

(2)另上開掩埋場土地原已於民國 88 年度以總價\$35,400 售予 B 公司並預收土地款\$23,000(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該預收之土地款俟第一段所述之合約履行後再行結算。

2. 待領用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度將部份設備轉列其他資產—待領用設備,並預計提供予曾孫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北京潤泰),惟北京潤泰尚未領用,本公司已提列\$1,979 之減損損失。

3. 減損損失

上開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及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雖如前述第 1 點所述,與他人簽訂合約出售,惟礙於申請營運處理許可進度延宕,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並依公允價值評估後,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對下營廠土地及掩埋場提列\$27,060 及\$32,087 之減損損失。

(八)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_105年12月3	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50	0,000	1.10%	無

民國 104年 12月 31日本公司並無短期借款。

(九)其他應付款

	_ 105 <i>3</i>	年12月31日	_104	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68, 318	\$	56, 606
應付薪資及獎金		55, 789		36, 300
其他		54, 814		28, 126
	\$	178, 921	\$	121, 032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	-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1年11月16日至108年	2.53%	無	\$	17, 920
ᄼᇑᇭᄺ	11月16日, 並按月付息			•	
信用借款	自105年8月24日至107年8 月31日,並按月付息	1.10%	無		50,000
	月01日 亚秋月日心				67, 92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	l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列報於「其他)	流動負債」項下)			(63, 440)
				\$	4, 48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	-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1年11月16日至108年	0. 50%	<i>h</i> -	Ф	01 000
	11月16日,並按月付息	2. 53%	無	\$	31, 360
	則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0 (10)
(列報於「其他)	流動負債」項下)			(13, 440)
				\$	17 920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 \$910,000 之 7 年期信用借款合約,並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
- 2.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5</u> 年	-12月31日	104年12月	引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	340,000	\$	_

3. 本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一)退休金

- 1.(1)本公司及設立於中華民國境內之部分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資」之後人。 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 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商。 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商個人。 對,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每不足係 進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u>	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 796) (\$ 51,0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 786	22, 2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u>	29,010) (\$ 28,758)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7行"在人"相们员一	只~ 友切 丸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51,036)	\$ 22, 278	(\$ 28, 758)
當期服務成本	(431)	_	(431)
利息(費用)收入	(000)	200	(500)
	(893)		(503)
	$(\underline{}52,360)$	22, 668	(29, 69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_	(182)	(182)
人口統計假設	428	_	
變動影響數			428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9)		(19)
經驗調整	(845)		(845)
	(((618)
提撥退休基金		1, 300	1, 300
12月31日餘額	(<u>\$ 52, 796</u>)	<u>\$ 23, 786</u>	(<u>\$ 29,01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60, 290)	\$ 22, 340	(\$ 37, 950)
當期服務成本	(436)		(436)
利息(費用)收入	(1, 357)	503	(854)
	(62, 083)	22, 843	(39, 240)
再衡量數:			\ <u></u> /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_	88	88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9, 332	_	9, 332
經驗調整	(52)	_	(52)
	9, 280	88	9, 368
提撥退休基金		1, 114	1, 114
支付退休金	1,767	(1,767)	-,
12月31日餘額	(\$ 51,036)		(\$ 28,758)
TENTOT H MUNK	<u>\(\psi\)</u>	Ψ 22, 210	(<u>\psi\ 100, 100</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 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 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 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 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 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207 及\$591。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8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5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80%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影響 (\$ 3,882) \$ 4,291 \$ 4,282 (\$ 3,91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影響 (<u>\$ 4,034</u>) <u>\$ 4,476</u> <u>\$ 4,464</u> (<u>\$ 4,062</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38。
- (7)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 024
1-2年		3,614
2-5年		23, 795
5年以上		27, 266
	<u> </u>	62, 699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266 及\$5,512。

(十二)除役負債(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負債」)

	 除役負債			
		105年]	104年
1月1日餘額	\$	7, 442	\$	3, 928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 607		3, 514
12月31日餘額	<u>\$</u>	11, 049	\$	7, 442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5年	-12月31日	_104年	-12月31日
非流動	\$	11,049	\$	7, 442

除役負債係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位於彰 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之掩埋場負有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復 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公司預計該負債 準備將於未來 8 年陸續發生。

(十三)股本

-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 111,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115,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5年	單位:仟股 104年
	1007	1047
1月1日	111, 500	100, 000
現金增資		11, 500
12月31日	111,500	111,5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經奉報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0 日辦妥變更登記。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 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 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 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6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1,355	\$ -	\$ 30, 420	\$ -
現金股利	390, 249	3.50	245, 300	2. 20
合計	<u>\$ 441,604</u>		<u>\$ 275, 720</u>	

上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5 年 2 月 26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	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1,376	\$ -
特別盈餘公積	14, 859	_
現金股利	501, 750	4.5
合計	<u>\$ 577, 985</u>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六)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93	\$	5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4, 041		2, 513
其他利息收入		2, 049		2, 143
其他收入		5, 937		3, 347
合計	\$	12, 120	\$	8, 060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	590	\$	807
利益	(11 010)		C 70F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 910)	(6, 7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其他損失(註)		5, 519)	(297)
	(<u> </u>	4, 593)	(<u> </u>	2, 180
合計	(<u>\$</u>	21, 432)	\$	5, 055
註:其他損失主係颱風災害損失。				
(十八)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831	\$	4, 241
(十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64, 020	\$	218,063
消耗品		75, 950		72, 7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3,059		66,338
處理費		57, 438		55, 799
攤銷費用		54, 137		53, 558
水電瓦斯費		28, 700		30, 324
其他費用		105, 916		102, 276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659, 220	\$	599, 078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229, 384	\$ 190, 378
勞健保費用	13, 138	10, 018
退休金費用	7, 200	6,802
其他用人費用	 14, 298	 10, 865
	\$ 264, 020	\$ 218, 063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7%,董事監察人酬勞 1.4%。
-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6,932 及\$47,17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386 及\$9,434,前述 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7%及 1.4%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2, 267	\$ 91, 8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8, 567	2, 06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 421)	 138
當期所得稅總額		119, 413	 94, 01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 818	 9, 723
所得稅費用	<u>\$</u>	131, 231	\$ 103, 733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税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6, 649	\$	104, 93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2,564)	(3,40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 421)		138
未分配盈餘加徵		8, 567		2, 061
所得稅費用	\$	131, 231	\$	103, 733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數	\$ 324	(\$ 62)	\$ -	\$ 262		
復育成本準備	1, 265	613	_	1, 878		
未實現費用預估數	122	556	_	678		
退休金負債	4, 914	_	_	4, 91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1		141		
小計	6, 625	1, 248		7,8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15,050)	15,470	-	(30,520)		
未實現兌換利益	$(\underline{2,404})$	2, 404				
小計	$(\underline{17,454})$	$(\underline{13,066})$		$(\underline{30,520})$		
合計	(<u>\$ 10,829</u>)	(<u>\$ 11,818</u>)	<u>\$</u>	(\$ 22,647)		
		10)4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_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數	\$ 294	\$ 30	\$ -	\$ 324		
復育成本準備	_	1, 265	_	1, 265		
未實現費用預估數	_	122	_	122		
退休金負債	4, 914			4, 914		
小計	5, 208	1,417		6, 6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4,882)	10, 168)	_	(15,050)		
未實現兌換利益	$(\underline{1,431})$	973)		$(\underline{2,404})$		
小計	$(\underline{6,313})$	(11, 141)		$(\underline{17,454})$		
合計	(\$ 1, 105)	(\$ 9,724)	\$ -	(\$ 10,829)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104年12月31日87年度以後\$ 757, 249\$ 586, 090

6.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72,709 及\$39,087,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8.63%,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9.33%。

(二十二)每股盈餘

		105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u>\$ 613, 762</u>	111, 500	<u>\$ 5.50</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613, 762	111, 500	
員工分紅	_	52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13, 762</u>	112, 020	<u>\$ 5.48</u>
		1011-3-	
		104年度	
		10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毎股盈餘
	稅後金額	'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税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_ 稅後金額 \$ 513,544	加權平均流通	• • • • • • • • • • • • • • • • • •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13, 544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13, 544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109,042	(元)

(二十三)營業租賃

詳附註九之說明。

(二十四)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6, 479	\$	87, 276
加:期初應付票據		9, 080		54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 213		_
減:期末應付票據	(29, 197)	(9,08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7, 752)	(6, 213)
本期支付現金	\$	174, 823	\$	72, 531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上述營業收入主要為廢棄物處理費用、銷售貨物收入及行政管理收入,係參酌市場價格按重量及不同容器計費,其計費條件及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另行政管理收入係提供子公司管理服務,其計費條件及收款條件依照合約規定。

2. 營業成本

係支付予關係人清運處理費,價格係參酌市場價格按重量計算,付款條件 為月結30天。

3. 應收帳款

應收關係人款項\$ 61,637\$ 54,528

4. 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104年12月31日子公司\$ 2,034\$ 2,059

係關係人支付之利息。

- 5. 背書保證情形
 - (1)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明細如下:

(2)其他關係人為本公司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	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9, 981	\$ 47, 308
退職後福利		1, 138	 1, 085
	\$	61, 119	\$ 48, 393

八、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 面	價 值	<u>L</u>	
資產名稱	<u>105</u> 년	手12月31日	<u>104</u> 년	年12月31日	借款種類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9, 615	\$	130, 103	擔保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定存單		9, 613		40, 547	履約保證金、 子公司擔保借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870		810	履約保證金
	\$	140, 098	\$	171, 460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六(七)之外,相關請詳下述: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位於彰化縣彰化濱海工業區線西鄉西興段土地,承租期間自民國 102 年 2 月 10 日至民國 107 年 2 月 9 日止,共計 5 年,租賃期間僅得使用契約土地作為興建、營運綜合處理中心之用,並於簽定日起計付地租,以1年期為期計付1次,每期地租按當年期公告地價5%計算,且已支付民國 105 年度之租金費用\$2,773,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2,773。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與彰化縣伸港鄉公所及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簽訂營運期間回饋金契約書,契約期間自簽訂日起至彰濱廠結束營運日止。回饋金係按彰濱廠實際完成處理廢棄物噸數,乘以每噸回饋單價計算,民國 105 年度及民國 104 年度已分別認列\$5,193 及\$5,329。
- 3. 本公司向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榮民公司)取得彰濱廠區時,與榮民公司約定,於民國 107 年以前因彰濱廠仍享有租賃彰濱工業區土地之優惠費率,且彰濱工業區內廠商受彰化濱海工業區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評估規定,區內有害事業廢棄物須於彰濱工業區內處理,故本公司之彰濱廠區於享有承租上開土地優惠費率期間,處理彰濱工業區廠商廢棄物時應按優惠費率收費,若有其他廢棄物處理機構能提供更低價格時,本公司應按較低價格收費。
-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已簽訂而未完工之重大發包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合約總價計\$274,702,已依約支付\$250,960,餘款將依工程進度付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1. 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五)4. 之說明。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 106 年 2 月 3 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擬對 Full Giant 增資美金 20,000 仟元,再透過 Full Giant 轉投資美金 20,000 仟元予大陸子公司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止,上述增資款尚未投入。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對 Full Giant 增資美金 20,000 仟元,再透過 Full Giant 轉投資美金 20,000 仟元設立江陰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暫名)。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 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 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 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 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 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	幣(仟元)	匯率		長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	98	4.62	\$	45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8,887	32. 25		931, 603
			104年12月31 E	3	
				仲	長面金額
	外	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627	32.83	\$	151, 904
人民幣:新台幣		11, 974	5.00		59,87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2,547	32.83		411, 917
十八习化敝址西口田压兹	inh a	知日壬上	以鄉从日田	105	左立卫 10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11,910)及\$6,725。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	(感度分	析	
	變動幅度	影響	響損益_	影響	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1%	\$	5	\$	_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_		9, 316

1	1	١	1	丘	E	庇
	ı١		4	-	_	ノマ

敏	-	++-	• /	1.	
D/T	15/1	H	/	オト	۰
74X	LUX.	12	7.1	777 I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19
 \$

 人民幣:新台幣
 1%
 598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119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開放型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 或損失將分別減少\$0 及\$2,403。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 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未有因個別評估發生減損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 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 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未支用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以使公 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 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	至3年	 3至5年
短期借款	\$ 50,000	\$	-	\$ _
應付票據	67, 297		_	_
應付帳款	15, 247		_	_
其他應付款	178, 921		_	_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註)	64, 306		4, 585	_

註:該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應付票據	\$ 37,010	\$	\$ -
應付帳款	14, 908	_	_
其他應付款	121,032	_	_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註)	13, 781	18, 828	_

註:該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 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 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 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 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40, 309

\$ - \$ - \$ 240, 309

- 3.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開放型基 金,其市場報價為開放型基金之淨值。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 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 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 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 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4.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5.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第三等級之變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 分):無此情形。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 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此情形。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 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且	摘要		金	額
零用金			Ç	\$	235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含人民幣\$98,431.75元,匯率4.617	-		4, 400 63, 734 243, 000
			<u> </u>	\$	311, 369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户	名	 摘 要	金	額	描 註
甲公司				\$	24, 160	
乙公司					5, 640	
丙公司					5, 000	
丁公司					4, 525	
其他					6, 105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
				\$	45, 430	超過本科目5%。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户	名	稱	摘要	金 額	備 註
甲公司					\$ 22,941	
戊公司					17, 610	
己公司					8, 309	
庚公司					7, 409	
丙公司					6, 930	
丁公司					5, 535	
乙公司					5, 331	
辛公司					5, 311	
其他					32, 295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 111,671	

<u>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5 年1月1日至105 年12月31日

I	期初	期初餘額	本期	本期增加(減	减少)	投	投資(損)益	海()	※ 整	累積換算調 整變動數		期末餘額	夠		市價	價或股權淨	權淨值	Í
	股數		股數			股數					股數							
被投資公司名稱	(仟股)	金額	(仟股)	④	額	(仟股)	金		額金	夠	(仟股)	持股比例	(A)	剱	圖	傾	總(債	評價基礎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00	\$ 23,054	I	\$	2, 268) 🟗	I	\$	4,832	\$	I	1, 900	100.00%	\$	25,618	\$ 13.48	\$	25,618	權益法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	36, 293	I	\smile	11,377) 註	I		14,319	6	I	2,000	100.00%	%	39, 235	19.62	32	39, 235	權益法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00	74,003	I	\smile	13,037) 註	I		11,961	_	I	6,000	100.00%	%	72, 927	12.15	12	72,927	權益法
Full Gaint Resources Ltd	8,300	411,927	15,000		477, 974	ı		76,810	\smile	35, 109)	23, 300	100.00%	%	931,602	39, 98	98	931,602	權益法
智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	41,902	I			I		2, 458	<u>~</u>		6, 500	100.00%	%	39, 444	6.07	70	39, 444	權益法
100		\$ 587,179		↔	451, 292		∽	105, 464		(\$ 35, 109)			\$1	, 108, 826		↔	1, 108, 826	

註:包含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26,300,另認列被投資公司精算損益(\$382)並討入保留盈餘。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成本暨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期	郊	餘	額本	棋	率	本本	本期	月減	()	*	期	*	事	期	未餘	額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成本:																	請參閱「附註八、
上	\$		130,601	↔			1	s		I	S			1	S	130, 601	
房屋及建築			276, 481			23,666	9			I				I		300, 147	
機器設備			536, 420			29, 485	5	$\overline{}$	9,	9, 502)				ı		556,403	
運輸設備			36,007			10,311	_	$\overline{}$		727)				I		45,591	
辨公設備			24, 187			682	23	$\overline{}$		326)				I		24, 543	
其他設備			160,771			3,242	2			I				I		164,013	
未完工程			55, 580			149,093	33			I				I		204,673	==
		1	1, 220, 047			216, 479	<u>[</u>		10,	555)						1, 425, 971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smile		58,290)	\sim		9,805)	(2)			I				I	$\overline{}$	68,095	2)
機器設備	$\overline{}$		297, 980)	\sim		41,389	(6)		, 3	3, 772				I	$\overline{}$	335, 597	7)
運輸設備	\smile		19,224)	\sim		5, 13	135)			727				ı	$\overline{}$	23, 632)	2)
辦公設備	$\overline{}$		21,012	\sim		93	932)			326				I	$\overline{}$	21, 618	8)
其他設備			40,398			15,79	(862			ı						56, 196	$(\overline{9})$
			436,904	\$		73,05	059)	\$	4,	825	S			1		505, 138	(8)
帳面價值	\$		783, 143				I								\$	920,833	- CO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 期 初 餘
1

(以下空台)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名	稱	<u>金</u>	額	備	註
子公司				\$	10, 041		
丑公司					9, 579		
寅公司					4, 400		
卯公司					3, 969		
其他					39, 308 67, 297	每一零星客超過本科目	
				<u>·</u>	下空白)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辰公司				\$	1,879		
巳公司					1, 260		
午公司					1, 238		
未公司					958		
申公司					779		
其他					9, 133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超過本科目餘額5%]未
				\$	15, 247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目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註
一年內	到期之	-長期借	計 款			\$ 6	3, 440		
預收款	項					4	15, 671	左 五日	A) 17 M AT 1/2
其他							1, 967		科目餘額均 科目餘額5%
						\$ 11	1,078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	目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	兴證金					\$	39, 538		
應計退	2休金負	債				•	29, 010		
預收土	地款						23, 000		
除役負	債						11,049		
						\$ 1	02, 597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且	_ 重	量(噸)	_ 金	額_	備	註
廢棄物處理收入			56, 282	\$	1, 273, 255		
其他勞務收入					36, 148		
					1, 309, 403		
銷貨折讓				(511)		
				\$	1, 308, 892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且	金	額	備	註
人工成本		\$	82, 466		
消耗品			75, 950		
折舊費用			60, 602		
處理費			57, 438		
各項攤提			53, 249		
修繕費			28, 219		
水電瓦斯費			27, 544		
其他費用			58, 261		
		\$	443, 729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且	<u>金</u>	額	 註
薪資費用		\$	11, 873	
修繕費			1, 751	
稅捐			1, 165	
其他費用			6, 328	
		\$	21, 117	
		(以 ⁻	下空白)	

<u>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 <u>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且	<u>金</u>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138, 936		
折舊			11,620		
保險費			6, 405		
交際費			3, 480		
退休金			2, 803		
租金費用			2, 536		
其他費用			28, 594		
		\$	194, 374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华文	
		屬於營業	圖	屬於營業	マ ユ	屬於營業		屬於營	業	7-7
性質別	/	成本者		費用者	E 0	成本者		費用者	,	[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8, 575	\$	150,805	\$ 229, 380	\$ 61,996		\$ 128,382	382	\$ 190, 378
勞健保費用		6,886		6, 251	13, 137	5, 7	771	4,	4, 247	10,018
退休金費用		3,891		3, 309	7, 200	3, 320	120	3,	3, 482	6,80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587		4, 711	14, 298	7, 190	06	3,	3,675	10,865
折舊費用		60,602		12,457	73,059	54,065	99	12,	12, 273	66,338
難銷費用		53, 249		888	54, 137	52, 7	, 791		292	53,558

說明: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224及200人。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備註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計)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Y	Y	Y	Y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2, 444, 861	2, 444, 861	2, 444, 861	2, 444, 861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1.23 \$	1.23	4.91	6.74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I	I	I
實際動支	金額	(計)		T	21, 389	27,350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30,000	30,000	120,000	164, 704
本期最高	書保證餘額	(註4)	30,000 \$	30,000	120,000	164, 704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背	(註3)	977, 944 \$	977, 944	977, 944	977, 944
*	關係	(註2)	2	2	2	က
被背書保證對		公司名稱	良衛環保工程(股) 公司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智鵬科技(股)公司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服)	友環保科技(股) 司	友環保科技(股) 司	友環保科技(股) 司
	编號	(註)	0	0	0	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检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限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於檢預官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數支金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的銀行簽具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數支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數支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數支金額。

附表一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與關係人達、銷貨之金多

附表二

				備註		
	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15.96%	93.98%
	應收(付)票據			餘額	34, 919	34, 919)
					↔	$\overline{}$
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及原因註1			授信期間	ı	ı
交易條件與一船	形及原			單價	1	ı
177				ļ	↔	
				授信期間	30-60天	30-60天
	青形		占總進(銷)貨	之比率	16.13%	82.93%
	交易小		*	金額	211,092	211,092
				ļ	s	
				進(銷)貨	銷貨	進貨
				關係	子公司	母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進(銷)貨之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註:關係人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聞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々比率 (註3) 0.04 0.04 0.12 0.01 0.01 0.01 易條件 时时 时时 註四 註四 阿拉西 は四 註四 交易往來情形 73, 626 64, 784 211, 092 34, 919 16, 487 15, 698 26, 353 13, 016 金額 S 應收帳款 勞務收入 券務收入 券務收入 應收帳款 券務收入 券務收入 华目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北京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澗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交易往來對象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交易人名稱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註1) 編號

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券務收入

(1). 母公司填0。

智鵬科技(股)有限公司

註S: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交易金額達 86,000者,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 全。第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	(註2(3))	備註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桃園縣	醫療廢棄物 \$	5, 548	\$ 5,548	1,900	100	\$ 25,618	∻	4,832 \$	4,832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台	之清除業務醫療廢棄物	16, 223	16, 223	2,000	100	39, 235		14, 318	14, 318	
	青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雲林縣	之清除業務醫療廢棄物	60,000	60, 000	6,000	100	72, 927		11, 961	11, 961	
	智鵬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	之清除業務廢棄物處理業	49,897	49, 897	6, 500	100	39, 444	_	2, 507) (2, 458)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英屬維京群	控股公司	726, 173	248, 199	23, 300	100	931, 602	7	76, 811	76, 811	
		m <u>r</u>	1)	USD 22, 842仟元)	(USD 7,842年元)							
Full Giant	Arise Profits Ltd.	英屬維京群	投資業務	262, 695	262, 695	8, 300	100	430, 501		74, 966	74, 966	

(USD 8,300仟元) (USD 8,300仟元)

a[3

Resources Ltd.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 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案已包含其再轉投資收耗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備註	註3		註4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 1		ı \$	
末投資帳面	金額	431, 533		478,520	
期		↔		↔	
期認列投資 損益	\$±2(2)B)	75,040		2, 584	
*)	↔		↔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100		100	
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75,040		2,584	
被扑		\$	ا ر	↔	(F.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 242,604	(USD 8, 1224F.)	\$ 477,974	(USD 15,000/H
	Ū	I		I	
乾收回 額	收回	↔		↔	仟元)
本期匯出或 ¹ 投資金額	匯出	ı		477, 974	ISD 15, 0004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 242,604 \$	(USD 8,122作元)	↔	1)
投資方式	(註1)	2		2	
	實收資本額	\$ 247,921	(USD 8,300仟元)	\$ 477,974	(USD 15,000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環境衛生及污染	防治服務	環境衛生及污染	防治服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筹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遠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注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 其他。

註3:係透過Arise Profits Ltd.投資。 註4:係透過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投資。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註)	₩ (.2	## (J	##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 540,973 (USD 17,6524チ元)	\$ 645,200 (USD 20,000件元)	\$ 652, 40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 242,604 (USD 8,1224年元)	\$ 477, 974 8 (USD 15, 0004 \pm \hbar)	
			公司名稱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宿遷澗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士門公司

註:依據經濟部投審會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本公司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證書,故不在此限。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增減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平位・形	10 11 70 - 70
年 度			差	異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1,381,282	1,138,406	242,876	21.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0,218	1,341,709	118,509	8.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8,210	199,213	8,997	4.52%
無形資產	378,205	416,707	(38,502)	(9.24)%
其他資產	11,037	9,664	1,373	14.21%
資產總額	3,438,952	3,105,699	333,253	10.73%
流動負債	766,736	614,617	152,119	24.75%
長期借款	33,707	51,294	(17,587)	(34.29)%
其他負債	193,648	182,332	11,316	6.21%
負債總額	994,091	848,243	145,848	17.19%
股本	1,115,000	1,115,000	0	0.00%
資本公積	452,500	452,500	0	0.00%
保留盈餘	892,220	669,706	222,514	33.23%
其他權益	(14,859)	20,250	(35,109)	(173.38)%
權益總額	2,444,861	2,257,456	187,405	8.30%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且變動金額達總資產比重1%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 1. 流動資產:主係彰濱廠之營收溢注、處分金融資產及新增短期借款,致使流動資產增加。
- 2. 流動負債:主係年底新增短期借款,致流動負債上升。
- 長期借款:主係償還長期負債,致非流動負債減少。
- 4. 保留盈餘:主係彰濱廠及北京潤泰獲利上升,致使未分配盈餘上升。
- 其他權益:主係匯率之波動,致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下降。

(二)影響: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經營結果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增減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比較均	曾(減)
· 均日 · 干及	103 平及	104 牛及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815,944	1,624,504	191,440	11.78%
營業成本	762,168	708,392	53,776	7.59%
營業毛利	1,053,776	916,112	137,664	15.03%
營業費用	301,577	290,543	11,034	3.80%
營業利益	752,199	625,569	126,630	20.24%
其他收入	31,685	10,727	20,958	195.3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628)	(3,207)	(20,421)	636.76%
財務成本	3,529	9,223	(5,694)	(61.7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56,727	623,866	132,861	21.30%
所得稅費用	142,965	110,322	32,643	29.59%
稅後淨利	613,762	513,544	100,218	19.51%
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成本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23,628) 3,529 756,727 142,965	(3,207) 9,223 623,866 110,322	(20,421) (5,694) 132,861 32,643	636. (61.7 21. 29.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且 變動金額達總資產比重1%以上者)之主要原因:

- 1. 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係彰濱廠營收大幅增加,致全年營收淨額增加。
- 2. 彰濱廠營收大幅增加,致毛利增加。
- 3. 彰濱廠營收大幅增加,致營業利益增加。
- 4. 北京潤泰收到專案激勵計畫獎金,致其他收入增加。
- 5. 因匯率之波動、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梅姬風災損失,致使其他損失增加。
- 6. 彰濱廠營收大幅增加,致稅前淨利增加。
- 7. 彰濱廠營收大幅增加,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 8. 彰濱廠營收大幅增加,致稅後淨利增加。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不適用。
-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 (四)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43.03	102.06	40.9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說明 2	說明 2	說明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94	18.5	12.44

現金流量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因 105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系因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因無足夠資料,在此不 予計算。
- 3.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 105 年度日友集團營收獲利增加,使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が 放資計畫	足額之補救措 色 理財計畫
962,826	1,423,620	(1,458,603)	927,843	不適用	不適用

-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預計民國 106 年度營運獲利持續成長及投資貨幣型基金所致。
- 2.全年現金流出:投資活動、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係預計民國 106 年轉投資大陸現金增資, 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日友公司轉投資係依「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業規定進行,評估效益並經董事會核准後實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计加索公司		 	かだは加次 なコ	が ひ と ロ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投資政策	持股比率(%)	認列被投資公司 105 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投資控股	100%	76,811	因認列轉投 資子公司獲 利所致	-
青新環境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 運業務、廢水 處理、廢乾電 池出口	100%	11,961	因廢棄物 之清獲利 務致	-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 運業務	100%	14,318	因 廢棄 雞 鄉 業 解 致	-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 運業務	100%	4,832	因廢棄物 之清獲利 務 致	-
智鵬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廢乾電池之 處理業務	100%	(2,458)	因池 業預認損廢之務,轉與不導投,轉換不等投,等。	
ARISE PROFITS LTD.	投資控股	100%	74,966	因認列轉投 資子公司獲 利所致	-
北京潤泰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焚 化處理	100%	75,040	因廢棄物 之焚利 理獲 致	-
江蘇宿遷潤泰 環保科技有限 公司	廢棄物之焚 化處理	100%	2,584	因持有外 幣兌換損 益所致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跨入大陸危險廢棄物焚化、固化、掩埋和綜合利用業務,本公司擬透過控股公司 Full Giant Resources Limited,轉投資大陸新設危險廢物綜合處置中心,目前預計投資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970 萬美元、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萬美元、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920 萬美元、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萬美元、江陰 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暫名)2,000 萬美元,五項投資案,投資總額共計 8,920 萬美元,截至 106 年 5 月 31 日止已投資江蘇宿遷 1,500 萬美元、廊坊 150 萬美元、運城 100 萬美元。

大陸過去追求經濟發展的同時,忽略環保配套需求,造成生態環境的嚴重破壞,尤有 甚者,危險廢物處置設施嚴重不足,各類企業產出的危險廢物,或四處流竄,或任意傾到, 或堆積如山,迭見媒體,截至目前,猶未改善,因此危險廢物的安全治理,刻已成為環境 治理的當務之急。近年來,中國政府大力推動十三五計畫,環保產業為重點項目,日友為 兩岸醫療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領導廠商,深耕中國市場已久,故其對我公司工藝技術、 操作運營和管理能力,深表讚賞,邀請我公司至當地設廠。設廠的前期作業(包括立項、 環評、安評、穩評、水評等工作)開發區預成立專責單位專人協助辦理,規劃建設審批則 提供一條龍服務,目前已經啟動可行性評估工作,預計於未來一至二年內投入資金,本公 司未來將持續在大陸各省增設危廢綜合處理中心,積極卡位大陸地區危廢處理市場。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6.5.31)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感染性廢棄物處理及清運業均以國內廠商為主,故應收應付款項皆以新台幣計價,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未造成影響。本公司營運所需資金以自有資金為主,而資金配置主要為短期投資、定期及活期存款,預計 106 年度銀行存放款利率仍將維持低檔,故利息收入比重微小。本公司財務結構良好,因此利率水準之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並不明顯。而最近年度國內外貨幣市場利率雖有小幅上升,惟各國央行在謹慎的態度下,並不致於大幅升息,因此利率仍處於相對低檔。未來利率走勢若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對資金需求提升而有借款之必要時,本公司除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外,並將密切觀察利率走勢情形,考量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因通貨膨脹而對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 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事業之領域,並 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已制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為公司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時之依據,資金貸與他人對象僅以子公司為主。
- (3)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已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訂定相關規定,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之彰濱掩埋場目前日處理量已接近滿載 70 公噸/天,為因應現有國內產 能滿載,應增建來滿足未來經濟發展之需求,故本公司此次申設最新有害事業廢棄 物處理廠,以較佳的新式焚化設備替代已十餘年的原有規劃。

此次開發計畫包含有直接工程費(開發費用、相關土木及整地費用、發包工程費),包括機電設備工程及土木建築工程。機電設備工程費主要包括設備之製造、供應、運輸、檢驗、安裝及試運轉等費用;土木建築工程費則包括永久性之土木建築結構物及其施工期間臨時工程之人工、材料、施工機具設備等費用。此外,非屬直接工程費、施工設備、工地費用之其他直接工程成本項目,如工地安全與衛生、環保費、包商利稅與管理費等,亦均包含於設備報價中。依本廠之處理流程及設廠機電設備,且考慮機電設備發包時間的相關物價指數變化趨勢,本廠機電設備工程費估算金額為新台幣伍億伍仟六佰萬元,土木建築工程費方面,由於近年來工程材料及工人薪資快速上漲,其估算金額為新台幣壹億壹仟肆佰萬元,總發包工程費現值估計約為新台幣陸億柒仟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 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 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產業技術變化之發展演變,同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 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作相對應之調整,本公司目前以穩健之財務管理策略及 經營模式,因應科技變化對本公司之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 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環保服務業,成立至今皆致力於經營並維護良好之企業形象,並遵守 各項法令之規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 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雲林三廠試運轉中,預計產能可增加1,260噸/月。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從事醫療及事業廢棄物之處理服務,主係向客戶收取廢棄物後進行焚化、固化、物化及固化後掩埋之處理服務,所需之主要原物料為水泥、螯合劑、重油、柴油、液鹼及活性碳等,與各供應商多年密切合作,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供應貨源穩定而充沛,且料源供應管道亦屬多元,對單一廠商之進貨比重均在25%以下,並與各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供貨來源穩定順暢,且為達到分散進貨來源目的,亦與其他供應商保持一定的合作機會,故本公司在原物料供應方面尚無重大異常。整體而言,原物料供應商與本公司合作多年,品質優良、交期穩定,且各種原物料均有多家供應者,故原物料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從事生物醫療廢棄物及事業廢棄物焚化、固化、物化及固化後掩埋之處理服務,憑著技術、品質及服務良好優勢,與主要客戶維持穩定合作關係,主要服務對象亦為國內知名大廠及著名醫療院所,近年來對各主要客戶之營收金額維持成長,銷售比重因業務開發狀況不同而變動外,亦受個別客戶經營狀況或其策略調整之影響而有增減,惟個別客戶之交易金額均未超過本公司營業額之30%,顯示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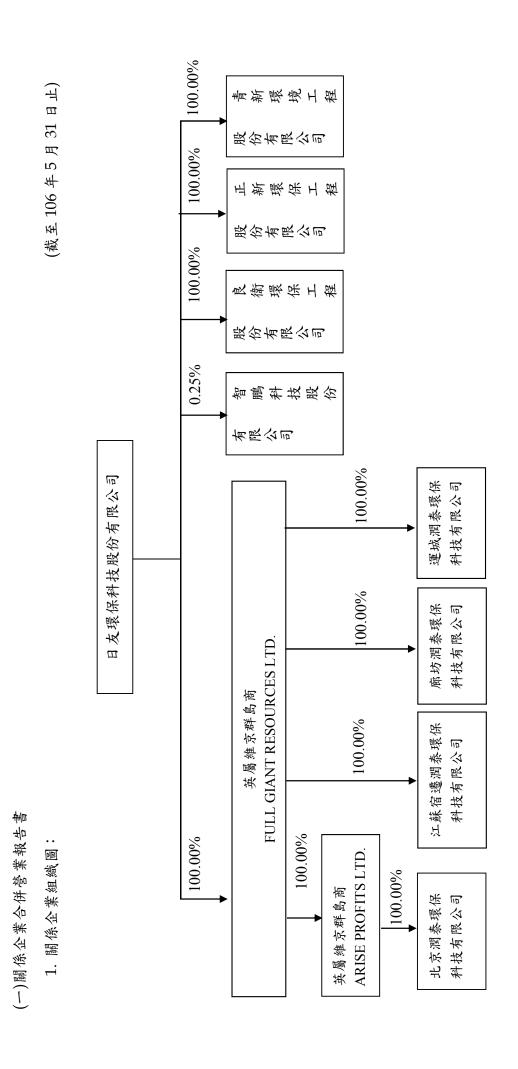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 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 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 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關係企業組織彙總說明:

(1)本關係企業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之相互關係明細:

公司名稱	控制(從屬)控制(從屬	控制(從屬)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公司	關係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焚化、物化及固化掩埋等處理及小型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		焚化爐設計、規劃及建造;於關係企業中負責中、下游事業
			廢棄物焚化。
4 体温口十名 咒父士昭 八二	が同く国	17 11 14 F1	主要從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與處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於關係企
区闻场你一柱成份月收公司	久通公司	行及役 別	業中負責上游事業廢棄物之清運。
工裝譜及工程配外本個公司	に	作业的年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與處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於關係
工制 後 体 十 柱 极 切 角 饭 公 引	灰画公司	行双位即	企業中負責上游事業廢棄物之清運。
主势语法下绍咒公共四人引	で、国を	计如此	主要從事廢棄物之清除與處理及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零售
月初依况一在风闪月怀公司	休風なり	3寸 /3叉 4至 即 3	業;於關係企業中負責上游事業廢棄物之清運。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海外控股公司。
智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廢乾電池之處理。
ARISE PROFITS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投資業務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醫療廢棄物之焚化等處理。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事業廢棄物之焚化、物化及固化掩埋等處理。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環保技術開發、承擔環境工程的施工等。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主要從事醫療事業廢棄物之焚化、物化及固化掩埋等處理。

(2)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本公司所應揭露者如下:

A.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請參閱第224頁。

B.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公司者相同股東資料:無。

頁 C.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請參閱第227

D.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請參閱第232頁

3.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ガ・ヤ語(1) П

檢票物之災元、初元、固 化褚埋處理	USD 1,000	山四自建城中建城經濟用發區機场路北家總九杉 貿易廣揚 B7 區 5 幢 1-2 層三街 33 號	106.03.31	運城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環保技術開發、承擔 環境工程的施工等	USD 1,500	河北省廊坊市文安縣城區人和區自建西環路東側 石油住宅樓	106.03.10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焚化、物化、固 化楂埋處理	USD15,000	江蘇省宿遷市泗陽縣經濟開發區吳江路	105.09.26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焚化等處理	USD8,300	北京市通州區永樂店鎮三垡村東11 號院	92.4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USD8,300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er,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92.1.2	ARISE PROFITS LTD.,
廢乾電池之處理業務	65,000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3段20號10樓之三	94.11.24	智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控股公司	USD25,800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91.07.02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B.V.I)
廢棄物之清運業務	000'09	雲林縣元長鄉元東路 1-20 號	88.7.2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運業務	20,000	台南縣仁德鄉一甲里忠義三街 55 號	86.5.22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運業務	19,000	桃園縣龜山鄉大崗村 21 鄰大湖一路 176 巷 52 號	86.3.11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焚化、物化、固 化裕理處理	1,115,000	雲林縣元長鄉元東路 1-20 號	83.11.29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實收資本額	14 年	設立日期	企業名稱
(截至106年5月31日止)單位: 仟元	至 106 年 5 月	(截)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元;股;%
企業名稱	題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	持有股份(截至106年4月17日止)
			股數	持股比例
	# #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 884 224	3 48%
		代表人:張芳正	J,UUT,424	J. ± C /0
	井	元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16 406	/071/ _
		代表人:鄭銘源	0,710,490	7.40 /0
		潤泰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00 777 140	/00/20
	中	代表人:葉天政	29,077,140	0/.707
	井	潤泰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00 777 740	/067 26
		代表人:李天傑	29,077,140	20.02 /0
日及壕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蔡金拋	ı	1
	獨立董事	陳寶祺	1	-
	獨立董事	郭土木	1	-
	監察人	陳志全	92,000	0.08%
	監察人	許金水	110,366	0.10%
	卧 寂 人	大崙投資有限公司	1 120 /196	1 00%
	月形と	代表人:林金賜	1,120,470	1.00 /0
	總經理	張芳正	ı	ı

企業名稱	題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	持有股份(截至106年5月31日止)
			股數	持股比例
	林 明 而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900 000	100 00%
	里芋下	代表人:張芳正	1,300,000	100.00 /0
	林中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000 000	100 000
计条语位下给明分子图入当		代表人:張永典	1,500,000	100.00 /0
及闰 装饰一在成份 角 胶公司	井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000 000	700 000
		代表人: 林隆偉	1,500,000	100.00 %
	1 经 24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000 000	100 000
		代表人:楊希聖	1,300,000	100.00 /0
	本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6	400 00%
	里尹仄	代表人:張芳正	2, 000,000	100.00 /0
	林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6	700 000
工裝品份工品配公子留入当		代表人:楊希聖	2,000,000	100.00 %
工剂 埃尔土在极份 有 胶公司	林田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6	100 00%
		代表人:張永典	2,000,000	100.00 /0
	1 路 沿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6	700 000
	く 氷 は	代表人:林隆偉	2,000,000	100.00 /0

企業名稱	職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106年5月31	6年5月31日止)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000'000'9	100.00%
生好语句十名品分十四八二	神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000'000'9	100.00%
月利垛児一衽戍忉角吹公司	神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明祥	000'000'9	100.00%
	監察人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隆偉	000'000'9	100.00%
	董事長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芳正	16,640	0.25%
智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明祥	16,640	0.25%
	華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永典	16,640	0.25%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B.V.I)	重重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達夢	USD25,800,000	100.00%
ARISE PROFITS LTD.,	華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B.V.I) 代表人:曾達夢	USD8,300,000	100.00%
	董事長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張芳正	USD8,300,000	100.00%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重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曾達夢	USD8,300,000	100.00%
	華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 王明祥	USD8,300,000	100.00%

企業名稱	題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10	持有股份(截至106年5月31日止)
			股數	持股比例
1. 字调车通位公计卡图公司	神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曾建華	USD8,300,000	100.00%
35.水屑涂块体杆纹角 16公司	神	ARISE PROFITS LTD., 代表人:楊希聖	USD8,300,000	100.00%
		FULL GIANT RESOURCES		
	董事長	LTD., (B.V.I) $(x, y, y, y, z, z,$	USD15,000,000	100.00%
		九衣へ・灰み 上		
		FULL GIANT RESOURCES		
	華	LTD., (B.V.I)	USD15,000,000	100.00%
		代表人:李澤治		
		FULL GIANT RESOURCES		
江蘇宿遷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量	LTD., (B.V.I)	USD15,000,000	100.00%
		代表人:張永典		
		FULL GIANT RESOURCES		
	丰	LTD., (B.V.I)	USD15,000,000	100.00%
		代表人:楊希聖		
		FULL GIANT RESOURCES		
	監事	LTD., (B.V.I)	USD15,000,000	100.00%
		代表人:林隆偉		

企業名稱	愚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截至106年5月31日止)	6年5月31日止)
			股數	持股比例
		FULL GIANT RESOURCES		
	董事長	LTD., (B.V.I) 代表人: 張芳正	USD1,500,000	100.00%
		FULL GIANT RESOURCES		
	華	LTD., (B.V.I) なまれ・ <i>適</i> 律 辞	USD1,500,000	100.00%
廊坊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	FULL GIAN I RESOURCES		
	押	LTD., (B.V.I)	USD1,500,000	100.00%
		代表人:張水典		
		FULL GIANT RESOURCES		
	董事長	LTD., (B.V.I)	USD1,500,000	100.00%
		代表人:張芳正		
		FULL GIANT RESOURCES		
	董事長	LTD., (B.V.I)	USD1,000,000	100.00%
		代表人:張芳正		
		FULL GIANT RESOURCES		
	車車	LTD., (B.V.I)	USD1,000,000	100.00%
海水调奏语位礼柱女阻入司		代表人:張永典		
年城周徐安济村农角区公司		FULL GIANT RESOURCES		
	華	LTD., (B.V.I)	USD1,000,000	100.00%
		代表人:楊希聖		
		FULL GIANT RESOURCES		
	監事	LTD., (B.V.I)	USD1,000,000	100.00%
		代表人:林隆偉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年12月31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餘為仟元 每股盈餘(元) (稅後) 7.16 1.99 2.54 本期損益 14,318 74,966 75,040 (2,507)(稅後) 4,832 11,961 76,811 2,584 營業利益 17,008 (2,218)67,332 (1,792)17,031 5,671 (525)(75) 營業收入 320,100 130,218 117,579 298,031 63,524 931,603 431,533 430,501 25,618 39,235 72,926 478,520 39,921 徝 淟 負債總額 177,890 107,496 25,402 25,511 86,281 1,086 1,053 \mathfrak{C} 資產總值 111,899 180,422 931,606 479,606 431,554 609,423 64,746 65,323 USD 23,300 USD 23,300 USD 15,000 USD 8,300 資本額 000'09 20,000 19,000 65,000 仟元 仟元 仟元 仟元 江蘇宿遇潤恭 環保科技有限 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 北京潤泰環保 正新環保工程 青新環境工程 智鵬科技股份 JTD., (B.V.I) FULL GIANT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RESOURCES 科技有限公司 PROFITS 企業名稱 ARISE LTD., 有限公司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97頁;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 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董事長:張芳正 🧱